



福建省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FUJIAN PROVINCIAL
PEOPLE'S GOVERNMENT

2016

第12期（总第730期）

福建省人民政府公报

(旬刊)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主办

2016年第12期(总第730期)

2016年4月30日出版

目 录

【省政府文件】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长乐市2015年度第七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的批复 2

【省政府办公厅文件】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十三五”旅游业发展专项规划的通知 3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行动计划工作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 102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长乐市2015年度第七批次 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的批复

闽政文〔2016〕110号

长乐市人民政府：

你市《关于长乐市2015年度第七批次城市建设用地的请示》(长政地〔2015〕47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将长乐市境内农用地31.9373公顷(其中耕地22.4862公顷)、未利用地0.3849公顷转为建设用地。征收长乐市湖南镇大鹤村旱地20.2298公顷、园地1.4174公顷、林地0.6873公顷、其他农用地1.5336公顷、城镇村及工矿用地0.5244公顷、其他草地0.0247公顷,计征收集体所有土地24.4172公顷;使用国有旱地2.2564公顷、园地0.6395公顷、林地4.9831公顷、其他农用地0.1902公顷、城镇村及工矿用地0.1319公顷、其他草地0.3602公顷。合计征收(使用)土地32.9785公顷,按规划用途使用。

二、长乐市人民政府须按法定程序和要求组织实施征地,切实做好被征地单位和农民的补偿、安置和社会保障工作。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耕地开垦费按规定缴纳。

三、长乐市人民政府要严格按土地供应政策和用地定额指标等有关规定向具体建设项目提供用地,并按规定备案。

福建省人民政府

2016年4月5日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福建省“十三五”旅游业发展专项规划的通知

闽政办〔2016〕34号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省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福建省“十三五”旅游业发展专项规划》已经省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6年3月21日

福建省“十三五”旅游业发展专项规划

2016年3月

前 言

“十三五”时期,是全省建设“机制活、产业优、百姓富、生态美”新福建的关键期,是加快产业转型升级的攻坚期,也是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的机遇期。随着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核心区、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全国首个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等一系列国家战略的部署推进,全省旅游业迎来历史性重大发展契机。科学编制和有效实施“十三五”旅游业发展专项规划,对于积极适应新常态,加快把旅游业培育成为全省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支柱产业,把福建初步建成我国重要的自然和文化旅游中心以及国际知名的旅游目的地,对于实现旅游改革创新、产品体系创新、产业协调发展、区域开放合作、主客利益共享,具有重大意义。

《福建省“十三五”旅游业发展专项规划》以《国务院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3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5〕62号)以及《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旅游业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闽政〔2015〕23号)、《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福建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为指导进行编制,主要阐明未来五年福建旅游业发展的总体要求、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是制定实

施各级旅游规划和相关政策的重要依据,是加快建设旅游经济强省的行动纲领。

本规划以2015年为基期,规划期限2016–2020年。

第一章 规划基础与面临形势

第一节 “十二五”完成情况

“十二五”期间,全省旅游业以转变旅游发展方式为主线,围绕建设我国重要的自然和文化旅游中心的战略目标,全面打响“清新福建”品牌,坚持创新发展、稳中快进,旅游经济持续保持较快增长,旅游产业发展跃上新的台阶。

——**旅游经济持续增长。**“十二五”期间,全省接待游客超10亿人次,其中国内游客9.9亿人次,入境游客2569万人次;旅游总收入超1.1万亿元,其中国内旅游收入1万亿元,旅游外汇收入220亿美元。主要指标超额完成《“十二五”规划》既定目标,旅游综合带动效应凸显,为进一步提质增效打下良好基础。

——**突出项目带动,产业素质不断增强。**以实施“六大工程”和建设“山海画廊·人间福地”行动计划为抓手,集中精力抓重大项目,进一步完善全省旅游项目库,强化重大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十二五”全省旅游项目累计完成投资超1000亿元,新增世界地质公园1处、国家5A级旅游景区7处、国家级生态旅游示范区4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3处、国家地质公园4处。福州成功打造温泉之都,厦门积极发展邮轮旅游,武夷山建成我省第一家大型自驾游营地。着力引进途家网、神州租车等新兴业态。全省乡村旅游、滨海旅游、红色旅游、高铁旅游蓬勃发展,旅游要素配套持续加强,旅游公共服务体系日益完善。

——**推出“清新福建”,旅游市场影响力全面扩大。**在央视、纽约时报广场等国内外主流媒体、多条动车线和网络密集投放“清新福建”旅游形象宣传片,“清新福建”品牌逐步打响。在构建整合营销平台、开辟多元营销渠道、加强区域营销协作和开拓国际营销等方面取得显著进展,高铁营销、展会营销、事件营销、网络营销全面突破。“清新福建”品牌系列营销连续三年获得“中国旅游营销十大创新项目”,省旅游局官方微博成为全国政务微博百强,省旅游局官方微信位居全国旅游微信前五。

——**加强闽台合作,对台先行先试取得突破。**对台先行先试政策不断突破,交通互通、在台营销、市场互动、业态互融取得良好进展。厦门、福州、泉州、漳州、龙岩列入赴台个人游试点城市,福建居民赴金马澎地区个人游扩大到海西20个城市。主办两岸乡村旅游圆桌会议,是迄今为止两岸业界参加单位最多、规模最大、层次最高的乡村旅游交流论坛,搭建了两岸乡村旅游六大合作平台。持续举办“万名台湾学子来闽修学旅游”“闽台同名同村续缘之旅”“十万游客国

际邮轮两岸行”等活动。“十二五”全省接待台湾同胞突破1000万人次,经福建口岸赴金马澎和台湾本岛旅游人数150万人次。

——**注重游客为本,旅游服务质量逐渐提升。**“十二五”期间,向莆铁路、厦深铁路、温福高铁、合福高铁相继通车,高速公路建设取得重大突破,“十二五”期间建成通车里程超2700公里,实现重要景区的高速全覆盖,全省旅游交通进一步完善。建设完成24个旅游集散中心,旅游特色街区20条,露营地21处,旅游厕所412座,配套规划67条、总长约780公里的景区连接支线,全面完善主要景区旅游交通标识标牌,实施《福建省旅游服务质量大提升三年行动计划》《“清新福建”文明游行动方案》等5大行动计划与方案,推进福州、厦门、龙岩、武夷山积极创建全国智慧旅游试点城市以及三坊七巷等首批35家景区在全国首创“身份证验证入园”模式。全省旅游行业参加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活动覆盖率达100%。全省游客满意度日益提升,厦门连续5年跻身全国游客满意度前十名。

——**推进改革创新,旅游发展活力不断激发。**出台《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旅游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闽委发〔2012〕9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旅游业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闽政〔2015〕23号)等指导文件,有力推动了旅游业在更高起点上加快发展、跨越发展。省旅游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变更为全省旅游产业发展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调整充实至44个。进一步实行简政放权,促进了旅游业发展工作制度化、常态化。推动厦门市创建国家旅游综合改革试点城市,推进“三市四县”省级旅游综合体制改革,厦门、泉州、泰宁等地开展旅游景区改革,面向全国推出26个中小旅游景区对外托管招商,全省初步形成以改革促发展的工作格局。

第二节 “十三五”面临形势

“十三五”时期,福建旅游业发展迎来重大历史机遇。**从全球来看**,加快发展旅游业成为很多国家(地区)的战略决策,旅游跨国界、跨领域、跨行业融合发展的趋势日益明显,带动了更多的生产和生活要素在全球范围内加快流动,有利于拓展入境旅游、出境旅游两大市场,加快福建建设国际知名旅游目的地进程。从全国来看,旅游业日益成为拉动经济社会发展的综合性产业,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重要战略地位日益凸显。《关于在公共服务领域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42号)、《关于进一步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5〕62号)相继出台,旅游业发展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利好环境,“一带一路”“互联网+”等发展趋势为全省旅游业带来创业创新空间。**从全省来看**,随着中央支持福建加快发展的力度加大,政策叠加效应将进一步显现,我省对台、生态、开放、海洋等优势进一步凸显。全省交通等基础设施显著改善,三纵六横九环高速铁路网络日趋完善,旅游发展潜力空间巨大。省委九届十四次全会确立产业转型

升级发展战略,九届十五次全会进一步明确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实施创新驱动战略,以及《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产业转型升级的若干意见》等政策文件进一步明确了福建旅游业发展的要求与方向。全省旅游业迎来转型升级的“黄金发展期”。

全省旅游业发展也面临诸多困难和挑战。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全省经济转型压力加大,区域竞争和市场竞争激烈,加之全省旅游业本身仍面临品牌影响力不足、产业规模不大、产品同质化严重、服务水平国际化程度不够、配套设施有待完善、市场监管仍需加强等发展难题。“十三五”时期,旅游业发展亟需站在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高度,放眼国际、国内经济发展大格局,抢抓发展机遇,积极应对挑战,勇于先行先试,推进旅游发展迈上新台阶。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省委九届十四次、十五次全会精神,紧紧抓住中央支持海峡西岸经济建设和福建加快发展,建设全国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核心区的重大发展机遇,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以打造“福建旅游产业升级版”为主题,推进旅游改革创新,引导旅游投资消费,促进旅游产品观光休闲度假并重发展,着力推动全省旅游品牌、产业效益、产品体系、区域协作、服务品质的全面升级,进一步打响“清新福建”品牌,努力实现全省自然环境清新、社会环境清新、工作作风清新,把旅游业培育成为全省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和人民群众更加满意的现代服务业,初步建成我国重要的自然和文化旅游中心以及国际知名的旅游目的地。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生态引领。**坚持生态立省、绿色发展,以生态文明引领全省旅游产业发展。注重旅游资源的保护和可持续发展,推动旅游开发向集约型转变,使发展旅游成为福建省加快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的重要抓手。

——**坚持以人为本。**以游客需求为导向,引导主客共建共享,着力保障游客、企业和社区的利益共享。注重旅游设施配套、行业管理、服务标准的人性化发展,创造充满人文关怀的旅游发展环境。

——**坚持改革创新**。以自贸试验区建设、福州新区建设为契机,以创新为引领,市场为导向,进一步推进旅游行业的理论创新、制度创新,把创新理念贯穿资本盘活、要素集聚、品牌推广、服务管理、区域协作等各个环节,积极发挥市场在旅游资源配置中的积极作用,推动旅游产业科学发展、跨越发展。

——**坚持扩大开放**。贯彻实施“一带一路”战略,统筹国际、国内发展大局,更好利用两大市场、两种资源,推动互利共赢、共同发展,形成国际合作竞争新优势,提升福建旅游的国际化程度,建立旅游对外开放新格局。

——**坚持提质增效**。以转型升级、提质增效为主线,促进旅游产业与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的同步发展,推动旅游发展向国际化、专业化、标准化、规模化转变,旅游产品由单纯观光向观光、休闲、度假并重转变,旅游服务向优质高效转变。

——**坚持富民强闽**。进一步发挥旅游业在促进脱贫致富、统筹城乡发展、改善人居环境、增强人民幸福感等方面的重要作用,积极促进旅游资源全民共享,形成旅游拉动就业、消费、投资、出口的良好局面,增强旅游业综合实力。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围绕建设“我国重要的自然和文化旅游中心和国际知名的旅游目的地”的目标,加快建设全域生态旅游省、全国生态旅游先行区、海峡两岸旅游交流合作先行区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旅游核心区,实现产业规模、产业结构、产品体系和品牌形象的全面升级。

——**产业规模逐步壮大**。保持旅游业中高速、可持续发展,到2020年全省年接待游客总量力争突破5亿人次,年均增长14%以上,旅游总收入力争突破7000亿元,年均增长16%以上,旅游业增加值占全省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8%。

——**产业结构更加优化**。实现旅游与相关产业深度融合,旅游产业链延伸,旅游产品结构与消费结构进一步优化,旅游消费质量显著提升。到2020年,省内居民人均出游达6次以上,旅游人均消费达1400元,旅游购物消费占总消费比重达25%。

——**品牌形象更具魅力**。“清新福建”品牌形象享誉全国、走向国际,福建旅游在海内外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大幅提升。到2020年,国内过夜游客比重达60%,入境游客突破1000万人次。

——**产品体系趋于完善**。邮轮游艇、自驾营地、康体养生、精品民宿、休闲街区等新型业态得到全面发展,世界遗产地、中国国际特色旅游目的地、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国家级生态示范区、高等级景区、高档次酒店等旅游精品数量明显增加。

专栏一：“十二五”完成情况与“十三五”主要发展指标

大类指标	具体指标	2015 年实绩	2020 年目标
旅游市场规模	接待总人数（万人次）	26720	50000
	入境旅游人数（万人次）	591	1000
	国内旅游人数（万人次）	26128	49000
	入境过夜人数（万人次）	517	780
	国内过夜游客比重	50	60
旅游经济效益	旅游业总收入（亿元）	3141	7000
	旅游外汇收入（亿美元）	56	80
	旅游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	8
	旅游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	16
旅游消费水平	省内城乡居民年均出游次数	——	6 次以上
	旅游人均消费（元）	1176	1400
	旅游购物消费占总消费比重%	——	25
旅游社会效益	旅游直接就业人数（万人）	67	148
	旅游间接就业人数（万人）	335	740
旅游精品建设	世界遗产（处）	3	4
	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家）	9	12
	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家）	2	5
	国家级生态旅游示范区（家）	4	8
旅游企业规模	年营业额超百亿的旅游企业集团（家）	——	1
	年营业额超十亿的旅游企业集团（家）	——	15
	高星级酒店（家）	200	230

第四节 空间布局

聚焦生态、海丝、自贸试验区、红色旅游等重点,增强休闲、度假功能,进一步优化“三带三核四片区”全省旅游产业发展布局。

一、升级三大旅游产业带

依托日趋完善的全省高速铁路干线和高速公路网,整合沿线旅游资源,突显海丝、生态和红色特色,提升蓝色滨海带和绿色生态带,构建红色旅游带,形成全省“蓝、绿、红”三带互动。

——**蓝色海丝生态旅游带**。依托沈海高速公路福建段和温福、福厦、厦深高速铁路,以海丝文化为纽带,串联福州、泉州、漳州、厦门、莆田、宁德、平潭等滨海城市(区),强化资源整合和区域协作,推进滨海旅游向海洋、海岛旅游拓展,重点发展海丝文化体验、滨海度假、海洋运动、城市休闲、温泉养生、商务会展、宗教朝拜等旅游产品,建设海丝特色鲜明、品牌效应显著的蓝色海上丝路旅游带。

——**绿色休闲生态旅游带**。依托长深高速公路福建段、宁武高速公路等,以发展山地生态休闲为引领,串联三明、龙岩、南平等山区市及闽中、闽东部分山区,以大武夷、泰宁、宁德世界

地质公园、大戴云等优质山地生态旅游景区为核心,主动融入国家东部(浙皖闽赣)生态文明旅游区建设,注重自然观光与生态休闲并重发展,促进生态休闲与文化体验深度融合,重点发展世遗观光、生态体验、康养休闲、山地运动、文化体验等旅游产品,建设生态环境优良、综合效益显著的绿色生态休闲旅游带。

——**红色文化生态旅游带**。充分发挥福建红色资源优势,依托全国红色旅游经典线路,将红色元素与山、海、侨、特、台等要素结合,突出古田会议会址红色旅游品牌的示范效应,以龙岩、三明系列红色旅游经典景区为核心,辐射带动南平、漳州、宁德以及全省其他红色旅游景点,促进红色旅游与客俗文化、乡村旅游、生态体验、研学教育、休闲度假的互相融合,重点发展红色旅游、爱国主义教育、文化体验、乡村旅游等旅游产品,增强红色旅游对老区苏区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树立红色旅游融合式发展典范,形成红色旅游发展新模式,加快福建红色旅游发展。

二、做强三大旅游核

强化福州、厦门、武夷山三大旅游集散中心城市作用,进一步赋予三大核心城市新的引领作用。

——**打造福州中枢城市旅游核**。发挥福州在海上丝绸之路和自贸试验区建设中的中枢作用,对接福州新区建设,一体化联动平潭国际旅游岛,着力培育核心旅游吸引物,增加国内外的航线航班,提升交通枢纽功能,扩大旅游集散范围,增强对闽东北及全省的辐射带动作用。

——**打造厦门国际门户旅游核**。发挥自贸试验区、经济特区和“小三通”优势,建设国际邮轮母港,增加国际航线,强化海峡旅游交流合作的平台功能,打造国际自由贸易港,增强对闽西南的辐射带动,建成两岸重要的旅游口岸和福建面向国际的重要门户。

——**打造武夷新区生态引领旅游核**。发挥“双世遗”品牌优势,以合福高铁开通、新机场建设为契机,完善对外交通运输体系,增强对泰宁世界自然遗产、宁德世界地质公园等闽西北、闽东山区的辐射带动,联动闽浙赣三省建设“大武夷旅游圈”。

三、建设四大旅游片区

依托三大旅游核,强化区域资源整合和协同发展,构建福莆宁、厦漳泉、闽西北和闽西南四大旅游片区,形成旅游要素集聚、特色鲜明、合作密切的旅游发展区域。

——**福莆宁山海休闲文化旅游区**。以福州市为中心,涵盖莆田、宁德、平潭。充分发挥福州省会中心城市作用,结合自贸试验区、平潭综合试验区、福州新区建设,着力发展商务会展、都市休闲旅游。以福州三坊七巷、马尾船政文化、莆田湄洲妈祖等为重点,打造一批文旅融合示范基地。高标准打造平潭国际旅游岛,依托湄洲岛、南日岛、琅岐岛、嵵山岛、三都澳、霞浦滩涂等,打造一批知名旅游海岛、海湾、渔人码头。加强宁德世界地质公园、鼓岭度假区、仙游九鲤湖等山区与滨海的联动,打造一批国家级生态休闲度假区。强化福莆宁区域协作,对接大武夷旅游区和浙南旅游区域,提升其在全省旅游发展格局中的地位和作用。

——**厦漳泉滨海闽南文化度假区**。以厦门市为中心,涵盖漳州、泉州地区。依托厦门国际口岸和泉州、漳州海丝历史文化积淀,着力塑造福建国际旅游新形象,积极开发邮轮游艇、都市休闲、滨海度假、文化创意、民俗体验、温泉养生等复合型旅游产品,开发环东山岛旅游区等滨海旅游新热点。突出对台优势,加快闽台旅游产业深度融合,加强两岸客源互送、信息互通,品牌共建,构建闽台旅游合作交流的重要平台。进一步加强厦漳泉同城化合作,对接粤东旅游区域,打造具有国际服务水准的滨海休闲旅游度假区。

——**闽西北生态文化旅游区**。以武夷山市为中心,涵盖南平、三明地区。发挥武夷山双世遗、泰宁自然遗产双核优势,深入挖掘朱子文化、茶文化等特色文化,重点培育康养旅游、研学旅游、茶文化游等新业态产品。加快武夷新区建设,打造闽西北旅游交通枢纽和新兴旅游产业基地。依托日臻完善的高速公路和铁路网络,对接宁德世界地质公园及省外三清山、龙虎山等世界级旅游景区,构建产品互补、营销联动的生态文化旅游区。

——**闽西南客家红色文化旅游区**。以龙岩市为中心,涵盖漳州、三明部分地区。以福建土楼世界文化遗产、古田会议和东山谷文昌红色旅游品牌为核心,挖掘红色文化、客家文化,结合生态、温泉等自然资源开发,大力发展红色旅游、民俗体验旅游和生态休闲旅游,带动乡村旅游、森林旅游发展,丰富旅游产品体系。对接红都瑞金、客都梅州,打造红色旅游基地和客家文化旅游长廊。

第三章 重点任务

围绕“十三五”发展新要求,大力推进旅游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多方整合社会资源,深入挖掘文化内涵,推进旅游与其它行业、领域的融合发展,打造多样化、差异化、个性化产品体系,实施壮大产业龙头、升级旅游产品体系、打响“清新福建”品牌、拓展区域旅游协作、深化闽台旅游合作、完善旅游公共服务、加快旅游改革创新、优化旅游消费环境、建设旅游人才高地等任务举措,加快推动全省旅游业国际化、专业化、标准化和规模化发展,延伸旅游产业链,做大旅游产业规模,全面提升旅游产业竞争力。

重点落实“六百”工程和“个十百千万”计划。力争到2020年,改造提升100家旅游景点,发展100家旅游企业,建设100个旅游设施基地,挖掘100名历史人物,推出100道福建名菜,设计100种旅游创意纪念品;全省建成厦门、福州两个国际旅游城市、10个全域旅游县(市)、100个休闲集镇、开发1000个乡村旅游特色村、10000个具有福建特色的观光、休闲、度假、康养、研学等各类旅游产品。

第一节 壮大旅游产业龙头

通过“抓龙头,铸链条,建集群”,培育壮大旅游产业规模,促进旅游产业转型升级,构建现代旅游产业体系。

一、抓龙头,引领产业转型升级

推动旅游市场向社会资本全面开放,培育壮大市场主体,推进全省资源要素的市场化配置。

——**扶持壮大一批龙头企业。**整合全省重要旅游产业资源,通过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积极组建综合性旅游企业集团,在全省培育发展100家具有一定规模的旅游企业,使之成为重大旅游项目投资经营的重要支撑。扩大旅游业融资渠道,重点突出资本运作,推动一批旅游企业在境内外资本市场上市融资。积极引进大型旅游企业集团,引导鼓励企业通过资产重组、股份合作、资源整合、品牌输出等多种形式做大做强。鼓励省内有条件的旅游企业到海外投资、拓展业务。到2020年,全省打造1家年营业额超过百亿的产业联盟或旅游企业集团,15家年营业额超过十亿的旅游企业。

——**培育一批“互联网+旅游”领军企业。**强化与在线OTA旅游企业合作,引进一批有实力的在线旅游服务商落地福建。支持本省涉旅互联网企业发展,加大智慧旅游产业链整合力度,在政府购买服务、重点孵化项目、人才引进培养、市场开拓等方面予以重点扶持。支持企业利用互联网平台,整合闲置房产等社会资源,规范发展在线旅游租车和在线度假租赁等新业态。鼓励各类旅游市场主体充分利用互联网,开展以旅游需求为导向的在线旅游创新创业。

——**扶持一批旅游众创众筹企业。**开展旅游产业众创众筹计划,鼓励开设旅游众创空间、创客基地,实施众筹旅游项目,吸引社会各界投身旅游。通过设立旅游创业投资基金、贷款风险补偿、后补助等方式,促进创意成果转移转化,形成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浓厚氛围。

——**培育建设“3+1”龙头产业城市。**紧扣自贸试验区、海丝核心区和福州新区建设,积极推进各大中心城市旅游发展,做大总量、做强产业。力争到2020年,打造厦门、福州、泉州三大千亿级旅游产业城市,扶持南平向千亿级产业城市迈进。

二、铸链条,推进“旅游+”战略

充分发挥旅游业的拉动作用和融合能力,促进“旅游+”发展,推进旅游业与农业、城镇化、工业、康养、体育、贸易等领域全面融合,延伸产业链,扩大产业面,构建“大旅游、大市场、大产业”格局。

——**加快旅游+农业。**依托城市、旅游景区、特色旅游名镇名村周边的传统特色农业区,大力发展多样化、个性化休闲农业旅游产品。以拓展农业功能、传承农耕文化为核心,促进生态农业观光、农事体验、农业休闲产品开发,引导建设一批兼具科普教育、农业示范、农耕文化展示和休闲度假体验功能的休闲农庄、果园花园和农业产业园,提高农业综合效益。注重农业文化

挖掘,加强创意农产品设计和休闲农业服务水平提升,提高农产品附加值,提升休闲农业的文化软实力和持续竞争力。持续推动森林人家、水乡渔村发展,积极打造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和示范点。

——**加快旅游+城镇化**。推进城乡统筹发展,加快推进福州、厦门、泉州一小时环城旅游圈建设,丰富城市周边休闲产品,推出城市周边休闲自驾游线。继续推进永泰大樟溪、长泰马洋溪等城市周边休闲旅游带,推进城乡服务均等化,推动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实现旅游惠民富民。推广全域旅游相关标准,开展旅游全域化市县试点工作,积极创建一批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力争到2020年,全省初步建成10个全域旅游市、县。以全域旅游县为载体,进行旅游主体功能区试点,强化产业政策落地,实现区域产业管理和考评机制突破。结合新型城镇化建设,依托城镇特色旅游资源,突出文化、温泉、茶艺、民俗、艺术、生态、养生、运动等个性化主题,促进旅游产业要素在城镇集聚,建设100个特色旅游休闲城镇。

专栏二：全域县、特色旅游休闲城镇建议名单	
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	武夷山、泰宁、平潭、东山、永春、屏南、永定、连城、仙游、永泰
全域旅游试点县 (市/区)	德化、周宁、福鼎、邵武、建宁、南靖、华安、永安、建阳、城厢、尤溪等。
特色旅游休闲城镇	武夷新区岩茶小镇、泰宁古城、集美休闲小镇、闽安古镇、福鼎白茶小镇、霍童古镇、和平古镇、惠安古城、马口花田小镇、坂仔文学小镇、九峰1518阳明小镇、古田红色小镇、新泉客家美食名镇、连城培田客家文化小镇、仙游榜头红木文化镇、德化陶艺文化小镇等。

——**推动旅游+工业**。整合工业旅游示范点,纳入观光工厂范畴。对接台湾观光工厂标准,推动观光工厂标准化建设,加强工业旅游创意设计和时尚品牌塑造,重点支持晋江石狮鞋服、德化陶瓷、安溪茶叶、武夷岩茶、马尾造船、永春老醋、惠安雕艺、南安石材、仙游红木等特色工业企业建设一批观光工厂。在晋江开展工旅融合试点,打造一批富有创意并具有地域特色的工业旅游项目,创建全国工业旅游示范城市。大力发展旅游装备制造,重点培育“福建制造”旅游装备产品,提升旅游产业配套能力和水平。支持厦门、宁德、漳州、平潭等地发展邮轮游艇制造业,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邮轮游艇制造基地、游艇及零配件交易集散地。通过自贸试验区平台促进旅游装备出口,加大对旅游装备出口的信贷支持,鼓励邮轮游艇等旅游装备外销。

——**促进旅游+康养**。依托全省丰富的温泉资源,推广温泉养生文化,加强温泉旅游标准化开发,提升温泉养生旅游产品品质,打造一批闽式温泉养生示范基地,打响“闽式温泉”品牌。发挥福建森林覆盖率全国第一的优势,发展森林康养旅游,打造一批森林康养基地。促进生态环境与养生文化的整合,培育禅修养生养老等旅游产品。推动旅游与传统中医药、膳食融合,挖掘南少林武术、永春白鹤拳等传统武术和畚医、畚药、畚膳等少数民族传统文化,打造以中医药、膳食和中国武术为主题的健康旅游养生基地。依托福州、厦门、平潭、莆田等地医疗产业发展,

引进台湾生物技术产业,深化两岸养生保健、健康照护等合作,开发高端健康体检、医学美容、养生护理、医疗保健等健康旅游项目,打造一批海峡两岸高端医疗养生度假区。结合养老服务业和健康服务业发展,在厦门、龙岩、武夷新区、泰宁、东山、柘荣等地打造“候鸟”养老基地,开发多层次、多样化的老年人休闲养生度假产品,大力发展老年旅游,建设一批养老旅游基地。

——**推广旅游+体育**。促进旅游与体育产业融合发展,建立体育示范基地建设标准,鼓励开发山地越野、山地自行车、野外探险、户外露营、攀岩、漂流、潜水、独木舟、皮划艇、帆板、摩托艇等山地和海洋运动旅游项目,重点建设一批体育旅游示范景区。支持武夷山、白云山、大乌山、戴云山、梅花山、冠豸山、云灵山、金饶山、柘荣鸳鸯草场等建设山地运动及户外体验基地。促进厦门五缘湾、东山马銮湾、平潭龙王头、崇武海岸等海上运动基地建设,打造厦门五缘湾游艇综合体、东山马銮湾国家帆船帆板训练基地、永安山地自行车公园等一批体育旅游精品项目。积极举办国际体育赛事,促进赛事旅游发展,重点打造厦门国际马拉松、丹霞泰宁户外运动国际挑战赛、大武夷国际自行车拉力赛、厦金海峡横渡挑战赛等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体育旅游赛事。鼓励各地依托特色旅游景区,开展屏南白水洋国际水上激流挑战赛、福州·永泰国际公路自行车赛、邵武传统武术大赛、东山帆船帆板巡回赛、平潭国际风筝冲浪赛和国际马术竞技赛、连城国际悬崖跳水、南日岛海钓等一批特色体育赛事,打响“清新福建·运动之旅”系列品牌。开发推广全民健身旅游应用程序平台,鼓励全民参与体育旅游。

——**推进旅游+贸易**。以自贸试验区建设为抓手,推进与台湾的投资贸易自由化,建设闽台两岸经贸合作示范区。落实平潭实验区离岛免税、离境退税政策,重点培育国际免税购物旅游综合体,争取离岛购物免税、进境口岸免税等便利政策,发展购物旅游。以厦门国际邮轮母港为平台,建设保税商品交易市场。对接台湾马祖岛发展离岛国际旅游政策,在琅岐生态旅游发展区设立口岸离境免税店和台湾小商品交易市场。

三、建集群,促进资源有效整合

通过集中优势资源、集约利用土地、驱动政策创新、集聚重点项目,在全省重点提升五大产业集聚区、培育六大新兴集聚区。

(一)**提升五大产业集聚区**。围绕福州、厦门、武夷山等中心城市及世界级旅游品牌建设,重点扶持发展福泉漳海丝文化旅游产业集聚区、厦门国际旅游港旅游产业集聚区、大武夷旅游产业集聚区、福建土楼旅游产业集聚区和平潭国际旅游岛旅游产业集聚区。

1.福泉漳海丝文化旅游产业集聚区。加快21世纪海丝核心区建设,积极参与和推进海上丝绸之路申报世界文化遗产,树立福建海丝起点国际旅游品牌形象。整合全省海丝资源,推动福州、泉州、漳州共同打造海丝起点文化旅游区。发挥福州“三区合一”优势,重点开发船政文化、郑和下西洋史迹等,举办海丝旅游国际论坛,引领海丝区域协作,打造海丝主题休闲产品,建设海丝文化休闲与交流中心。凸显泉州多元文化优势,做强“海上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品牌影响力,通

过海丝主题旅游项目建设,打造全国海丝旅游先行示范区。整合漳州月港古码头、晏海楼、鸿渐番仔楼、漳州窑等海丝遗址,打造海丝元素滨海休闲度假产品,建设海丝旅游度假名城。

2.厦门国际旅游港旅游产业集聚区。围绕建设国际性旅游城市目标,加快旅游产品国际化,着力推进岛内外旅游一体化和旅游全域化,引导建设一批高端海洋文化主题、特色精品度假等综合项目。加快厦门国际邮轮母港建设,丰富厦门至台港澳、日韩及东南亚国家和地区的邮轮航线,建设保税商品交易市场、临港邮轮旅游商业集聚区、国际邮轮旅客集散中心等。推进旅游设施和旅游服务国际化,打造国际性旅游综合服务港和贸易枢纽。

3.大武夷旅游产业集聚区。发挥武夷山“双世遗”独特优势,以全景化的武夷新区建设为契机,集聚生态、文化、康养等要素资源,挖掘朱子文化、茶文化、闽越文化精髓,构建完善可承载世界级旅游目的地的配套功能与服务体系,打造世界遗产黄金旅游区。以南平武夷新区、三明泰宁为核心,拓展旅游经济半径,带动南平、三明及宁德北部山地生态休闲旅游聚合发展。引领打造国家东部(浙皖闽赣)生态文明旅游区。

4.福建土楼旅游产业集聚区。发挥世界文化遗产“福建土楼”品牌优势,深入挖掘客家文化和闽南文化内涵,增强客家风情体验,强化与生态观光、农业休闲、温泉康养等产品的整合,建设以土楼一体化开发为核心、环土楼休闲业态和消费集聚的文化体验核,打造国际文化旅游名片。打破福建土楼开发体制机制壁垒,加快推进龙岩、漳州两地协作共建,引导永定土楼、南靖土楼、华安土楼差异化、特色化发展,联合创建中国国际特色旅游目的地。

5.平潭国际旅游岛旅游产业集聚区。以旅游为重要主线统筹综合实验区和自由贸易试验区职能,按照“生态优先、全域旅游”的原则,适度超前,先行先试,实施国家赋予的各项入境便利优惠政策,深化两岸共享共建,推行国际通行的旅游管理体制和服务标准,构建立体化的国际交通口岸,加快国际品牌的现代旅游要素和旅游装备研发制造业集聚,构建高品质的海洋旅游产品和产业体系,丰富文化体验、体育竞技、养生度假、商贸购物等功能,建设有国际吸引力和竞争力的海洋旅游度假胜地、环海峡合作创新基地、新型自由港和国际旅游岛。

(二)培育六大新兴集聚区。加强优质资源的提升和聚合,培育湄洲妈祖文化世界旅游岛产业集聚区、环东山岛旅游产业集聚区、闽西红色旅游产业集聚区、大戴云旅游产业集聚区、宁德渔家海岸旅游产业集聚区、沙溪百里画廊旅游产业集聚区。

1.湄洲岛旅游产业集聚区。深入挖掘妈祖文化内涵,扩大湄洲妈祖国际影响力。开展湄洲岛滨海旅游提升工程,建设湄东湾滨海休闲度假区、妈祖城、鹅尾山海蚀地质公园、生态植物园国际康疗养生中心等项目,引导开发具有闽台风情、莆仙风格、渔家特色的民宿,建设国家级海岛旅游度假区。融合红木家具、莆田木雕、银饰加工等多元产业要素,发展以妈祖文化为核心、工艺产业为特色的旅游产业链,打造国家级文化创意旅游产业基地和对台文化交流重要平台。

2.环东山岛旅游产业集聚区。整合东山、云霄、诏安和常山经济开发区的旅游资源,重点开

发以环东山岛的海湾、海岸为主体的滨海和海岛休闲度假、海上休闲运动产品。促进滨海旅游与温泉养生、富硒休闲农业等融合,推动健康养生旅游产业发展,加快大乌山景区开发,构建以海上旅游、休闲度假和康体养生为主体的环东山岛经济区域旅游目的地。借助东山关帝文化旅游节和东山—金门—澎湖三岛合作论坛等平台,推动东山岛与澎湖对接合作常态化,争取扩大两岸“小三通”覆盖范围,打造海峡两岸旅游交流平台,建设国家级旅游度假区。

3.闽西红色旅游产业集聚区。以古田会议会址为龙头,带动上杭、连城、长汀、清流、宁化、清流、明溪等周边红色经典景区发展,开发红色研学旅游、青少年爱国主义教育冬夏令营、苏区生活体验游等深度旅游产品。整合福建土楼世界文化遗产和梅花山、冠豸山等自然生态景区,加强红色旅游与传统观光旅游、生态旅游、民俗旅游、乡村旅游、休闲度假旅游的融合发展,建设大古田旅游区、长汀“红色小上海”等红色旅游示范区,形成以红色旅游为主题、形式多样的复合型旅游产品和线路,打造红色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

4.大戴云旅游产业集聚区。以戴云山脉为核心,整合泉州市德化县、永春县,福州市永泰县,莆田市仙游县,三明市尤溪县、大田县等四市六县资源,建设大戴云山旅游区,培育闽中生态休闲旅游新增长极。坚持“一县一特色”发展原则,突显德化瓷都、永春香都、永泰温泉、仙游古典工艺、尤溪理学、大田高山茶等不同主题,构建以生态旅游为基础、文化体验为特色的旅游产品体系,重点建设陶瓷文化村、香道文化产业园、温泉休闲养生示范区、古典工艺美术基地、理学研学基地、高山有机茶庄园等项目和园区,实现“1+6”合作共赢,打造国家级文化体验和生态休闲旅游目的地,适时推进国家公园试点工作。

5.宁德渔家海岸旅游产业集聚区。推进宁德太姥山、嵵山岛、霞浦滩涂、三都澳海上渔排综合开发,挖掘畲族风情、渔家生活生产方式,以及闽东北木拱廊桥等人文资源,建设以渔家文化为主题特色,集滨海游憩休闲、渔家生活体验、国际滩涂摄影、海鲜珍品美食、畲族文化体验等多功能于一体的旅游目的地。加强滨海县市与宁德世界地质公园(太姥山、白水洋、白云山)、杨家溪、支提山等有效联动,形成福建东北部山海一体休闲旅游度假区,把宁德打造成为新的世界级旅游名片和重要旅游窗口。

6.沙溪百里画廊旅游产业集聚区。以三明沙溪流域为纽带,促进三明市区、永安、沙县等市县同城化,围绕百里沙溪景观轴,永安生态旅游区、三元森林度假区、梅沙休闲养生区“一轴三区”建设,全面推进生态旅游、康体养生、乡村休闲、水上游乐、文化体验等新兴业态产品建设。重点开发提升三明郊野国家地质公园、永安桃源洞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竹天下文化旅游产业园、三元格氏栲森林度假区、万寿岩国家考古遗址公园、沙县淘金山旅游度假区等支撑项目,塑造“中国绿都,闽源画廊”品牌形象,打造清新福建旅游新地标。

第二节 升级旅游产品体系

对接旅游市场,引领消费热点,以打造清新海丝度假、清新生态体验、清新生活休闲三类品牌产品为重点,创新发展乡村、文化、红色、邮轮游艇、研学五类旅游业态产品,整合提升精品邮轮线、最美高铁线、黄金自驾游线等,打造精品旅游线路。进一步实施旅游景区创新提升工程,推动旅游产品向观光、休闲、度假并重转变。

一、重点打造三大品牌产品

——**清新海丝度假产品**。加速海洋旅游资源整合,大力弘扬海丝文化,着力打造一批海丝旅游精品。积极推进中国海上丝绸之路国际文化交流展示中心、海丝文化体验园(泉州闽南文化生态园)、海丝世博城、海丝古沉船博物馆等重大建设项目,打造海丝文化引领性产品。加快滨海旅游综合项目建设,完善景区休闲设施,提升旅游度假功能,开发海上低空娱乐等个性化滨海项目,加快建设霞浦世界滩涂摄影基地,打造坛南湾、三都澳、晋江围头湾、环崇武古城、漳浦翡翠湾、东冲半岛、莆田平海湾等滨海休闲度假旅游区,打造一批滨海旅游精品度假区。全面提升湄洲岛国家级旅游度假区,重点推进平潭国际旅游岛、东山岛、琅岐岛建设,促进无居民海岛旅游开发,打造一批主题度假海岛,加快滨海旅游向海洋旅游推进。

——**清新生态体验产品**。充分利用森林公园、水利风景区等生态优势资源,引导发展康养、运动、观鸟等特色旅游项目,优化景区休闲度假功能。推进生态旅游示范区体系建设,力争建成3~5家国家生态旅游示范区。开展“生态旅游品牌县”创建行动,引导国家级、省级生态市、县(市、区)大力发展生态旅游产业,打造生态旅游品牌县,促进经济效益和环境保护有机统一。

专栏三：生态旅游品牌县建议名单
泰宁、屏南、永定、惠安、东山、永泰、邵武、同安、德化、安溪、周宁、政和、顺昌、宁化、明溪、长泰、平和、连城、上杭、长汀、永春、仙游等

——**清新生活休闲产品**。加强福建土楼、平潭石厝、三明土堡、闽南红砖民居等特色闽式建筑和历史文化名镇名村的保护利用,融合闽都文化、客家文化、莆仙文化、闽南文化、畲族文化等地域传统文化,大力发展文化体验、乡村度假、民宿休闲等旅游产品,建成一批特色民俗体验旅游区。引导武夷山、安溪、福鼎等名茶产地发展茶文化主题休闲旅游,开发茶膳、茶艺、茶叶伴手礼等茶文化体验主题产品,打造一批茶文化主题旅游景区。结合海洋牧场建设,重点支持宁德霞浦和三都澳、福州罗源、莆田南日岛、漳州东山、泉州惠屿岛等打造渔家海岸,增加渔文化休闲与特色体验,发展渔事体验旅游产品。以大戴云旅游区为试点,促进茶、木、泉、瓷、香等工艺产业与生态旅游深度融合,建设生活体验型休闲旅游目的地。

二、创新发展五类业态产品

——**深度发展乡村旅游**。科学规划和引导全省乡村旅游发展,重点依托国家和省级历史文

化名镇名村、中国传统村落等,持续推进“百镇千村”建设工程。保持特色乡村传统风貌,不断完善乡村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在全省建设1000个要素齐全、业态丰富的乡村旅游点。对接全国乡村旅游“千千万万”品牌活动,加强乡村旅游从业人员培训,推出一批乡村旅游模范村和模范户、金牌农家乐和乡村旅游致富带头人。以永泰嵩口古镇建设为示范,在全省扶持建设一批中国乡村旅游创客示范基地。扎实推进乡村旅游标准化体系建设和闽台标准互认工作,对接台湾经验和模式,融入全省乡村旅游体系建设。实施旅游精准扶贫,加大对福鼎赤溪村、寿宁下党村等一批乡村旅游重点扶贫村扶持力度,形成全省乃至全国范围内的整村扶贫试点与示范。

——**重点突破文化旅游。**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八大示范工程。引导旅游中心城市、5A级旅游景区开发文化体验和演艺产品,形成一批制作精良、文化深厚、大众青睐的旅游演艺精品。推动闽南文化、客家文化、妈祖文化、陈靖姑文化、保生大帝文化和漳平祖师爷文化等保护性开发,依托祖地文化发展寻根谒祖为主要目的的祖地旅游产品。积极推进海上丝绸之路、厦门鼓浪屿申遗工作,加快福州三坊七巷、闽南红砖建筑、闽浙木拱廊桥等文化品牌的申遗步伐,以及福州漆艺、武夷山岩茶(大红袍)制作技艺、泉州南音、木偶戏等申报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转化为大众喜闻乐见的旅游产品。挖掘福建100名历史人物,培育一批历史文化名人旅游产品。引导全国重点文保单位进行保护性开发,适度发展文化体验旅游。推进博物馆创建A级景区工作。

——**稳步推进红色旅游。**打造红色体验旅游精品,重点建设一批红色旅游项目,推出红色研学、红色婚庆、红色休闲等一批体验型红色业态产品,创建一批红色旅游A级景区。整合周边生态、文化旅游资源,打造一批经典红色旅游线路。推动龙岩、三明等红色旅游核心区联动南平、宁德等闽北、闽东红色旅游区发展,加强闽赣粤合作,共建中央苏区红色旅游圈。建立红色旅游区域合作发展机制,开展龙岩、三明、南平、漳州四市的省内红色旅游区域协作和闽赣粤跨省协作,形成红色旅游营销共推、信息共享、机制共商的合作形态,共建中央苏区红色旅游圈。以宁德市军民融合试验区为试点,带动全省发展一批军地文化旅游产品,落实一批军民融合研学旅行基地、国防教育博览园、军港旅游小镇等,推进全省军民融合深度发展。

——**大力发展邮轮游艇旅游。**重点打造厦门国际邮轮母港,推动建设泉州湾、平潭金井湾和漳州东山岛三大邮轮停靠港。重点发展“厦门本地及周边游+邮轮旅游”“厦门+台湾环岛+香港”等海峡特色邮轮旅游,开发厦门、平潭、东山经台湾至东南亚、日韩、大洋洲等地区的邮轮航线,配套发展境外邮轮租赁业务、邮轮金融业务。开展以马尾、平潭、湄洲、南日岛为重点的海上巡游。以厦门、福州、漳州、泉州为重点布局建设一批游艇基地,引导培育游艇俱乐部,积极发展大众化游艇旅游产品。

——**创新培育研学旅游。**依托大型公共设施、知名院校、工矿企业、科研机构,开发生态、历史、红色、科考、传统文化研修等主题研学旅游产品,重点建设集美片区国家级研学教育基地,

培育建设大武夷朱子文化旅游研学基地、三明国家级地学科普示范基地、邵武桂林高校写生基地等省级示范性的研学旅行基地。鼓励旅游企业开发价格优惠的研学旅游产品,繁荣研学旅游市场。

三、整合提升旅游精品线路

依托高铁、高速公路、邮轮三大交通网络,结合我省日益完善的大交通环境,打造特色化精品旅游线路,指引旅游企业开发符合游客需求的市场化产品。

——**打造两条精品邮轮线。**依托厦门邮轮母港及泉州、漳州、平潭等地停靠港,大力培育邮轮游线。**海上丝路邮轮游线:**重点推进与菲律宾、印度尼西亚、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等海上丝路沿线国家联动,并向欧洲延伸。推荐线路:厦门(或泉州)—东南亚—西欧。**环海峡邮轮游线:**深化对台港澳地区合作,凸显环海峡旅游圈的特殊吸引力,打造跨海峡邮轮游线。推荐线路:福州—平潭—台北—高雄—金门—厦门—香港—澳门。

——**升级四条最美高铁线。**依托合福、向莆、赣龙以及温福—福厦—厦深沿海高铁线路,整合沿线旅游资源,强化高铁站、集散中心等配套服务建设,推进福建最美高铁游线形成知名的特色产品品牌。**合福高铁5A精品游线:**串联武夷山、黄山、三清山、婺源等多处世界遗产地和知名景区,打造“一站一景”式“最美高铁线”,可延伸至北方旅游市场。推荐线路:合肥—武夷山—南平—古田(通过集散中心延伸宁德周边景区)—福州。**向莆高铁山海美景游线:**联接山海旅游精品景区,体验清新山水、休闲滨海、红色文化、特色美食等多元旅游产品,可延伸至中西部旅游市场。推荐线路:南昌—建宁—泰宁—将乐—沙县—尤溪(九阜山)—永泰—莆田。**厦深高铁名城特区游线:**串联我省整条蓝色海丝旅游带,享受优质滨海风光,体验多元海洋文化,并与浙江、广东滨海旅游连成一体。推荐线路:浙江温州—宁德—福州—莆田—泉州—厦门—漳州—广东沿海(潮州、汕头、汕尾、惠州、深圳)—香港。**赣龙高铁客俗体验游线:**以客俗文化、红色文化为特质,同时可以感受优良的生态旅游,是促进闽赣往来的第二通道。推荐线路:厦门—漳州—福建土楼(南靖、永定)—上杭—连城—长汀—赣州。

——**培育五条黄金自驾游线。**依托覆盖全省所有县市的高速路网,注重路网旅游服务设施和休闲驿站建设,围绕资源特色和品牌优势,培育主题鲜明、具有一定市场吸引力的自驾游线。**世遗山水体验自驾游线:**宁德(太姥山、白云山、白水洋、鲤鱼溪)—武夷山—泰宁。**休闲海岸自驾游线:**宁德(三都澳、霞浦滩涂、嵵山岛)—福州(琅岐岛、罗源湾)—平潭岛—莆田(湄洲岛)—泉州(泉州湾、崇武古城)—厦门(鼓浪屿)—漳州(东山岛、火山岛)。**清新人文自驾游线:**厦门—漳州(土楼、东南花都、大乌山、三平寺)—龙岩(土楼、古田会议旧址、冠豸山、长汀历史文化名城)—三明(泰宁、客家祖地、沙县小吃文化城)—南平(和平古镇、万佛石窟)—福州(三坊七巷、鼓岭)—泉州(崇武古城、五店市)。**清新茶韵自驾游线:**武夷山(大红袍)—宁德(白茶、坦洋工夫)—福州(茉莉花茶)—泉州(安溪铁观音)—漳州(天福茗茶、白芽奇兰)—龙岩(漳平水仙、高

山茶)——三明(大田高山茶)。**红色体验自驾游线:**上杭(古田会议旧址、毛泽东才溪乡调查纪念馆)——连城(松毛岭战役旧址群、新泉整训旧址群)——长汀(红四军司令部、政治部旧址、瞿秋白纪念馆)——清流(毛泽东旧居)——宁化(长征集结出发地)——建宁(红一方面军总司令部、总前委旧址)——泰宁(红军街)——邵武金坑(红三方面军指挥部、闽赣省委、东方县苏维埃)——武夷山(赤石、大安)。

四、加快旅游景区创新提升

打破传统景区发展理念,推进以景区为核心的区域旅游产品体系建设,促进景区功能转型、产品创新和要素聚集,加快景区及周边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改善景区生态旅游环境,提升景区旅游服务品质,有步骤分阶段推动我省旅游景区从观光主导向观光、休闲、度假并重转变。到2020年,全省重点提升100家A级旅游景区,新创建100家A级旅游景区。

——**丰富景区旅游产品体系。**重点提升世界遗产地、5A、4A级高等级旅游景区和国家级、省级旅游度假区等,通过集聚旅游要素,强化休闲度假功能,形成一批复合型大型旅游景区,提高旅游景区经济综合效益。大力推进旅游度假区建设,积极创建一批国家级、省级旅游度假区。利用景区周边特色民居或乡村闲置住房发展特色民宿,挖掘景区在地地方美食,研发具有地域特色的创意旅游商品,完善景区休闲配套服务项目,在景区或景区周边建设集休闲、娱乐、购物、饮食于一体的旅游休闲特色街区,丰富景区消费产业链,形成具有强大市场竞争力的旅游目的地。

——**完善景区公共服务设施。**加大对景区及周边环境治理力度,推进景区设施设备节能环保改造,提升景区园林绿化质量,改善景区游览环境。推进景区游客服务中心、旅游厕所、标志标牌、停车场地、区间交通等配套设施全面提升,实现A级景区服务设施设置合理、数量充足、标识清晰、服务到位、管理有效。加快景区智慧服务、智慧营销和智慧管理系统建设,扶持省级重点提升景区的智慧旅游系统建设。

——**提升景区管理服务水平。**强化景区管理,核定并公布A级景区游客最大承载量,建立景区游客流量监测系统,建立健全景区突发事件、高峰期大客流应对处置机制和旅游安全预警信息发布等制度。规范景区门票价格行为,逐步引导景区摆脱门票经济。强化A级景区退出机制,加大对A级旅游景区的年度复核和日常监管,对复核不达标、整改不到位的景区予以降级或摘牌。

第三节 打响“清新福建”品牌

强化“清新福建”品牌整体营销,丰富“清新福建”品牌内涵,推动“清新福建”品牌的具象化、多元化升级,实现品牌全方位推广。

一、实施品牌建设三大工程

以塑造品牌形象、构建品牌体系、整合联动推广三大工程为抓手,全面强化“清新福建”品牌建设,注重“清新福建”的人文内涵挖掘,提升福建旅游在海内外的知名度与影响力。

——“清新福建”品牌形象塑造工程。加强“清新福建”品牌形象设计,确定“清新福建”标识、宣传口号等。推进“清新福建”形象标识广泛应用于中外文官方旅游网络平台,以及机场、高铁站、车站、旅游景区、旅游饭店、集散服务中心、旅游体验店等旅游企业和服务场所,落实旅游商品的“清新福建”标识全覆盖。在全省性重大文化、经贸、体育等节事活动推广使用“清新福建”标识,全面提高“清新福建”游客感知度。分类别注册“清新福建”商标,提升“清新福建”品牌价值。制定“清新福建”旅游服务系列标准,建立“清新福建”旅游服务品质保障。

——“清新福建”品牌体系构建工程。丰富“清新福建”品牌内涵,构建“清新生态”“清新人文”“清新品味”等多元要素组成的品牌价值体系,推广“清新福建·清新生活”“福建·生活的艺术”“福建·你是一杯茶”等宣传口号,实现品牌内涵的延展升级和具象认知。以“清新福建”为统领,带动各设区市及重点旅游县区快速建设一系列目的地旅游品牌,逐步完善旅游景区品牌体系、旅游要素品牌体系和节事活动品牌体系等。

——“清新福建”整合联动推广工程。整合省、市、县各级政府、旅游企业和社会媒体资源,采用“联合推介、捆绑营销”的方式,建立跨部门、跨行业、跨地域的整合联动推广机制,通过制度机制创新加强管理,形成政府引导、政企联合、专业分工、市场运作的立体化整合营销体系。引导旅游营销的精准定位和科学投放,持续加强消费者推广、同业推广、媒体推广、会议展览及奖励旅游推广、名人推广等传统营销,强化在搜索引擎、微博微信、移动设备、微电影等新媒体的创新性营销。加大新媒体营销平台建设力度,注重营销的体验性、沟通性和持续性,全面提升营销效果。

二、加强海外营销推广

落实“一带一路”战略,明确“海上丝绸之路”营销主线,以凸显“清新福建”的深厚文化内涵和浓郁生活气息为目的,加强台港澳、日韩、东南亚、欧美、澳新等主要海外市场的海外营销推广,实现“清新福建”品牌全球化。

——强化“一带一路”旅游营销。对接国家2016年“美丽中国—丝绸之路旅游年”年度宣传主题,利用国家、省级外事活动、旅游推介会等平台加强境外宣传推广,扩大“清新福建”和“海丝旅游”的品牌影响力。突出世界侨乡、清新茶源、祖地文化、人文海峡、妈祖圣境等5大海丝代表性元素,重点建设5大国际性海丝推广品牌。升级“中国海上丝绸之路旅游推广联盟”,促进我省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旅游交往,搭建交流平台,联接旅游线路,扩大双向投资,努力做大人流、资金流、信息流,把福建建成名副其实的海丝旅游合作核心区。举办“海上丝绸之路国际旅游节”“海上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等重大节庆活动,举办“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城市

(地区)系列巡讲会。

——**深化海外市场推广。**增强海丝主题交融合作,拓展东南亚海丝沿线国家游客市场;依托台港澳地区及海外华人华侨资源进行旅游品牌宣传,巩固台港澳市场和华侨市场;以茶、土楼、美食特色及自然风光为核心吸引物,重点拓展欧美、日韩市场;以“万里茶道”为纽带,积极争取俄罗斯市场;以清新生态旅游精品为窗口,开通洲际旅游航线,争取澳洲等机会市场。

——**构建海外营销网络。**设立福建省海外旅游营销中心,成立海峡旅游联合推介联盟、福建国际友好城市旅游联盟。在日韩、东南亚、欧洲、北美洲、澳洲等重点市场的大型城市设立代表处。升级现有的福建海外旅游合作推广中心,在纽约、伦敦、悉尼、渥太华、首尔、东京、吉隆坡、台湾、香港等地开设一批旅游体验店,实现品牌推广、产品销售、4D体验、智能互动、美食体验、茶道体验等功能,在全球知名旅游网站建设海外网络旗舰店,形成集官方综合服务页面、品牌信息营销平台、产品预订通道于一体的福建海外营销平台,开创“互联网+海外旅游体验店”品牌推广新模式。

——**加强境外媒体营销。**注重线上、线下媒体投放与活动执行。利用好福建境外旅游网站、国家旅游局对外推广网站等平台,加大与境外搜索引擎、网络旅行商、社交平台、视频分享网站的合作力度,实现“清新福建”海外营销广告的精准投放。深度整合媒体资源,优化海外电视台、广播、杂志、报纸、车体、户外广告等硬广告投放比例,积极开辟境外官方媒介平台上的福建旅游推广专区。拓展与客源国旅行社、海外中间运营商的合作渠道,举办系列“走出去”旅游推介会,策划开展“晒福建,晒清新(Share Fujian and Share Life)”等创意活动。

三、做热国内营销推广

坚持“立足散客、扩展团队、巩固省内、拓展周边、开辟远程”的市场定位,加大在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华中等地区“清新福建”品牌的推广力度,培育西南、西北、东北等机会市场,不断做大全省旅游客源总量。

——**创新高铁旅游营销。**加强旅游行业和铁路部门的合作,依托合福、向莆、厦深、赣龙等高铁线路,打造福建最美高铁线路旅游产品,全面开展高铁沿线节点城市营销宣传。投放命名一批“清新福建号”列车,推广“武夷山号”“鼓浪屿号”等旅游景区冠名合作模式,打造“清新福建”主题形象高铁站点,开展“低碳护照”免费乘高铁等高铁旅游营销活动。积极建立覆盖线上线下的铁路信息和服务通道。

——**深化新媒体营销。**创新营销方式,以搜索引擎、微博、微信、在线旅行商、线上线下平台、图片视频社交媒体平台、移动终端等为抓手,推进“互联网+”旅游营销宣传。充分利用12301旅游服务热线平台,加强旅游信息推送和旅游产品营销。

——**优化传统媒体营销。**注重平面媒体和户外媒体相结合、硬广告与软广告相结合、专题与新闻相结合,不断优化传统媒体宣传模式。继续以央视、中国旅游报等主流传统媒体为主,强

化“清新福建”在电视、报刊的广告投放力度。在北京、上海、浙江、广东等重点市场的机场大型路牌、广告牌、公交车身、车站广告等进行高强度形象广告投放。加强在国内旅游杂志、航空杂志上的软文宣传。

——**打造品牌节庆赛事**。继续办好海上丝绸之路国际旅游节、海峡旅游博览会、世界妈祖文化节等品牌节庆活动,引导各地开展丰富的地方节庆活动。进一步加强旅游与文化、体育等相关产业的节事互动,培育世界茶博会、世界闽南文化节、海峡两岸文博会等一批文旅节庆活动,提高厦门国际马拉松赛、大武夷国际自行车拉力赛、厦金海峡横渡挑战赛等一批体育赛事的旅游带动效应。

——**加强事件营销策划**。采取线上线下同步推进模式,策划开展“寻访海上丝绸之路起点”“清新代言人”“两岸名嘴奇葩说”“世界名人游福建”等事件营销,放大话题效应,取得最优传播效果。

第四节 拓展区域旅游协作

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国家战略,加大与海丝沿线国家和地区的合作,积极拓展旅游发展空间。积极参与泛珠“9+2”、国家东部(浙皖闽赣)生态文明旅游区建设,推动区域旅游一体化。强化省内区域协作,形成“多点造极、城旅互动、产业互融”的良好态势,推进区域旅游全域化发展。

一、推进“一带一路”旅游合作

——**推动“两廊一路”海丝旅游合作**。与海丝沿线国家共建闽亚旅游合作走廊,与国内海丝城市共建东部沿海旅游合作走廊,与“武夷山—恰克图”沿线国家和省市共建万里茶道。积极建立旅游合作协作机制和协调机构,争取落地签证、邮轮过境免签、退税等方面的便利政策,逐步推进旅游交通互通便利化,实现产品对接,联合打造具有丝绸之路、万里茶道特色的跨境和跨省精品旅游线路。推进开通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国际邮轮游线。

——**推进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旅游推广联盟**。发挥21世纪海丝旅游推广联盟作用,积极推进落实跨省、跨区域旅游合作,塑造“丝绸之路”国际共享品牌,开展“美丽中国—海上丝绸之路”旅游联合推广活动,组织推进国际形象品牌推广,国际旅游营销平台搭建,海上丝路驿站、酒店联盟建设等工作。

——**搭建海丝国际旅游投资平台**。依托厦门投洽会,搭建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旅游投资平台,深化旅游投资合作。建立海丝旅游项目投资清单,吸引海丝沿线国家合作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海丝文化遗产保护,吸引有实力的外资企业、台资企业、侨资企业,鼓励国有涉旅企业合作重点旅游项目建设。

——**搭建海丝国际旅游服务标准化平台**。联合海丝沿线国家、地区,国内省区市共同成立

海丝旅游服务标准委员会,制定国际化旅游服务标准体系。编制《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旅游可持续发展指标建设报告》,作为海丝国际旅游服务标准化的共同行动纲领。推动旅游服务设施建设、旅游从业人员资格认证标准化。

——**搭建海丝国际文化交流平台**。推进泉州等海丝古港城申报“海上丝绸之路”世界文化遗产工作,共同探索建立文化遗产保护和管理的长效合作联动机制,逐步扩大联合申遗范围。鼓励缔结海丝友好城市,举办友好城市旅游推介会,促进旅游企业合作和文化旅游交流。鼓励设立海丝旅游公益基金、提供旅游优惠,积极吸引海丝沿线国家和地区低收入人群来福建旅游,进一步推进与沿线国家和地区的民间文化交流。

二、构建省际旅游合作平台

——**推进泛珠“9+2”旅游合作**。建立完善泛珠三角各省区之间关于旅游业发展的日常沟通联系、定期交流磋商平台和机制。逐步实现泛珠区域交通运输一体化建设,建立无障碍旅游区,共同推出泛珠区域海峡之旅、邮轮之旅、苏区红色之旅、生态之旅等“一程多站”精品旅游线路。共同规划、开发重大跨省合作项目,着力发展特色休闲度假旅游产品。加强泛珠区域旅游行业协会交流与合作,强化旅游诚信体系共建。强化旅游质监部门执法联动和信息沟通,建立异地投诉受理机制、重大旅游突发事件处理机制及重大事件的通报制度。

——**构建国家东部(浙皖闽赣)生态文明旅游区**。推动国家东部生态文明旅游区纳入国家重点旅游发展区域。积极主动参与国家东部(浙皖闽赣)生态文明旅游区建设,四省共同打造生态、遗产高地,形成国家东部生态屏障、国际一流的旅游目的地、山区生态富民示范区、多省合作交流机制创新示范区。推动四省共同建立统一的政策推进平台、规划实施平台、生态保护平台、便捷交通网络、宣传营销网络、标准化服务网络。

三、完善省内旅游协作

——**推进城市群旅游一体化**。深化福莆宁、厦漳泉两大城市群旅游一体化,加强宣传营销深度合作,实现旅游资源和信息共享。推动城市群联合参加国内外重要旅游展会、联合编绘旅游宣传材料、联合进行旅游项目招商,先行推出城市群内“旅游一卡(票)通”,逐步推行全省“旅游一卡(票)通”,实现城市群内旅游咨询、救助、投诉受理、接待服务一体化。

——**深化区域旅游联盟协作**。充分发挥大武夷联盟(以南平武夷新区、三明泰宁为核心,联动南平各县市、三明建宁、将乐、宁德山区县市)、福建土楼联盟(以永定土楼、南靖土楼、华安土楼为核心,联动龙岩市、漳州市)、戴云山联盟(以泉州市德化县、永春县为核心,联动莆田市仙游县,福州市永泰县,三明市大田县、尤溪县)、红色旅游联盟(以龙岩市上杭县、连城县、长汀县,三明市宁化县、清流县、建宁县为核心,联动漳州市、南平市、宁德市)作用,pp推进联盟内部的优势资源整合,推行统一的宣传营销机制和旅游服务标准,逐步实现区域无障碍旅游。

第五节 深化闽台旅游合作

发挥闽台独特渊源优势,加强两岸互联互通,深化闽台旅游合作,推动福建成为海峡两岸旅游合作政策的先行先试区域、海峡两岸游客首选旅游目的地和中转地。

一、推行闽台政策先行先试

积极争取两岸人员往来、产业合作便利化政策,推动两岸旅游大交流、大合作、大发展。

——争取增加赴台“个人游”试点城市。争取三明、莆田、南平、宁德列入福建赴台“个人游”试点城市(区),争取到2020年实现“个人游”试点覆盖全省,进一步推动基层民众双向交往。

——持续争取“小三通”先行政策。积极争取扩大小三通政策覆盖城市,推动东山湾、澎湖湾“两湾旅游融合”。争取福州居民赴金马澎、厦门居民赴金澎、泉州居民赴金门、澎湖旅游实行一年多签政策。争取试行全省居民赴金马澎实行卡式入金马澎证。扶持做大黄岐—马祖海上直航航线,培育环马祖澳旅游区。争取东山、金门、澎湖三岛互通。

——争取平潭旅游便利政策。争取借鉴国家赋予海南建设方面的特殊政策,推动平潭离岛免税政策落实,客滚轮异地组团、异地办证、客滚轮配额免限制等更加开放的出入境政策。引进一批台湾知名旅游企业和闽台合作的重点旅游项目落户平潭。

——争取厦金旅游协作区、两马旅游合作示范区政策。依靠自贸试验区、福州新区等国家级政策优势,扩大厦门金门、马尾马祖两地交流,逐步争取厦金、两马户籍居民在区内自由通行,支持区内异地组团办证赴金门、马祖旅游,分别打造厦门赴金门、马尾赴马祖游“一站式审批服务中心”。推动厦金、两马两地导游、领队执业资质互认,鼓励具有一定国际影响力的旅行社品牌加入厦金旅游协作区和两马旅游合作示范区,支持酒店、景区和其它旅游企业在厦金旅游协作区和两马旅游合作示范区进行旅游投资。以厦门、平潭口岸为试点,逐步推广两岸机动车辆互通行驶,拓展双向自驾游市场。

二、构建水上“黄金通道”

进一步发挥闽台海上直航、“小三通”海空联运的立体优势,提高海陆空的联运效率和便利性。

——拓宽海上直航通道。巩固发展闽台海上客滚航线,支持开辟更多连接金马澎并延伸至台湾本岛的水上航线,进一步培育壮大厦门—金门、黄岐—马祖等海峡精品游线,推动开通厦门澎湖包船运营。

——重点打造闽台港澳“环海峡邮轮旅游”航线。加快厦门国际邮轮母港建设,推动厦门五缘湾游艇港率先成为全省游艇开放口岸。设立厦门环海峡邮轮旅游合作基地,推进“十万游客国际邮轮两岸行”活动。完善闽—台—港海上直航旅游线路,加快完善邮轮旅游设施、相关配套产业和服务,做热“环海峡邮轮旅游”航线。

——推动“小三通”旅游升温。以“小三通+高铁”旅游产品为突破口,推进“厦门—金门、澎

湖”“泉州—金门”“马尾/黄岐—马祖”一程多站旅游线路。推动两岸航空公司增开福州—澎湖、福州—金门、厦门—澎湖空中航班,争取尽早开通福州至澎湖、厦门至澎湖旅游包机。支持马尾琅岐对台直航码头及邮轮港建设,推动连江环马祖澳旅游区建设,推进“两马旅游”发展。

三、促进闽台旅游产业深度合作

着眼两岸乡村、文创、修学等领域,绘就全新的发展脉络,推动闽台旅游产业深度合作。

——**推进闽台乡村旅游立体化合作。**持续推进“闽台乡村旅游试验基地”建设,持续办好“两岸乡村旅游圆桌会议”,构筑闽台乡村旅游常态化、高效化合作平台。深入开展“千名福建乡村旅游创业人才赴台培训计划”、乡村旅游“种子师资”培训计划等活动,加强对全省乡村旅游的智力支撑。

——**深化闽台文创旅游合作。**加大与台湾文创旅游企业合作,联手打造文创旅游产业链。支持厦门和泉州打造文创旅游合作示范基地。引进有市场前景、有较高科技含量的企业到福建聚集落户,投资建设文创旅游项目,打造一批富有闽台特色文化内涵的文创旅游产品,鼓励文创全民化、生活化、精致化发展。

——**促进闽台修学旅游合作。**完善“闽台修学旅游基地”,持续开展“万名台湾青年学子来闽修学旅游”活动,创新院校交流、师生互动、基地建设等形式,推动“清新福建进台湾校园”主题活动走进更多的台湾高校。

四、推动闽台基层民众互动

以台湾基层和青年为主要对象,拓展闽台旅游交流互动渠道。

——**开展多元合作交流。**发挥闽台区域优势,以台湾中南部为重点,开展主题活动、城市旅游协作、旅游景区对接、行业协会交流等多形式合作。

——**推进业界联合营销。**借助海峡旅游博览会、台北旅展等平台,联手台湾业界开展串联营销,同时注重发挥台商、同乡会等社会团体在营销宣传方面的作用,合力编制适合双向市场需求的产品,开拓中小企业共同市场。

——**促进两岸民众交往。**支持各地举办闽台同名同宗活动,邀请台湾同名同宗乡亲到福建探访寻根、修撰族谱、宗姓联谊。持续举办“两岸妈祖文化旅游节”等交流活动,促进妈祖、陈靖姑、保生大帝、开漳圣王、关帝等民间文化交流互动,深化闽台基层群众沟通交往。

第六节 完善旅游公共服务

强化政府主导、分级负责、市场参与、社会协同,大力推行旅游标准化建设,积极推广PPP融资模式,全面推进旅游公共服务建设,建设100个旅游设施基地,推动全省旅游公共服务体系更加人性化、标准化、国际化。

一、重点推进智慧旅游

推动基于互联网的智慧旅游服务平台建设和新型旅游体验产品开发,开创旅游产业数字化发展新模式。

——建设智慧旅游系统平台。

建立基于地理信息系统的全省旅游基础信息数据库,加大涵盖全面旅游要素、城市资源、气象、交通等相关旅游公共服务信息数据的采集,建立有效的政府部门间、政府与社会企业间数据交换共享机制,推动旅游公共服务信息数据向社会开放,为游客、企业、政府提供不断升级的数据服务。

依托一体化的智慧旅游云集群平台建设,完善智慧旅游应用数据库,建立旅游产业大数据平台、关联云应用平台、宣传营销平台、公共服务平台及旅游娱乐融合平台等五大应用平台,形成开放的智慧旅游标准化数据接口,配套方便适用的移动客户端和虚拟旅游平台。

完善智慧旅游大数据应用、全媒体网络营销、线上体验式服务、网络预订管理、行业运行监控、网上办事、情报与分析、质量评价、人才培养等重点应用功能,强化智慧旅游系统在旅游营销、行业管理、市场服务方面的应用。

——推进智慧旅游项目实施。

建设旅游要素智慧旅游云及云节点,加强关键云节点项目落地。强化政府引导的“清新福建”智慧旅游景区多卡通闸机建设,实现“清新福建”智慧旅行社云节点(ERP系统)与政府网上办事系统联动、“清新福建”智慧旅游饭店云节点与全省房态资源系统联动。

加强旅游服务质量应用,建设旅游企业资质与游客评价系统,购买第三方大数据的口碑评价分析服务系统,建设智能化自助线路编排预定系统,建设散客的“旅游顾问”服务系统,提供的客观旅游景区、旅游饭店和旅行社的质量评介分析,为游客提供可信的出游选择参考。

制定旅游要素相关智慧旅游规范。出台智慧旅游景区服务规范,推动A级景区实现智能导游、电子讲解、在线预订、信息推送等功能,景区游客集中区域免费WIFI全覆盖。出台智慧旅游饭店规范,推动星级饭店实现自助入住和退房系统、客房多媒体自助服务终端、饭店智能客房控制系统、客房全网销售共享系统等。出台智慧旅行社促进规范,提升政企网上办事效率,全面推广EPR系统管理,实现旅游线路规划、产品组合预定、宣传销售、质量管控智能化。

开展智慧旅游示范带动,推动福州、厦门、龙岩和武夷山市“国家智慧旅游试点城市”建设,20个福建省智慧旅游试点县区建设和150家智慧旅游示范企业建设。鼓励各地建设集旅游咨询、展示、预订、交易于一体的智慧旅游乡村服务平台。充分应用自贸试验区、高新区政策,引导社会资本建设智慧旅游产业基地、创客基地、闽台合作基地、线上线下融合基地、旅游信息化人才培育基地、创新企业孵化基地,促进更多的智慧旅游企业融资上市。

加快推进旅游区域互联网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高机场、车站、码头、宾馆饭店、景区景点、

旅游购物店、主要乡村旅游点等旅游区域及重点旅游线路的无线网络、3G/4G等基础设施的覆盖率。

——创新“互联网+”旅游服务。

建设“清新福建”多语种旅游门户网站,向境内外旅游者提供旅游成行的一站式服务。建立全省统一的电子票务“预约+购买”系统,实现各景区票务预约系统与省级平台对接,数据互联互通。开发方便实用有趣的“清新福建”旅游APP,实现移动端服务游客泛在化和旅游产品全链条营销,形成“笨游”福建,“到了福建,人人都是旅行家”的系统功能。

通过开发“清新福建”应用程序群,包括基于微信、微博等国内外主流社交媒体平台的轻应用和独立开发的应用程序,集成地理信息系统、物联网技术的服务,强化线上线下互动交流,探索“互联网+”旅游服务新模式。

与主流在线旅行商平台、金融机构合作,以“旅游+互联网+金融”模式,打造集旅游企业、行业商户、旅游消费者在线查询、在线支付、账务管理、交流互动于一体的服务平台。

二、优化旅游交通

——健全立体大交通体系。支持增加东南亚热点航线,新增直飞欧美的远程国际航线,推动厦门航空实现欧美澳国际航线全覆盖。推进厦门翔安国际机场、福州长乐国际机场、武夷山(新区)国际机场、泉州晋江国际机场、平潭国际机场、三明沙县机场、龙岩冠豸山机场的建设和升级。继续推进高速铁路建设,重点打造厦门、福州、武夷山三大高铁站,设立福建旅游宣传窗口,推动与江西、浙江及台港澳间的“高铁+邮轮”线路合作。

——完善景区交通网络。继续推进景区的“最后一公里”公路建设,到2020年建成1500公里标准化旅游公路,全面提高旅游景区通达性。提升旅游交通便捷服务,完善公共交通的旅游服务功能和旅游交通引导标识系统,完善停车场、服务区等相应的配套基础设施,提升航空、公路、铁路、水路枢纽的旅游交通无缝接驳服务。

三、持续推进五大工程

——推进旅游厕所革命工程。积极探索“以商建厕、以商养厕、以商管厕”旅游厕所商业化运作新模式,丰富旅游厕所服务功能。将旅游厕所建设作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和5A、4A级景区以及乡村旅游点等创建评定的重要指标,并实行“一票否决”。至2017年,全省新建旅游厕所1300座,改扩建500座,实现所有A级景区厕所达到A级以上标准,其中5A级景区厕所达到3A标准、4A级景区厕所达到2A标准以上。

——推进旅游集散服务体系工程。筹建福建海丝国际旅游集散服务中心暨中国海上丝绸之路国际文化交流展示中心,提供集散服务、智慧信息咨询、免税购物、旅游配套酒店、休闲娱乐、旅游产品交易等一站式旅游服务。依托机场、高铁站、客运站、高速公路服务区等,继续推动全省三级旅游集散中心建设,完善旅游服务功能,构建覆盖全省的旅游集散系统。鼓励引导社

会资本通过PPP模式投资、建设、运营旅游集散中心,争取到2020年,市场化运作旅游集散中心占全省总量的50%以上。

——**推进“清新福建”旅游直通车工程。**搭建市场化运作平台,率先在5A级景区开通“旅游直通车”专线,实现5A级旅游景区与临近中心城市、机场和高铁站等交通枢纽的无缝接驳,逐步延伸至其他重点旅游景区互通和跨地市直通车互通。发挥旅游集散中心综合服务功能,开通旅游集散中心“旅游直通车”专线,实现与国内长线旅游、出境旅游、邮轮旅游、自由行的无缝接驳,为散客提供直达景区的“旅游直通车”服务。

鼓励引进全国性业务的汽车租赁公司,支持网络租车企业入驻福建,在全省布局汽车租赁“一站式”服务网络。推动租赁公司入驻火车站、飞机场、邮轮港等,强化集散中心、营地的汽车租赁业务的模块化、标准化建设。

——**推进旅居全挂车营地和露营地工程。**推进围绕旅游景区建设一批自驾车旅游服务区、汽车旅馆、旅居全挂车营地,出台旅居全挂车上路通行的政策措施。到2020年,建成50个露营地,其中五星级营地6个,四星级营地10个。

专栏四：5A 级旅游区（点）旅游直通车建议线路	
5A 级旅游区（点） 旅游直通车专线	武夷山机场—泰宁·世界地质公园
	武夷山机场—屏南白水洋鸳鸯溪旅游区—福鼎太姥山风景名胜區
	福州长乐国际机场—屏南白水洋鸳鸯溪旅游区—福鼎太姥山风景名胜區
	泉州晋江机场—泉州市清源山风景名胜區
	冠豸山机场—福建土楼永定景区
	厦门高崎国际机场—福建土楼永定南靖旅游景区
	高铁南靖站—福建土楼南靖景区
	高铁福鼎站—福鼎太姥山风景名胜區
	高铁宁德站—屏南白水洋鸳鸯溪旅游区
	高铁莆田站—莆田湄洲岛国家旅游度假区
	高铁古田站—宁德市白水洋景区
	三明沙县机场—泰宁世界地质公园

——**推进旅游安全保障工程。**贯彻落实《旅游法》,进一步明确各相关主管部门的旅游安全监管职责,推进旅游安全监管制度建设,努力构建适应旅游产业发展的安全管理体系建设。持续推进旅游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落实,指导旅行社企业构建“五落实五到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体系,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重点加强对各类景区、旅行社、星级饭店、旅游客运等企业单位的安全监管,健全完善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将旅游安全作为突发事件监测和评估的重要内容,加快推进旅游目的地旅游气象、地质灾害、生态环境、流量控制等监测和预报预警系统建设,建立旅游目的地安全风险提示制度。将旅游应急管理纳入各级政府应急管理体系,加强旅游突发事件应对机制和救助机制建设,健全完善公共救援、公益救援与商业救援三大救援机构体系。政府主导建立信息共享的协同应急与救援平台。

第七节 加快旅游改革创新

深化旅游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持续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提高政府效能,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

一、创新旅游体制机制

——**加快推进旅游改革试点。**支持具备有条件的市县区开展旅游综合体制改革,推动平潭等地争创国家旅游综合改革试点城市。支持有条件的地方成立旅游发展委员会,促进旅游单一行业管理向综合管理转变。

——**加快推进景区体制改革。**对全省旅游景区实行分类管理,推进国有景区所有权、管理权和经营权三权分离,引进各类社会资本参与国有景区营运。引导、支持、鼓励民间资本开发、经营、托管国有或集体经营的旅游景区。稳妥推进景区门票价格改革。加快推进武夷山国家公园体制改革试点工作。

——**加快推进部门简政放权。**深化行政审批体制改革,简化旅游项目审批手续,进一步清理下放行政审批事项,加快规范和改进行政审批行为。完善政府相关部门审批网上互联互通、信息共享机制和监督检查机制,统一规范全省旅游行政部门行政审批、事后监管制度,加强对市场主体“宽进”后的过程监督和后续管理。

——**加快推进协会自律发展。**积极转变政府职能,坚持政会分离、市场运作,明确界定行业协会职能,将A级旅游景区、星级饭店、旅行社质量评定等工作转移到行业协会。充分发挥行业协会桥梁和纽带作用,推进行业协会组织开展咨询服务、人才培养、资质认证、技术推广等相关工作,切实履行服务企业的职能。加强旅游行业协会的自身建设和规范管理,逐步建立完善行业自律性管理约束机制。

二、扩大自贸试验区旅游业开放

——**转变政府管理理念和方式。**切实转变政府职能,加快推进政府管理模式创新,探索对外商投资、台商投资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模式,减少项目前置审批,推进旅游行业由“事前审批”向“事中事后监管”转变。

——**扩大自贸试验区旅游开放领域。**按照进一步提高开放度、进一步增强透明度、进一步体现与国际规则衔接的原则,扩大旅行社业开放,放宽旅游从业人员限制,实施贸易、投资、航运、通关等方面的旅游便利化措施。积极推动自贸试验区在健康养老、特色医疗、娱乐演艺、职业教育、旅游装备、文化、时尚创意、会议会展、科技、服务外包等领域的开放与合作。以建设国际休闲旅游目的地为目标,重点发展邮轮旅游、文化旅游、滨海旅游、健康养生、旅游商贸、体育竞技等旅游服务业,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特色区域旅游发展模式。

——**发展免税购物旅游。**依托自贸试验区建设,落实离岛免税与离境退税政策,发展壮大

福州、厦门、平潭三大免税购物区,打造知名的旅游商品集散中心和国际旅游免税购物区。

——**盘活自贸试验区旅游资本市场。**积极发展旅游金融、产权交易、投资担保等,开拓适合旅游业特点的对外投资、融资、并购多种渠道,提升旅游产业的国际化和现代化水平。

——**探索实现区内区外联动。**推进旅游新业态创新区内注册区外服务制度。支持邮轮、度假区等领域的企业纳入自贸试验区框架管理。通过推动自贸试验区旅游业发展,有效将模式经验复制、推广至全省,带动全省旅游业改革开放。

三、促进旅游投融资创新

强化旅游投融资平台建设,搭建线上线下旅游投融资平台,举办旅游投资大会,吸引境内外大型投资集团、全国性的金融机构投资我省重大旅游项目。

——**创新发展投融资机制。**加强政府和金融机构联动,大力推动旅游资源整合,引导金融机构加大项目贷款、银团贷款、并购贷款等中长期资金投入。丰富旅游信贷产品体系,推广项目特许经营权、收费权、门票收益权等抵质押贷款产品。支持旅游资源富集地区,由政府组织或参股形式设立旅游专业担保公司。支持引导小微企业、经营户互助设立担保基金,创新中小微旅游企业股权交易、托管模式。积极引导旅游企业在境内外多层次资本市场股权融资。发挥省级“小微企业发债增信资金池”和各级政府政策性担保公司的增信作用,加大债券市场对旅游企业的支持力度,支持符合条件的旅游项目和企业发行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项目收益票据、私募债等债务融资工具,拓宽融资渠道。

——**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鼓励以特许经营的方式开展旅游公共服务领域PPP试点。由政府授权的投资主体与社会资本签订项目合作协议,组建PPP项目公司,共同参与项目前期论证、中期建设、后期运营等,共担风险,共享收益,全面推动旅游公共服务建设。

——**挖掘侨力资源拉动引资。**强化旅游投资平台建设,积极吸引海外侨胞聚焦福建,参与涉旅项目投资。探索成立“世界福建侨商总会”,畅通侨商投资渠道,建设跨境金融服务、国际采购商贸物流、华侨文化交流基地,积极鼓励华侨归闽创新创业。

第八节 优化旅游消费环境

促进旅游要素发展,落实带薪休假制度,培育旅游消费热点和消费潜力,营造良好的旅游消费环境。

一、培育旅游消费热点

——**打造“清新福建伴手礼”旅游商品品牌。**重点培育研发名茶香茗、雕艺美术、陶瓷工艺、海洋特产、绿色果蔬、福建美食等系列生活型和文创型旅游商品,设计100种旅游创意纪念品,推出“清新福建”系列伴手礼。打造一批旅游商品创客基地,鼓励企业、个人创新创业开发福建

特色旅游商品,扶持大型景区发展特色商品连锁店,依托旅游商品生产企业设立旅游商品展销中心、旅游购物直销连锁店,开展在线旅游商品销业务,逐步实现旅游商品产供销本土化。依托城市景区、成熟商圈建设集休闲、娱乐、购物、饮食于一体的城市旅游休闲街区,在全省形成一批具有较高知名度的旅游休闲街区。

——**开发主客共享休闲娱乐产品。**着力提升福州、厦门、泉州等旅游城市的都市休闲娱乐业,建设一批能够满足市民日常需求和游客娱乐需求的大众休闲场所和娱乐项目。提升印象大红袍演艺水平和市场运营能力,并在福州、厦门等游客集散城市和重点景区,围绕海丝、土楼、畲族等地域特色文化培育打造品牌演艺项目。引导各地发展特色娱乐休闲项目,推出福州泡温泉、武夷品红袍、安溪品铁观音、永春品香等系列时尚性、品质性、体验性的娱乐休闲产品,构建主客共享的旅游娱乐休闲产业。

——**打造“福建味道”特色旅游餐饮品牌。**推出100道福建名菜,扩大沙县小吃、闽南小吃、客家美食等优势品牌的海内外影响力,培育形成游客广泛接受的闽菜品牌,打造“一市一主打”旅游特色餐饮街区。积极培育福建本土餐饮企业品牌,打造一批福建旅游餐饮品牌企业。

——**发展多样化旅游住宿设施。**提升星级饭店服务水平,着力发展主题酒店、度假酒店、特色民宿、生态农庄、汽车营地等多元旅游住宿业态。借鉴台湾经验,在全省发展“清新庄园”特色民宿,打造茶、花、渔等系列主题休闲农庄。制定民宿建设和管理行业标准,切实保障民宿产业健康发展。

——**落实带薪休假制度,鼓励错峰休假。**引导旅游企业针对本地传统节庆、地方特色活动,开发适应小长假、周末假期的短假期旅游产品,繁荣短期休闲度假旅游市场。

二、营造文明旅游氛围

开展“清新福建”文明旅游行动,推进“清新福建·最美记忆·共同缔造”文明旅游建设。

——**发挥“清新福建·星光灿烂”文明旅游平台作用,**开展争创文明景区、文明旅行社、文明酒店,争当文明游客、文明旅游服务者“三创建两争当”活动,组织年度福建十大文明景区、十大文明旅行社、十大文明酒店、十大文明游客、十大文明旅游服务者评选,营造全民共创文明旅游的氛围。

——**互联网+文明旅游。**运用网络、媒体引导文明旅游行为,定期发布游客不文明旅游行为记录,探索分级建立游客旅游不文明档案,加强公众舆论监督。

——**强化文明旅游宣导。**举办“文明旅游达人大赛”“文明旅游导游大赛”等系列活动强化文明旅游宣传。组建“文明旅游志愿者服务队”,引导文明旅游消费行为。

第九节 建设旅游人才高地

构建旅游人才培养体系,提升旅游行业人才聚集能力,增强旅游业的就业吸引力,培养和

造就一支规模适当、结构优化、布局合理、素质优良的旅游人才队伍。

一、建设百千万人才队伍

加强旅游业人力资源需求预测,制定福建省旅游人才中长期发展规划,注重培养高层次、复合型、创新型、应用型人才。

——开展“百千万”人才培训计划。培养旅游行政管理人才、旅游企业领军人才、旅游教育专家各一百名,培养旅游服务技能人才、旅游新业态服务人才、旅游师资人才各一千名,培训旅游基础从业人员十万人次。与省内外大学开展长期合作,每年一次对全省新加入旅游系统的领导干部进行统一集中培训。

——着力培养高素质旅游人才。着力培养复合型旅游行政管理人才、高站位旅游企业经营管理人才、高层次旅游专业技术人才、高质量旅游服务技能人才、特色旅游新业态人才、高素质旅游教育师资人才等六大旅游人才队伍。

——强化人才引进战略。加强旅游专家库建设,建立智慧旅游、乡村旅游、文化旅游等分类专家库,重点引进一批台湾等海外高端旅游人才和小语种导游等各类紧缺专业人才。建立福建自贸试验区旅游人才培训基地、厦门海峡两岸导游领队培训基地等旅游队伍培训基地。

二、搭建“产学研一体化”智力平台

充分发挥福建省旅游产业发展专家咨询委员会作用,成立福建省旅游生产力促进中心,为福建旅游产业政策研究、行业管理和市场引导提供技术支持。

建立“高校+企业+政府”开放式人才培养体系,打造闽台合作旅游人才培养新模式。研究出台全省旅游科技创新扶持政策,培育一批具有创新力和影响力的旅游科研机构、高等院校、旅游企业,加大“产学研一体化”支持力度。鼓励旅游产业新领域、新产品、新项目、新技术的研发应用,激发旅游业科技驱动、创新驱动的贡献值和附加值。

第四章 实施保障

第一节 加强统筹协调

完善省旅游产业发展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建立阶段性工作分析会议机制,定期协商解决阶段性旅游发展难题。建立旅游行政部门与各个成员单位之间的联合督查制度,强化旅游行政管理部门的综合协调能力。推进旅游规划与城乡总体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等规划的衔接,增强规划的统一性、权威性和长效性,提高旅游发展合力。

第二节 推进依法治旅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完善旅游法律法规体系，依法依规规范旅游市场秩序。加强旅游市场执法队伍建设，完善旅游、公安、物价、工商、交通和食药监管等部门协同机制，开展旅游联合执法，维护旅游市场秩序和旅游治安环境。建立全省旅游投诉统一受理平台，强化旅游服务监管，加大对旅游市场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维护游客和旅游企业的合法权益。

第三节 加强资金保障

提高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使用效率，设立旅游产业股权引导基金，重点扶持有地方特色和市场前景、能带动相关产业发展、经济社会效益显著的旅游项目；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吸引社会资金投入旅游基础服务设施建设。加大旅游营销、乡村旅游扶贫、旅游信息化、旅游规划、人才培养等方面的财政投入。加大对旅游重点发展区域财政补助力度。通过竞争性办法强化对引领性重大项目的扶持。加强对海丝旅游项目、旅游文创商品、旅游民宿等扶持力度。支持旅游企业或项目积极申请中央财政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促进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以及节能减排补助资金。

第四节 优化用海用地政策

推动土地差别化管理，引导旅游土地供给结构调整相结合。优先保障重大旅游项目的用地、用海、用林，对列入中央投资计划和省重点建设项目库的项目开辟审批绿色通道，加快审批。对列入省重点建设项目的旅游建设项目和生态旅游项目，用地计划指标由省里统筹保障。其他的旅游建设项目和生态旅游项目由地方统筹安排。保障休闲旅游、观光农业建设用地，鼓励开发未利用地、废弃地、边远海岛土地建设旅游项目。推动无居民海岛使用权证书及临时证书的申领，实现依法用岛。加大旅游厕所等旅游基础设施用地保障力度。建立部门共同监管机制，严格旅游业用地供应和利用监管。

第五节 强化生态环境保护

健全旅游产业评价考核体系，完善旅游资源环境保护与管理制度，严格保护生态环境和文化资源。落实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严格遵守生态保护红线，全面执行旅游项目开发环境影响评价，做好旅游项目规划与风景名胜区等重点生态功能区的规划衔接，保障旅游可持续发

展。注重历史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革命旧址遗址保护利用,传承弘扬方言、民宿、手工技艺、革命传统等优秀传统文化,延续自然、历史、生态和文脉。坚持以人为本,加强旅游项目的经济效益、带动就业、文化交流、形象提升、休闲消费、投资贸易等社会影响评价,加快旅游资源有偿使用等关键性制度建设,依法保护旅游区居民的合法权益,确保项目实施能够实现政府、社区组织、企业、居民利益多方共赢。

第六节 强化重大项目支撑

构建“五个一批”全省重点旅游项目库,分类、分级、分期指引重点旅游项目建设。建设一批示范引领类龙头项目,并积极争取纳入国家层面的发展重点。建设一批整合提升类重点项目,创建生态旅游示范区、旅游度假区、旅游综合体、文化创意产业基地、闽台旅游合作示范基地等项目。建设一批创新培育类新业态项目,建成一批邮轮游艇港、户外运动基地、文化旅游产业园等。

建立旅游项目全程动态管理系统,注重项目招商引资、动态管理和责任考核,明确项目责任单位、投资建设、政策扶持等情况,提升项目管理水平,有效推进重大旅游项目的落地实施。

附表

福建省“十三五”旅游重点项目

注：“十三五”期间重点项目共计 244 个，计划总投资约 2937.72 亿元；▲为 2016 年度省重点项目。

序 号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类 别	主 要 建 设 内 容 及 规 模	建 设 年 限	估 算 总 投 资 (亿 元)	“十三 五” 计 划 投 资 (亿 元)	主 要 进 度 目 标	项 目 所 在 地
1	福建省“百镇千村”乡村旅游建设项目(含福建省乡村旅游扶贫工程)	乡村旅游	实施乡村旅游富民工程,推进“百镇千村”乡村旅游项目建设,在全省培育打造 100 个乡村旅游休闲集镇,500 个乡村旅游特色村。重点扶持老区及原苏区县以及建档立卡的贫困村。	2015-2020	50	50	2015 启动建设,2020 年基本完成。	相关设区市
2	福建省旅游集散和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设施提升	在全省每个县(市、区)布局建设至少 1 家为游客提供旅游集散、信息咨询、行程安排、换乘等功能的旅游集散和服务中心。	2015-2020	20	20	到 2020 年实现旅游集散服务中心每个县(市、区)全覆盖。	相关设区市
3	福建省智慧旅游建设项目	设施提升	建设智慧旅游平台、云数据中心和 20 家智慧旅游试点市(县)、50 家智慧旅游景区、50 家智慧酒店、50 家智慧旅游旅行社。	2016-2020	12	12	2015 年启动建设全省智慧旅游平台、云计算中心、120 家智慧旅游试点,2020 年基本完成。	相关设区市
4	福建滨海休闲旅游度假区建设项目	滨海旅游	以福建漫长海岸带、优质沙滩、独特岛礁港湾、海上鱼排养殖等丰富多样的滨海旅游资源和良好的海洋生态环境为依托,深入挖掘海洋文化内涵,规划打造集海上垂钓、海捕、渔事体验等渔业体验项目,和沙滩运动、水上摩托、水上飞机、游艇码头、帆船运动等海上体育赛事等为一体的国内一流和国际知名的滨海生态休闲旅游度假区。	2016-2020	30	20	争取部分项目建成。	相关设区市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5	福建康体养生旅游基地建设项目	康体旅游	发挥福建森林覆盖率全国首位的生态环境优势,特色化、差异化规划建设“春花、夏戏水、秋登高、冬看树”等系列产品以及野外拓展、骑行、徒步、越野、热气球、滑翔、漂流等康体养生休闲度假旅游产品体系,完善登山道、森林绿道、自行车道、生态厕所、森林木屋、信息服务平台等旅游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培育形成一批特色康体旅游基地。	2016-2020	20	20	争取部分项目建成。	相关设区市
6	福州华侨城大型文化旅游综合项目	文化旅游	建设欢乐谷主题公园、水公园、滨江生态公园、文化庆典广场、生活运动中心、文化演艺中心、国际艺术中心、曲水湾精品商业、文化主题精品酒店等项目。	2016-2023	80	50	2016 年启动建设,2023 年基本完成。	福州市仓山区
7 ▲	福州台江上下杭历史文化街区保护修复工程	文化旅游	核心保护区北至福州四中、天胜花园;南至中平花园、洲边小学;西至白马路、隆平路;东至高顶路、三通路,总用地面积 353 亩。历史街区保护修复:街区内包含 14 处省、市、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其它文物保护单位 85 处;具有本地特色的历史环境要素(古井、古桥、古树、神龛、门楼)等。	2014-2018	30.25	20	2014 年启动建设,2018 年基本完成。	福州市台江区
8	三坊七巷保护修复南街项目工程	文化旅游	本项目范围为八一七路道路规划红线宽度及西侧地块,地上部分北起塔巷,南至吉庇巷,全长 420 米;地下空间包含东街口站至南门兜站区间明挖地下室,全长 480 米。总用地面积为 15732.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87512 平方米。	2013-2016	27.1	8.25	2013 年启动建设,2016 年基本完成。	福州市鼓楼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9 ▲	朱紫坊保护修复工程	文化旅游	对朱紫坊规划保护区内的建筑进行保护修复,规划区域东至法海路,西至八一七路,南至圣庙路,北至津泰路。	2013-2016	24	4.6	全面完成朱紫坊保护修复工程的建设。	福州市鼓楼区
10 ▲	晋安桂湖生态温泉城	生态旅游	主要建设温泉博览园、温泉酒店、温泉旅游服务中心、温泉疗养中心、桂湖养老中心及配套设施等。	2013-2019	60	20	2014 年启动建设,2019 年基本完成。	福州市晋安区
11 ▲	晋安海峡非物质文化遗产生态园	文化旅游	总建筑面积 5.6 万平方米,建设非遗产品展示及交易区、餐饮服务区、非遗产品创作及加工区 3 个区域。	2014-2018	10	5.5	全面完成海峡非物质文化遗产生态园建设。	福州市晋安区
12	海峡(永泰)生态旅游度假项目	生态旅游	建设生态走廊、山地运动区、休闲保健区、花卉庄园、影视拍摄外景基地、专业影视技术制作区,以及酒店等配套设施。	2015-2020	30	18.5	力争 2020 年一期项目全面竣工。	福州市永泰县
13 ▲	闽侯八闽文化旅游项目	文化旅游	总建筑面积 80 万平方米,建设文化旅游商业街及附属配套设施,包括广场、衙门、城隍庙、门楼、牌坊、古民居、戏楼等。	2015-2020	50	44.5	2016-2019 年底项目基本竣工;2020 年全部投入使用。	福州市闽侯县
14	闽侯金水湖文化旅游和养老项目	生态旅游	建设金水阁和滨水栈道,建设养老养生、文化旅游、运动休闲为主题的三大区;配套建设大型接待中心,主题场所,三大主题酒店,滨水商业小镇、书院古巷街区等。	2014-2022	15	10	2016 年底建成并启动旅游、商业运营项目。	福州市闽侯县
15 ▲	福清东壁岛滨海旅游度假区	滨海旅游	项目规划面积 178.14 公顷,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渔人码头商业区、酒店等旅游度假区及旅游休闲文化片区等三大片区;七大功能区,即海水温泉、游客中心、游艇俱乐部、游艇码头、游艇泊位、滨海浴场等及景区、配套道路、绿化景观、服务设施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012-2017	12	5.6	争取 2017 年竣工。	福州市福清市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6	马尾船政文化城	文化旅游	整合马尾造船厂、旧港区、罗星塔公园、马限山公园,形成“文化创意港”,打造船政文化城,建成马江古渡分区、婴脰山分区、造船厂分区、马限山分区、船政文化广场分区、罗星塔分区等六大区域。	2012-2020	20	10	2016年建成船政格致园和海峡文化创意园。	福州市马尾区
17 ▲	连江贵安新天地二期公共配套项目	设施提升	占地面积约1600亩,建设儿童成长体验、海洋世界、多功能影剧院、拓展公园、溪利安置区以及相关配套设施。	2014-2018	20	13	争取项目基本建成。	福州市连江县
18	鼓岭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房车露营地	设施提升	(1)房车露营地集散区。位于晋安区西园村,占地面积30亩,内设10部自驾房车院子,10个自驾房车小营地、20个帐篷露营地。(2)房车露营地度假基地。拟建设五星级露营地,打造成鼓岭国家级旅游度假区露营地的核心基地,总占地面积600多亩,建设自驾房车院子170部,自驾露营地170个、帐篷250个。配套山地车、充气式羽毛球馆和乒乓球馆、户外健身路径、房车交易展会区、钓鱼休闲馆、农家乐、户外拓展训练区等。(3)房车露营地度假驿站。占地50亩,计划建设20个自驾房车院子、10个自驾露营地、30个帐篷露营地。	2014-2018	2.38	2.38	(1)2016年春节前完成一期房车露营地建设;(2)2016年底前完成房车露营地度假基地二期、三期征地;(3)2018年前完成房车露营地度假基地一、二、三期建设;(4)2018年底完成房车露营地度假驿站建设。	福州市晋安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9	闽安乡村旅游示范基地	乡村旅游	闽安古建筑修缮、景观提升、立面改造,实施一环一线八点,一带三面四点,形成草尾街、桥头街、城里街以及城墙、大小官厅、贡船浦、漕运水系,刑港河、闽安沿岸景观面,将闽安古镇打造成全省知名的历史文化名镇。	2014-2019	3	2	2016 年底形成一期旅游环线。	福州市马尾区
20	培头龙沙丘生态旅游项目	生态旅游	规划占地约 1500 亩,核心区面积 867 亩,拟开发建设成集滨海休闲度假、生态农业综合开发等功能为一体的大型综合型旅游度假村。	2014-2017	6	1.22	力争 2016 年建成。	福州市连江县
21	罗源县滨海旅游区	滨海旅游	占地 172 亩,建筑面积 30000 多平方米。一期项目:音乐喷泉、游艇码头、海洋世界、海上搏斗、海上高尔夫、豪华游轮餐厅、海上钓鱼台;二期项目:魔幻魔都、冰雪世界、尖峰马戏、5D 飞行影院、白鲸馆。	2012-2016	18	12	白鲸馆日前已进入建设阶段,预计在 2016 年国庆节前对外开放。	福州市罗源县
22 ▲	永泰青山北溪——天池景区(云顶旅游区)	生态旅游	云顶旅游区规划范围 10.6 平方公里。主要建设内容:旅游综合服务中心、旅游专用公路、景区入口服务区、峡谷入口服务区、云中圣境、天池草场、缤纷三谷、悬空栈道、通天缆车、云顶蛋居酒店等项目。后续建设内容包括:完成蚂蚁窝酒店、蚁窝文化艺术展览馆、蚁窝音乐厅、蛋居二期、清新客栈、迷你别墅酒店、峡谷回环栈道、峡谷第二条索道的建设;建设开发云海步坪森林旅游度假区、天籟小镇、云上悬崖度假区。	2015-2020	26	10	日前云顶旅游区首期建设项目已完工,二期(2015—2017 年)提质互动体验型产品,开发休闲度假型产品。三期(2018—2020 年)为全面提升完善期。	福州市永泰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23	大青山观光火车及配套设施项目	景区提升	线路全长约 11.45Km, 起于葛岭镇天门山站, 向南到达万石村站, 出站后折向东南至赤壁站, 沿双洞溪峡谷逆流而上, 最后到达云顶站。设计按 YB9065-1994 规范执行, 全线路基、隧道、桥梁、涵洞均采用双线设计, 建成后线路初期编组运行 10 列机车。	2016-2020	10	5	全面启动建设。	福州市永泰县
24	永泰嵩口古镇保护与利用	乡村旅游	全力打造古镇核心游道 32 个节点工程, 重点打造“千年墟市”与“深山灯港”, 提升“斜阳院落”与“老街商铺”景观。配套建设旅游停车场、民宿、农家乐等基础设施, 培育植入有文化内涵的业态, 实现食、住、行、游、购、娱等旅游六要素。	2015-2018	4	2	争取 2018 年建成。	福州市永泰县
25	福清瑞岩山文化旅游综合开发项目	文化旅游	依托瑞岩山风景区自然景观和弥勒佛、瑞岩寺、摩崖题刻、华侨文化广场等独特人文景观及历史文物资源, 建设集观光旅游、文化休闲、宗教朝圣活动等为一体的综合性旅游目的地, 完善旅游基础设施和产业要素, 打造成为国家 4A 级景区。	2016-2018	2	1	争取 2018 年建成。	福州市福清市
26	罗源飞竹高山湿地农业休闲旅游综合体	乡村旅游	项目占地面积 1 万亩, 建设千亩白竹观光园、千亩田园风光园、千亩林下经济园、千亩生态湿地、生态林地观光休闲园、畲族文化风情园、陈靖姑文化公园。	2015-2020	3	2	2017 年完成项目所在地的房屋、立面的综合整治项目。2020 年竣工对外开放。	福州市罗源县
27	厦门国际马戏城	文化旅游	占地 9.2 万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16.1 万平方米, 由大型室内马戏表演场、马戏主题特色酒店、马戏博览主题文化广场和动物标本博物馆四大项目组成, 将成为以国际马戏表演、马戏博览为主, 集旅游观光、休闲娱乐、文化教育于一体的大型马戏乐园主题旅游区。	2013-2016	12	3.7	竣工开业。	厦门市集美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28	东渡邮轮母港综合体	滨海旅游	占地约 1200 亩, 规划建设总面积约 270 万平方米, 立足现有邮轮中心, 在周边滨海区域建设第二代母港, 将打造成为国内最大、世界一流的集邮轮母港综合服务、休闲、购物商业、度假、观光、居住、办公于一体的新型综合体, 是未来厦门最重要的休闲度假旅游胜地。	2012-2020	90	60	竣工开业。	厦门市湖里区
29 ▲	五通海峡旅游服务中心	设施提升	拟兴建 500 万人次年吞吐量的候船楼三期, 以及旅游集散中心、海岛游小码头以及配套酒店、办公、商业等为一体, 全方位满足旅客、游客、自驾者乃至本地居民的旅游集散服务综合体。	2012-2017	30	18	竣工开业。	厦门市湖里区
30	五缘湾游艇综合体	滨海旅游	13 万平方米的帆船游艇展销中心及会所、帆船游艇及配件展览馆、海洋休闲文化综合区和产业办公区、配套商业等建筑形态。	2015-2017	18	10.7	竣工开业。	厦门市湖里区
31	华强方特梦幻王国二期	文化旅游	在对 1000 多项非遗项目进行艺术加工、表现创意和优化组合的基础上, 合理规划分出民间传说区、神秘文化区、民间手工艺区等八大分区, 打造以非物质文化遗产为背景、以现代旅游休闲体验为形式的全新概念主题公园。	2014-2017	19	11.5	竣工开业。	厦门市同安区
32 ▲	厦门中奥游艇码头	滨海旅游	占地面积 12.83 万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17.76 万平方米, 建设游艇码头, 游艇俱乐部, 五星级酒店, 酒店式公寓, 停车场等。	2014-2019	16	13.5	竣工开业。	厦门市翔安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33 ▲	厦门闽南古镇项目	文化旅游	主要包括土楼区、闽南商店区、商贸大楼等,拥有闽台特色购物街、古玩市场、小吃一条街、文化娱乐设施等一系列公共娱乐商业项目,可为顾客提供购物、餐饮、娱乐、休闲等综合性服务。	2010-2017	40	5	完成二期工程并开展招商工作;十三五期间三期工程建成运营。	厦门市湖里区
34	福建土楼(南靖景区)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日建设	景区提升	构建环土楼旅游通道,拓宽改造山梅线、上双线、景区内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建设云水谣旅游特色街区,长教溪、曲江溪两岸景观带,景区露营基地,停车场,商贸,度假酒店及配套娱乐设施,开发景区周边乡村旅游产品等。	2015-2020	60	50	2015年开工建设,计划2020年建成。	漳州市南靖县
35	南靖树海旅游综合体开发项目	生态旅游	规划建设山地5000亩,打造集温泉养生、领略生态、健康体检等多元化服务基地,建设度假别墅,观光农业,主题酒店,接待中心,水上运动,峡谷观光等项目。	2016-2020	50	30	2016年开工建设。	漳州市南靖县
36 ▲	长泰马洋溪生态旅游区建设项目	生态旅游	由景区及酒店、文化产业旅游、农业旅游、旅游配套设施建设组成,包括天铜山综合度假区、生态博览园、天成山风景区、南谷汤泉世纪、泛华温泉酒店、乐统山庄、十里蓝山酒店、永隆度假村、寻梦谷景区、中华汉文苑、龙人古琴文化村、漂流水陆空景区、世界名木及古典家具展示中心等17个项目组成。	2012-2020	75	17	争取2020年完成项目投资。	漳州市长泰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37	长泰天柱山旅游综合度假区	生态旅游	项目规划用地面积约10000亩,主要建设内容:打造集宗教朝圣、观光游览、生态体验、休闲度假、健康体检、科普教育为一体的综合生态休闲度假旅游区。	2012-2020	60	10	争取2020年完成项目投资。	漳州市 长泰县
38	诏安大乌山旅游配套设施建设	景区提升	项目规划面积4.5万亩,规划红星乌山、大石巷一真英岩景区、九侯山景区、六洞及西埔特色村、湖内历史村落等四个区域,辐射拓展周边区域。主要建设游客服务中心,景区对外交通道路,绿化种植,土方平整,景区内游步道,停车场,管理房,景区给排水,垃圾处理等旅游基础设施。	2015-2020	5.4	4.32	完成东坑尾、埔平两个游客中心建设,九侯山创建国家4A级景区,完成乌山哈溪漂流项目建设等。	漳州市 诏安县
39 ▲	常山乌山天池景区旅游综合开发	生态旅游	乌山天池景区总面积为25.82平方公里,属于乌山风景区的核心区,拟建游客服务中心、生态停车场、登山频道、高空栈道、玻璃空中廊道、游船码头、主题酒店等项目,建设完善游客休闲、餐饮接待、观光游览、管理咨询等旅游服务设施,努力创建低碳旅游示范点和全国生态旅游示范点。	2015-2020	10	9	2017年天池旅游专线全线通车,完成天池景区游步道、观景平台、白水寨游客服务区、天池核心观光区基础配套设施;2018-2020年建成长田凹生态度假区、月眉池生态度假区。	漳州市 常山开发区
40 ▲	漳州常山天窗坪仙境山庄文化旅游观光园项目	文化旅游	规划占地面积3000亩,以国际暗夜公园为标准,以归侨文化体验为特色,以生态养生为主题,建设福建首家暗夜主题公园。建设内容包括暗夜营地、20公里山地自行车道、风情文化体验馆、特色民宿和特色餐厅、农业观光园、旅游接待中心、景区厕所、生态停车场、景区游步道和景区景观工程提升等基础设施。	2014-2020	12	8	建成投入使用。	漳州市 常山开发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41	漳州常山东南亚风情旅游小镇	文化旅游	打造浓缩的东南亚风情度假小镇,建设南洋民俗园、滨水绿廊、孔明坑等。主要建设内容与服务管理中心、配套设施、水上游乐中心、垂钓基地、休闲会所、滨水木屋、康乐中心、环湖生态慢行系统等。	2015-2020	30	20	2020 年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漳州市 常山开发区
42	芗城陈元光漳台文化公园	文化旅游	该项目规划用地面积约 675.47 公顷,按商贸服务区、朝圣文化区、旅游休闲区、商业开发区、发展备用区等 5 个功能区进行规划建设。建设一条全王大道全长 7367 米。	2012-2020	50	30	2016 年启动项目核心区、松洲书院的规划设计及建设工作;至 2020 年完成 5 个功能区的建设。	漳州市 芗城区
43	芗城世界语堂文化产业园	文化旅游	规划约 3000 亩,建设语堂世界文化主题公园,配套 1350 亩创意创业园、670 亩蕉林公园、300 亩西溪湿地公园以及办公、酒店、居住等配套设施,打造集文创、休闲、娱乐、旅游于一体的综合性园区。	2016-2020	30	20	基本建成。	漳州市 芗城区
44	漳州古城保护开发(一期)启动工程	文化旅游	重点建设旅游服务中心、旅游厕所、旅游标识标牌,临时省委旧址片区、东宋河片区、太古桥片区、文庙和府学片区、中山公园片区、桥村片区及古城保护项目范围内配套基础设施等及道路设施。	2016-2018	32.15	22.15	到 2018 年所有项目基本完成。	漳州市 芗城区
45	东山中驰生态农业综合体建设项目	生态旅游	规划占地 625.74 亩,分 7 个区,包括入口接待区 22 亩,林下科研教学实践区 125 亩,综合服务区 31 亩,山林养生度假区 162 亩,梯田花海体验区 96 亩,热带雨林风情区 390 亩,礼佛祈福区 34 亩。建成 4A 级乡村旅游景区。	2015-2018	3.4	2.9	完成道路平整和部分路面硬化,水电配套,接待区和梯田花海体验区花卉培育等。	漳州市 东山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46 ▲	东山生态旅游岛旅游综合开发项目	滨海旅游	项目总占地2141亩,建设配套东山旅游发展的项目,主要包括风动石·塔屿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六家五星级酒店。	2012-2020	49.3	24.3	邦臣酒店等五家酒店开业。	漳州市 东山县
47	东山马銮湾旅游综合体	滨海旅游	项目总占地面积1060亩,主要建设温泉酒店、旅游商品一条街、文吕学院、大型生态停车场、海上运动项目、岸上游泳池、帆船帆板互动项目、观海餐厅、淋浴室、旅游公厕、游客服务中心、排水排污系统及绿化等。	2015-2020	30	24	至2020年完成整个项目的80%。	漳州市 东山县
48	东山海湾公园	滨海旅游	项目规划总面积约6平方公里。完成庄厝—中信段、马銮湾铜砵港—宝龙湾段约5公里的建设;建设海湾公园(东赤港—马銮湾3.5公里段,马銮湾妈庙山—南门湾3公里段)共计6.5公里的景区配套、二级游客中心、生态停车场、旅游公厕、自行车驿站、淋浴室、观海餐厅、休闲茶吧、滨海木栈道、咖啡厅、帆船帆板运动项目、生态修复等景区配套设施。	2013-2018	6.5	5	2016年底至2017年初完成东赤港—马銮湾段建设;2018年完成马銮湾妈庙山—南门湾段建设。	漳州市 东山县
49	东山金銮湾海洋生态园	滨海旅游	项目总规划用地面积100亩,分二期建设。一期主要建设海洋主题馆及表演馆;二期主要建设海洋生物自然馆及体验馆。并配套建设海洋生物暂养池、服务区、办公场所和生态停车场及绿化等。	2016-2018	5	2	力争2017年完成一期建设并进入试营业;2018年完成二期建设并进入试营业。	漳州市 东山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50	平和县灵通山风景区综合开发	景区提升	建设内容: (1) 大灵线公路; (2) 游客接待中心(景区大门、停车场、管理中心、游客服务中心、购物中心等); (3) 地质公园建设(①地质公园规划与地质遗迹保护②地质公园解说与科普活动④地段管理与信息化建设; (4) 上山缆车、连接七峰栈道等; (5) 景区基础配套设施建设(游步道、观景台、凉亭、公厕、标识标牌等); (6) 星级酒店。 (7) 新荣湖景区开发项目。 (8) 建设规划较大寺庙。 (9) 东川湖景区开发项目。 (10) 体育中心、影视基地、雷电科技馆。	2015-2020	30	19.7	按照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标准, 进行软硬件建设提升, 争取发展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	漳州市平和县
51 ▲	平和大芹山旅游综合开发项目	生态旅游	以大芹山为核心吸引物, 辐射九峰、大溪、崎岭、国强四个乡镇, 打通四个乡镇进入大芹的快速旅游通道, 构建大芹旅游圈; 依托大芹山生态茶园、蜜柚基地, 主推平和白芽奇兰茶文化品牌和蜜柚文化品牌, 形成四大集团差异化发展; 塑造大芹高山生态文化, 推出大芹生态茶、大芹生态蜜柚、大芹生态休闲等品牌。主要支撑项目: 云端筑梦、名峰山庄、茶柚产业基地、企业文化基地等。	2014-2020	20	17	到 2020 年, 建设为国家级生态旅游度假区, 海西著名的高山避暑度假基地。	漳州市平和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52	三平寺—太极峰整合提升	景区提升	三平寺景区提升: (1) 临时停车场; (2) 游客中心; (3) 售票处; (4) 湖心餐厅; (5) 龟山; (6) 小河流整治; (7) 龙瑞瀑布。太极峰旅游综合开发: 完善旅游公路建设, 建设太极峰山门, 游客接待中心, 水上运动中心, 各种观景台、游客步道。	2016-2020	20	19.7	2020年前, 捆绑申报国家5A级旅游景区, 增强整体核心竞争力。	漳州市平和县
53	平和绳武楼旅游综合开发	文化旅游	景区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绳武楼为核心, 贯彻以人为本的思想, 体察人的旅游之多元性要求, 创造一个布局合理、功能齐全、交通便捷、人文历史、地方特色的旅游景点。以环境为基础, 以景观为导向, 以历史文化为中心, 形成一条以“古民居人文历史文化、生态园林文化、养生避暑休闲文化、闽南民俗文化、宗教历史文化”五大文化为中心, 打造原生态文化旅游文化景区。	2014-2018	5	3.5	2018年, 形成一条以“古民居人文历史文化、生态园林文化、养生避暑休闲文化、闽南民俗文化、宗教历史文化”五大文化为中心, 打造原生态文化旅游文化景区。	漳州市平和县
54	九峰历史文化名镇综合提升项目(1518阳明小镇)	文化旅游	以西街为主干, 东街、南部古街小弄、县后巷等综合开发, 形成“一街一品”多主题组合的街区, 主要建设: 阳明主题街、阳明广场、阳明府邸、“慢”生活巷、民居客栈区、民俗工艺巷、1518博物馆, 将九峰镇发展成集休闲、购物、观光、体验于一体的文化名镇。	2016-2020	10	9.5	2020年, 将九峰镇发展成集休闲、购物、观光、体验于一体的文化名镇。	漳州市平和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55	平和县克拉瓷文化创意产业园	文化旅游	以克拉瓷文化传承为发展主轴,着力打造世界克拉瓷窑址风景区、克拉瓷瓷文创园、温泉养生庄园等项目,形成瓷文化、温泉养生、休闲度假、乡村体验、山地旅游、商贸等六大产品体系,建成集文化、旅游、商贸为一体的复合型、体验型世界克拉瓷文化旅游度假目的地。	2015-2019	12	8.7	2019年,建成集文化、旅游、商贸为一体的复合型、体验型世界克拉瓷文化旅游度假目的地。	漳州市平和县
56	平和县林语堂文化博览园	文化旅游	建设坂仔镇其他散点资源如林语堂故居、土楼、茶、花山溪等进行开发,作为林语堂文化博览园组成部分,主要建设项目:语堂故里、京华烟云·影视基地、和乐理想社区、花山溪语恋、蕉海七星土楼、林语堂主题酒店等。	2014-2018	10	6	2018年,建成最具代表性的以弘扬海峡两岸文化为主的文化旅游景区和最适宜居住的人文生态慢城。	漳州市平和县
57	平和九龙江高峰生态谷	生态旅游	建设高峰茶世界、榜眼府文化区、上官峰驿站、鹅将军乐园、下官峰世外桃源等。	2016-2021	10	6.8	2016年动工建设	漳州市平和县
58	漳浦六鳌抽象画廊旅游度假景区	滨海旅游	位于漳浦县六鳌镇,用地面积3000亩,建设游客接待管理中心、抽象画廊主景区、滨海浴场及水上运动娱乐项目、黄金沙滩景区、星级酒店、崂岬山景区生态休闲度假中心等配套开发项目。	2015-2022	19	5	2020年建成投入运营。	漳州市平和县
59	漳浦滨海火山国家地质公园二期	滨海旅游	项目用地2793亩,建设火山地质博物馆、房车营地、香山度假区、无边界泳池、火山岛游船码头、崎湾湾海洋旅游度假区、火山岛汽车文化广场、火山岛商业购物一条街、江口湾旅游度假区小镇、旅游专用道等设施。	2002-2025	25.6	5	力争大部分工程建设完成。	漳州市平和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60 ▲	龙海白塘湾国际旅游度假区	滨海旅游	总建筑面积 36 万平方米, 包括火山公园、五星级酒店、滨海闽南歌剧院、生态农庄、室内滑雪世界、游艇俱乐部、水上乐园、火山矿泉中心、威尼斯风情小镇、滨海小镇、火山矿泉中心、商业综合体等。	2012-2018	25	9.5	2016 年火山公园、滨海小镇对外开业。 2017 年火山矿泉中心、水上乐园对外开业。2018 年, 五星级酒店、生态农庄对外开业。2019 年, 室内冰雪世界、商业综合体对外开业。2020 年闽南歌剧院、游艇俱乐部对外开业。	漳州市 龙海市
61	漳州古月港风貌旅游区综合开发项目	文化旅游	保护和利用月港遗址, 清理修缮明代月港等 7 个古码头, 修复明代古街区, 修葺明清建筑群落、码头庙宇、城隍庙、文庙等, 重建明代海关机构—督饷馆, 恢复儒山书院、镇远楼等明代军事防御设施, 打造历史文化特色旅游区。	2017-2020	10	9.32	争取 2020 年建成。	漳州市 龙海市
62	华安国家森林公园—贡鸭山旅游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生态旅游	项目分三期实施, 一期主要建设内容有拓宽改造景区道路 28 公里, 新建游客服务中心、星级酒店、停车场、游步道、旅游厕所及其他配套设施; 二期主要建设玉观音朝觐景区, 贡鸭山、王湖旅游项目、高石欧景区, 建设 2000 亩的花海景观, 新建集生态、休闲、养生、康体为一体的养生馆; 三期主要建设温泉度假村, 大屏山高草湖景区开发及相关配套项目。	2016-2020	10	5.8	2020 年, 改造完成旅游道路改建、游客服务中心、山门、游步道等。	漳州市 华安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63	漳浦七星海国际滨海旅游度假区	滨海旅游	位于漳浦县赤湖镇,占地3660亩,规划建设商业会议中心、旅游度假酒店、风情商业街、海滨广场、妈祖文化广场、古森林及古船军事博物馆、沙雕公园、滨海浴场等。	2015-2023	43	12	启动建设。	漳州市漳浦县
64	常山乡村生态休闲度假养生基地	乡村旅游	通过整合东升、柘林、白竹、观阳、坪岭等各乡村优势,主要建设项目有仙境百果园、家忆百花园、亲子乐园、印尼餐厅、水果餐厅、白竹香蕉大观园、白竹香蕉科普馆,力争打造成全国最佳乡村休闲度假养生基地。	2015-2020	10	5	争取2016年动工建设。	漳州市常山开发区
65	海丝世博城	文化旅游	选址台商投资区,创造“永不落幕的世博会”奇观,建成含有国际总部、国际交流、国际合作等功能的国际性文化与旅游产业综合平台。建设内容包括:一个核心:世博国家馆;三大国际机构:世博城市发展联盟中心和国际展览局亚太研究中心;三条文化主题轴:世博文化主题轴、两岸文化主题轴、海洋文化主题轴;四大特色中心:国际艺术中心、国际海洋文化体验中心、国际健康度假服务中心;五大特色产业项目群:世博文化主题公园群、世界风情小镇群、旅游度假项目群、国际健康运动产业群和国际文化产业群。	2016-2025	80	50	(1)2016年完成方案完善工作,并完成项目国家备案的手续;(2)2017年上半年完成一期用地招拍挂工作;(3)2017年年底前完成项目报建手续并启动一期项目建设;(4)2020年前完成一期项目建设并投入运营。	泉州市台商投资区
66 ▲	永春天沐温泉旅游度假区	生态旅游	初步规划总用地面积约3128亩,建设内容包括五星级会议温泉酒店、天沐温泉SPA区、养生公寓及养生住宅、配套商业综合体、项目拓展训练营、总体景观等。	2014-2020	15	11.34	基本完成项目建设。	泉州市永春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67	泉州闽南文化生态园	文化旅游	项目规划用地面积0.5平方公里,按照“修旧如旧”的原则,统一规划,修复改造文物单位、历史建筑、古民居、遗址等,改造为民间的技艺、小吃、武术、医药、表演艺术、闽南童玩等活态遗产展示区域,重点推出特色老字号门店,整修八卦沟大濠水系3000米,复育聚宝街、青龙巷、万寿路三条传统街巷,营造“一河三街”活态文化空间。	2015-2025	5.54	3	2020年,完成中心非展览馆修缮加固工程、泉州旧海关旧址建设小型海关展览馆建设以及万寿路100米的改造提升。	泉州市鲤城区
68	泉州新门街文化休闲街	文化旅游	(1)建设规模:泉州新门街西段,该项日地处古城文化核心区,东起新华路,西至临漳门,南起笋浯溪,北至八卦沟,总长800余米。(2)建设内容:该项日总体规划为“五个一”“五个园区”“三个文化展示中心”,主要对新门街西段沿街店面进行业态升级,对周边的笋浯溪、芳草园、甲第巷、临漳门、南音艺苑、梨园剧院、泉州歌剧团以及皮革厂、化建公司等国有资产进行资源整合,使之成为泉州市独特的文化旅游资源和“非遗”项目的展示窗口,吸引全国各地游客。	2014-2020	7	2.6	完成项目日建设。	泉州市鲤城区
69	德化县戴云旅游开发项目	生态旅游	规划建设以戴云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为核心的自然与文化开发项目。整合区内旅游资源,引入人气新业态,打造集自然观光、温泉养生、探险猎奇、休闲度假为一体的旅游综合体项目。	2016-2025	50	20	完成一期建设。	泉州市德化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70▲	南安石井芦青生态休闲项目	生态旅游	总建筑面积 42 万平方米, 建设山体公园休闲旅游、商务会议为一体的综合性项目。	2013-2020	23	15	进行实证配套设施建设。	泉州市 南安市
71	中国惠安海丝文化旅游城	文化旅游	选址惠安县崇武半岛青山湾周边, 总占地面积约 2200 亩, 建筑面积约 88.68 万平方米。项目以海丝文化为引领核心, 整合崇武滨海资源优势和惠安传统文化特色, 主要规划海丝文化博览区、海丝文化体验区、海丝休闲度假区、海丝旅居养生区、海丝滨海游乐区五大功能分区, 打造集休闲度假、观光旅游、海上娱乐、文化体验、文化交流、展览展示、教育培训及养老养生于一体的文化旅游游城。	2015-2025	60	30	2020 年, 建成海丝文化博览区、海丝文化体验区、海丝休闲度假区、海丝旅居养生区、海丝滨海游乐区。	泉州市 惠安县
72	中国香都·永春达埔	文化旅游	选址永春达埔镇, 用地 2300 亩, 建设集旅游休闲、旅游产品展示与辅料市场、香品研发生产、香文化展示、商贸物流等功能为一体的香文化创意产业园区。	2014-2018	10	5	基本完成项目建设。	泉州市 永春县
73	永春岵山古镇文化旅游开发项目	乡村旅游	项目范围包括镇中心区六个平原村(内含茂霞、铺上、铺下、塘溪四个中国传统村落), 规划用地 3375 亩。功能分区包括古民居保护展示区、古镇古村民俗文化展示区、清水祖师寻根朝圣文化区、古荔田园自然生态区、传统闽南商贸特色古街区等, 集古建筑保护、古镇古村民俗保护、原住民生产生活方式体验、旅游休闲、文化传承、商业运作为一体, 建成富有魅力的闽南文化体验区、古镇古村落保护区、生态旅游休闲区。	2014-2018	10	8.59	建设闽南传统古民居保护展示区、古镇古村民俗文化展示区、清水祖师寻根朝圣文化区、古荔田园自然生态区、传统闽南商贸特色古街区等, 配套建设名家工作室、农家乐、乡村民宿、停车场等旅游配套设施建设。	泉州市 永春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74 ▲	石狮永宁(古卫城)历史文化及滨海旅游项目	滨海旅游	选址石狮市永宁镇,建设集闽海文 化、古卫城历史文化遗迹保护、滨海 生态休闲旅游产业、美丽乡村景观示 范为一体的旅游产业园区。	2014-2020	20	19.45	基本完成项目建设。	泉州市 石狮市
75	德化大南埕旅游综合开发项目	乡村旅游	(1)大南埕-湖内休闲农业旅游区 (乡间花海、农夫庄园、田园营地、 风情民宿村);(2)塔兜野奢温泉 度假村(火山情境温泉、温泉度假酒 店);(3)石龙溪生态漂流公园(绿 野漂流、开放式生态公园);(4)南 埕特色服务小镇(自驾车营地、游客 服务中心、交通换乘中心、餐饮购物 美食街)。	2017-2020	10	5	基本完成项目建设。	泉州市 德化县
76	惠安崇武文化旅游区	滨海旅游	以“中国最美八大海岸线之一”打响 知名度,整合崇武国家海洋公园、崇 武海岸、崇武古城与人屿村惠女民俗 资源,建设集海洋科普、滨海休闲、 古城观光、民俗体验一体的大崇武旅 游区。	2015-2025	75	50	2020年,完成崇武半 岛游客集散中心、自 驾车营地、露营地及 基础配套设施建设。	泉州市 惠安县
77	安溪连捷温泉世 界山庄	生态 旅游	选址安溪县长门镇、官桥镇,建设235 亩山体温泉度假旅游养生项目。	2013-2018	35	12.54	基本完成项目建设。	泉州市 安溪县
78	安溪海峡茶博园	生态 旅游	项目选址安溪县参内乡,总建筑面积 11万平方米,建设铁观音生态文化 园、茶主题度假村、茶庄园、现代茶 城、山地体育公园、森林公园。	2012-2017	12	1	基本完成项目建设。	泉州市 安溪县
79	台商投资区世茂 蓝色海湾综合体	滨海 旅游	总建筑面积270万平方米,以海丝文 化为纽带,建设游艇俱乐部、体育体 闲公园、海洋公园等项目。打造海丝 之商、海丝之悦、海丝之养、海丝之 居四大主题功能板块。	2014-2020	80	60	2017年,建成游艇俱 乐部、体育休闲公 园、海洋公园等项 目。	泉州市 台商投资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80	石狮世茂摩天城主题乐园	文化旅游	选址石狮市灵秀镇,石狮世茂摩天城主题乐园(涵盖游乐设备38项)、育儿娱乐、主题商店、主题酒店、主题餐厅、主题演艺等诸多配套集群。	2014-2017	5.5	2.5	基本完成项目日建设。	泉州市 石狮市
81	南安清境桃源生态文化旅游度假区	生态旅游	项目选址南安市丰州镇,规划开发面积约3800亩,计划3年内建成生态娱乐区、健身攀岩区、冒险漂流区、四季花海区,打造现代农业基地,旅游示范基地、素质教育基地,生态教育基地。	2016-2019	5	3	启动建设。	泉州市 南安市
82	安溪云中山生态旅游开发项目	生态旅游	选址安溪县福田乡,拟建设山地旅游主题小镇(温泉养生度假村)、珍稀动植物保护基地、万亩原始森林探险区、大坑峡谷风景区等。项目发展方向定位为中国一流的地型生态旅游度假胜地。	2015-2018	5	4.12	基本完成项目日建设。	泉州市 安溪县
83	安溪闽南文化旅游城一期项目	文化旅游	选址安溪县蓬莱镇,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闽南风情文化古街、《铁观音》影视外景拍摄区、北京电影学院国际艺术教育示范基地。	2015-2019	16	10.23	基本完成项目日建设。	泉州市 安溪县
84	安溪紫云山风景区建设	生态旅游	选址安溪县芦田镇,建设龙藏岩、龙山寺、玉佛寺、观音寺及观音文化广场、紫云山休闲山庄及服务配套设施。	2012-2018	50	20.7	基本完成项目日建设。	泉州市 安溪县
85	惠安游艇码头	设施提升	选址惠安县,规划占地130~150亩,使用岸线600~800米,拟建设游艇码头、研发中心、培训中心、产品展示中心。	2015-2020	8	5	基本完成项目日建设。	泉州市 惠安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86	安溪休闲文化综合开发项目(中国高鼎有机茶庄园)	生态旅游	选址安溪县龙涓乡,建设高鼎有机茶庄园,配套建设国际茶文化交流、高鼎旅游中心等六个功能区,集生态旅游、茶叶种植加工、国际茶文化交流为一体的健康产业示范基地。	2013-2018	16	8.62	基本完成项目日建设。	泉州市 安溪县
87	晋江九十九溪流域田园风光项目	生态旅游	项目选址晋江市池店镇,总规划面积10855亩,其中,农用地7775亩(含基本农田保护区5205亩),建设用地1792亩,未利用地1258亩。其中启动区位于池店镇田洋村,规划面积约1800亩。	2015-2019	5.5	3.8	启动建设。	泉州市 晋江市
88	南安官桥温泉度假区	生态旅游	规划用地2500亩,计划打造包括温泉观光、休闲、商务会议、疗养、养生等为一体的温泉度假村。	2016-2020	10	8	基本完成项目日建设。	泉州市 南安市
89	南安蔡氏古民居旅游区	文化旅游	规划面积73公顷,建设集闽南文化体验、古建筑观赏、乡村休闲、商务活动于一体,具有闽南文化特色的旅游区。	2015-2022	15	10	基本完成项目日主体建设。	泉州市 南安市
90	德化县陶瓷文化旅游景区	文化旅游	整合城区内的陶瓷博物馆、屈斗宫古窑址、洞上陶艺村、顺美陶瓷文化生活馆等陶瓷文化旅游景点,建设戴云山陶瓷旅游区游客服务中心,打造陶瓷营销展示平台,形成特色鲜明的德化陶瓷文化旅游区,适时申报国家A级旅游景区。	2016-2020	15	10	建成戴云山山脉旅游区游客服务中心、陶瓷营销展示平台等。	泉州市 德化县
91	台商区台湾圆山饭店及综合体项目	设施提升	项目占地约400亩,将打造具有台湾特色的商业综合体项目,建设内容应包括类似台湾圆山饭店及101建筑形体。	2017-2020	65	45	(1)2017年完成前期手续办理,开工建设;(2)2019年完成酒店主体建设;(3)2020年实现项目全面建成。	泉州市 台商投资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92	中国惠安女风情文化村	滨海旅游	建设内容:惠安女文化服务管理中心、惠安女风情园、风情渔村、冲浪馆、景观河道、海艺产品街、红树林观赏区、艺术水系、福建妇女文化博物馆、特色民居、惠安女劳作体验场、渔业体验馆、国际游艇港、度假公寓。	2016-2020	30	20	基本完成项目建设。	泉州市惠安县
93	台商区嘉信游艇项目	滨海旅游	建设大型游艇总装及维护保养基地,中型玻璃钢游艇组装工厂,小型玻璃钢游艇制造工厂,豪华游艇码头和水上泊位,游艇陆地仓库,豪华游艇俱乐部会所,游艇展示销售中心等。积极承接国家“海洋战略,引进台湾游艇产业行业龙头企业,实现游艇总装、展示、销售等多功能聚合。	2016-2019	10	10	(1) 2016年年底完成规划调整,明确项目地块各项指标; (2) 2017年完成前期手续办理,争取开工建设; (3) 2019年建成。	泉州市台商投资区
94	泰宁世界自然遗产景区提升和保护工程	景区提升	一是景区提升工程,建设完善景区公共交通系统、景区码头、公厕、智慧旅游及基础设施,增加游人休憩、体验、互动设施等;开发水际、南会、青山、崇际、李家岩乡村旅游。二是保护工程,新建水土保持林、疏浚上清溪河道,新建拦砂坝、调节蓄水池、护岸、恢复科考线路两岸生态植被;完成金湖清淤工程,建设金湖垃圾船及垃圾分类处理场所配套设施等。	2016-2020	10	5	全面建成	三明市泰宁县
95	福建三明郊野国家地质公园建设	文化旅游	主要建设三明郊野国家地质公园地质博物馆,公园主碑、副碑,地质遗迹保护,发掘典型火山岩、岩溶、花岗岩地质地貌景观,配套建设电瓶车道、游步道、旅游公路、游客服务中心、旅游厕所、停车场等旅游公共服务系统设施。	2016-2020	2.1	2.1	2020年完成项目日建设。	三明市三元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96	大金湖国际旅游度假区	生态旅游	一是高端度假酒店；二是旅游创意园。建设小型博物馆、文化创作基地、旅游工艺品创意研发中心等；三是自驾车房车营地；四是老年安养度假基地。建设老年公寓，提供医疗、保健、人性化照护；五是户外运动休闲区。金湖水上运动基地、国际户外运动基地、环金湖自行车慢道建设等。	2016-2020	15	10	基本建成。	三明市 泰宁县
97 ▲	中国(永安)竹天下文化旅游产业园	文化旅游	总建筑面积106万平方米，规划建设竹天下文化广场、竹文化商业街、中国竹具城、竹子大厦、竹家具馆、竹工艺品馆、竹科技馆、竹文化馆、竹乐馆、万竹山文化公园、修竹小镇、龙山温泉旅游度假区等。	2015-2018	4	2	2018年建成投用。	三明市 永安市
98 ▲	永安桃源洞石林创5A级景区改造提升工程	景区提升	完善基础设施，提升子项目日，加大葛里景区建设。	2016-2019	2	2	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建设。	三明市 永安市
99 ▲	将乐玉华洞景区综合提升项目	景区提升	建设至玉华洞天山庄的休闲山地徒步道、改造观光车道，配套百花洞等配套观光项目，形成休闲体验示范区。完善景区内村庄污水处理设施及垃圾收集、转运设施，加强森林资源、水资源等自然资源的保护。	2016-2020	6.1	5.6	项目建成完工。	三明市 将乐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00	沙县淘金山旅游度假区建设提升项目	景区提升	项目范围包括淘金山山前地带、小吃文化城、粮食仓库、马岩生态山庄、大罗郊野、文化广场、香樟树社区、麻公岭及向莆铁路安置区、506 油库等区域,共计 10.08 平方公里。具体规划建设“两核、三片”。两核为文化娱乐体验核心和山地休闲度假核心区,三片分别为森林养老度假片区、文化艺术展示片区以及乡村农业休闲片区。主要建设任务:完成淘金山旅游度假区各景区间道路、风景道、绿道改造、旅游公共服务平台等基础设施建设,引进并建设吸引人气的大型旅游项目。	2017-2022	20	10	建成营业。	三明市沙县
101	宁化海西客家始祖文化园二期开发项目	文化旅游	占地 342 亩,按国家 5A 级景区标准建设坞堡城、葛藤凹文化村、石壁村风貌整治等项目,完善商业服务、民俗文化体验和景区接待等配套设施。	2015-2020	5	4.2	打造成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	三明市宁化县
102 ▲	清流红色之旅建设项目	文化旅游	以全省红色旅游精品景区为创建目标,建设毛泽东旧居陈列馆、清流革命历史纪念馆、广场、毛泽东铜像、牌楼、红军医院、景区路网等项目;修缮朱德旧居、罗炳辉故居和锅蒙山战斗遗址纪念馆(凹头庙),建设客服中心观光亭,完成景区道路、路灯等配套设施和绿化美化。	2014-2017	3.1	1.5	完成道路及景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完成毛泽东旧居陈列馆、清流革命历史纪念馆的布展工作;完成朱德旧居展示馆布展;建成锅蒙山战斗纪念馆及相关配套设施等。	三明市清流县
103 ▲	大田凯天龙休闲旅游中心建设提升项目	设施提升	占地面积 200 亩,建设凯天龙商务酒店、五星级标准酒店、隧道、桥梁、民俗文化广场、步行街、休闲中心、广告会展中心和游步道、停车场、公厕、旅游标识等旅游基础设施。	2013-2020	10	4.2	完成项目建设。其中,2016 年计划投资 0.5 亿元,进行五星级酒店外墙和室内装修工程。	三明市大田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04 ▲	泰宁金湖乡榭建 设项目	文化 旅游	总建筑面积 1.9 万平方米, 建设水上运动区、木屋度假区、法尔曼商业街、翼伞基地等。	2013-2017	5	2	2016 年下半年法尔曼小镇服务中心、西餐厅和木屋区完成装修, 换乘中心建成投入使用, 生态公园部分建成。	三明市 泰宁县
105	闽江源生态旅游 区提升改造工程	景区 提升	对闽江源生态旅游区进行提升改造, 重点建设高山滑雪场、自驾车营地、高山户外运动休闲基地、金饶山拖挂式索道、帐篷营地、登山步道、闽越王(狩猎场)文化展示区等内容。主要包括闽江清源养生谷、七彩花山谷、野趣丛林、奇幻闽地源、闽越部落、慈航禅境等项目。	2016-2020	10	5	建成投入运营。	三明市 建宁县
106 ▲	尤溪汤川峡谷文 化旅游项目	生态 旅游	建设生态停车场和景区绿化、城门、游客中心、智能管理系统、道路硬化、兵寨酒店、水上木屋、江湖古街、观光缆车、产权式酒店等项目。	2013-2018	5	3	2018 年项目完工。	三明市 尤溪县
107	清流温泉生态休 闲度假区	生态 旅游	主要建设内容: 高赖景区接待服务中心、温泉旅馆、餐饮楼、温泉泡池、别墅群、游泳池、停车场、五星级温泉酒店等; 北斗山景区建设高端温泉项目、游览配套工程、环山自行车赛道, 以兵工厂遗址为依托, 建设拓展训练、国防教育、射击体验等项目, 打造海西高端养生温泉生态旅游休闲度假区。	2010-2020	12	0.6	项目建成完工。	三明市 清流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08 ▲	中国(大田)高山生态茶休闲旅游开发项目	生态旅游	规划面积约10平方公里,按国家4A级景区标准进行建设,开发高山生态茶园、人仙峰景区、雾海茶休闲人家、樱花观光园、高山茶文化创意产业园(福建茶城)、章公祖师(肉身菩萨)佛教文化园、济阳古街、凤阳堡等景区。建设景区至高速互通口旅游公路,高山茶山地自行车道、高山生态茶园和樱花种植基地的游步道、度假木屋、乡村民宿、休闲栈道以及生态停车场、游客服务中心、旅游公厕及旅游标识等旅游基础设施。	2015-2020	13.5	13	计划2020年完成项目建设。	三明市 大田县
109	万寿岩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文化旅游	总建筑面积1万平方米,建设以三个洞为主的万寿岩核心区文物展示区、恢复古人类当时生活的原始风貌环境生态区和休闲服务区。	2013-2018	2.3	1.6	2018年全面建成。	三明市 三元区
110	泰宁古城旅游休闲社区	文化旅游	一是古城综合开发:主要修复世德堂、进士街、九举巷、绣衣坊、进士门楼、邹状元故居等,打造科举文化展示区、民俗风情展示区、宋明清商业文化展示区、古建筑艺术文化展示区等四大展示区。二是旅游特色街区:建设一座集旅游休闲、购物娱乐、影视外景的仿古街区,包括风情购物、酒吧、特色餐饮美食、青年社区等。三是水上风情游览线:建设仿古豪华休闲游船,上、下游码头、水面休闲设施及坡岸景观工程。开发游乐设施和风情表演等。	2016-2020	9	5	全面建成。	三明市 泰宁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11 ▲	泰宁·明清古民居文化村项目	文化旅游	占地面积406亩,总建筑面积2.4万平方米,分为二期建设。一期建设游览鉴赏区,搬迁移植20幢古民居;二期建设交流交易区、创意加工区、精品度假区。	2014-2018	6.5	4.5	全面建成。	三明市泰宁县
112	闽湖国家水利风景区旅游综合开发项目	生态旅游	建设“一动一静”两大景区:动——国家级激流回旋、皮筏艇项目训练基地及大众休闲娱乐度假区,静——游艇俱乐部养生度假区,主要建设旅游公路、停车场、生态公厕、旅游标识和环湖自行车道、高峰禅修养生谷等旅游基础设施项目,打造成中国最大的淡水湖乡村游艇俱乐部。	2016-2020	18	16	计划2020年完成项目日建设。	三明市大田县
113 ▲	永安天斗生态文明示范区	生态旅游	项目规划面积2000公顷,以新农村建设为主线,通过旅游带动,促进一、二、三产联动,建设美丽乡村,实现农民增收与农业发展,促进区内乡镇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创建5A级景区。	2015-2019	10	6	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建成大型酒店及产权式酒店。	三明市永安市
114 ▲	清流中华桂花文化园项目	生态旅游	建筑面积4.26万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千亩桂花基地、“桂花文化馆”、桂花品种园、闽江奇石馆、民俗馆。	2014-2018	7.22	2.06	一期项目建成完工。	三明市清流县
115 ▲	尤溪峰峰旅游综合开发项目	乡村旅游	建设桂峰古民居景区、桂峰休闲度假区、桂峰峡谷风光景区、桂峰管理服务区、田头洋漂流景区风光区、田头洋游客接待中心、天堂山度假区、生态蔬菜基地观光体验区等。	2013-2018	2.5	1.5	2016-2017年建设桂峰古民居景区接待中心、民宿设施,桂峰峡谷风光景区、田头洋漂流景区风光区;2018-2019年建设生态蔬菜观光基地;2020年建设天堂山度假区。	三明市尤溪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16	均口莲艺慢镇建设项目(二期建设)	文化旅游	以修竹荷苑和鸳鸯湖为核心,打造慢艺花镇新业态,对现有的修竹荷苑景区进行提升改造,重点建设滨水综合服务休闲区、诗意莲田游赏感悟区、建莲文化精品展示区、荷塘月色主题度假区、修竹人家农事体验区,主要包含莲文化展示馆、栈道、步道、会舫、观赏亭、池塘、剧场、酒店、会所、露营地、游客接待中心等项目,建设娱乐休闲为一体的慢休闲区、特色赏荷体验的水域休闲区、鸳鸯湖科普生态长廊。	2015-2025	10	5	建设滨水综合服务休闲区、露营地、游客接待中心、娱乐休闲为一体的慢休闲区、特色赏荷体验的水域休闲区。	三明市建宁县
117 ▲	尤溪联合梯田旅游综合开发项目	乡村旅游	以申报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品牌为契机,保护开发核心区 5000 亩梯田,修建提升 21 公里景观走廊公路,新建联合集镇休闲美食区(含旅游服务中心)、伏虎岩农业采摘景区,东边休闲农业特色村、云山休闲度假村、连云民俗特色村。	2013-2018	6.8	4	2016-2017 建设旅游服务中心、云山休闲度假村; 2018-2019 年建设伏虎岩农业采摘景区,东边休闲农业特色村; 2020 年建设连云民俗特色村。	三明市尤溪县
118	明溪御帘·中国历史文化古村建设项目	乡村旅游	占地面积 234 亩,建设历史文化参观区、红色历史教育区、鲤鱼溪游览区、东方军司令部旧址区、生活住宿休闲区、生态功能区等六个功能区。	2014-2018	8	5	2018 年建成。	三明市明溪县
119	天鹅洞群风景区改造提升及扩建工程	景区提升	占地 120 亩,按国家 4A 级景区标准建设完善游客接待服务中心、生态停车场、旅游厕所、景区入口服务区、主入口标志、闽越文化村、跌水、门湖、游步道、景区标识标牌等配套设施,打造成综合性 4A 级旅游景区。	2015-2017	2.2	1.8	打造成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	三明市宁化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20	清流闽之源文化旅游开发	文化旅游	以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分区创建日标,建设内容包括文化主题广场、主码头、停车场、客服中心、九龙洞群、水上娱乐项目、古人类化石遗址保护与展示、休闲度假服务设施,形成度假、运动、休闲、养生和养老的知名景区。	2016-2019	2	2	项目建成完工。	三明市清流县
121	清流中华客家山文化园	文化旅游	总建筑面积6.5万平方米,建设客家文化展示区、客家朝圣区、客家博物馆、游客综合服务区分等。	2012-2020	3	1.5	项目建成完工。	三明市清流县
122	香溪花谷·乐动高峰建设项目(二期建设)	乡村旅游	总占地8千亩,建设乡村游客服务中心、高峰滨溪健身步道、碧溪嬉水设施、山地花海种植、高峰乡园、莲海汽车营地、大源乡村运动公园、莲海梯田、清心谷野奢酒店等内容。	2015-2020	2	1	建设乡村游客服务中心、高峰滨溪健身步道、碧溪嬉水设施、高峰乡园、莲海汽车营地、莲海梯田。	三明市建宁县
123	明溪观鸟生态旅游基础平台建设	设施提升	总建筑面积6000平方米,建设观鸟线路10条,观鸟基础平台9座,新建观鸟休闲宾馆、露营地及其配套设施。	2015-2018	0.3	0.3	2016年上半年完成中元山观鸟平台及观鸟步道;下半年完成大平头、口上、瀚溪板坑等观鸟平台。	三明市明溪县
124	泰宁县峨嵋峰对台宗教文化交流基地	文化旅游	园内规划建设慈航祖庭、慈航纪念馆、慈航佛学院、慈航禅养中心和度假山庄、高山湿地公园、高山滑雪场、上山观光缆车等附属配套设施。	2014-2020	6	5	计划2020年项目建成。	三明市泰宁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25 ▲	湄洲岛滨海旅游提升工程	景区提升	(1) 湄东湾滨海休闲度假区: 规划占地 750 亩, 建设滨海风情小镇、生态木屋酒店、亲水娱乐、沙滩休闲等; (2) 鹅尾山海蚀地质公园: 建设海蚀地质科普体验中心、鹅尾神石园提升改造、恒温游泳馆改扩建及相关配套设施; (3) 打造 200 家具有闽南风情、渔家特色、莆仙风格的民宿; (4) 无居民海岛: 建设海上游乐平台及垂钓中心、观海游步道、游艇俱乐部; (5) 生态植物园国际康疗养生中心: 利用生态植物园 3800 亩的天然植被, 建设画廊等主题生态园、疗养院、健身运动中心、老年生态颐养中心。	2014-2020	50	30	2020 年基本完成项目建设。	莆田市 湄洲岛
126	祖庙核心区提升改造	景区提升	(1) 天妃故里遗址公园二期。(2) 世界妈祖宫庙微缩展览馆(含湄屿潮音提升改造): 项目选址在牛头尾, 占地 15 亩, 建筑面积 1 万 ² m, 建设 99 座妈祖分灵庙微缩景观。(3) 祖庙周边民居拆迁整治。(4) 妈祖信众大礼堂。	2015-2018	13	5	2018 年基本完成建设。	莆田市 湄洲岛
127	湄洲岛“闽台风情”旅游工程	景区提升	(1) 东湾“闽台风情”小镇;(2) 打造 200 家具有闽南风情的“湄洲人家”特色民宿;(3) 两岸康疗养生中心: 规划利用生态植物园 3800 亩的天然植被, 建设画廊、艺术等主题生态园、疗养院、全民健身运动中心、老年生态颐养中心;(4) 无人岛游乐平台: 建设海上游乐平台及垂钓中心、观海游步道及景观小品、游艇俱乐部;(5) 鹅尾山海蚀地质公园: 建设海蚀地质科普体验中心、鹅尾神石园提升改造、恒温游泳馆改扩建及配套设施。	2014-2020	50	30	计划完成湄东湾滨海休闲度假综合区、鹅尾山海蚀地质公园、北埭无居民海岛、生态植物园、国际康疗养生中心的滨海旅游综合开发, 配套新增 200 家特色民宿, 把湄洲岛打造成具有浓郁海岛风情的国家旅游度假区。	莆田市 湄洲岛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28	世界妈祖文化旅游产业园	文化旅游	规划以妈祖文化为核心的妈祖文化文化旅游中心,占地约 1016 亩,其中建设用地 216 亩、滩涂 600 亩、公园绿地 200 亩,拟建设项目:妈祖海洋生物博物馆、海洋游乐世界、亲子游乐园、文化科技动漫时空走廊、平海湾红树林公园、海滨浴场、渔人码头、妈祖两岸青少年活动中心和妈祖望海平安摩天轮等一系列以妈祖文化为主题的游乐设施,预计分五年完成系列投资。	2016-2020	30	20	建设妈祖海洋生物博物馆、海洋游乐世界、亲子游乐园、文化科技动漫时空走廊、平海湾红树林公园、海滨浴场、渔人码头、妈祖两岸青少年活动中心和妈祖望海平安摩天轮等一系列以妈祖文化为主题的游乐设施。	莆田市秀屿区
129	南少林寺旅游区项目	文化旅游	项目总用地面积 135 万 ² ,其中建筑面积 14.3 万 ² 。拟建设南少林新寺、武术博物馆、演武广场、时空隧道及相关旅游配套设施等项目。并与九华山、紫霄山等周边旅游资源进行整合,打造大南少林景区。	2016-2025	30	15	(1)完成景区一期项目建设;(2)建设南少林新寺、武术博物馆、演武广场、时空隧道及相关旅游配套设施等项目。	莆田市荔城区
130	莆田九鲤湖创国家 5A 级景区和菜溪岩景区	景区提升	九鲤湖景区:新建游客集散中心 300 亩,配套生态停车场,生态停车位 3000 个,建设附属配套设施等;新建景观观湖 5 万平方米,配套建设其他旅游步道游道设施 10000 平方米。改造梦文化展览馆工程,面积约 3000 平方米。新建度假酒店用地面积 150 亩。菜溪岩景区:观光电梯、景区门楼、瀑布调水工程、菜溪寺至源山寺旅游线路项目、菜溪旅游新村。	2016-2020	12.5	7	九鲤湖景区:新建游客集散中心,配套生态停车场,停车位 3000 个,及附属配套设施等;新建景观观湖,配套建设其他旅游步道游道设施 10000 平方米。改造梦文化展览馆工程,面积约 3000 平方米。新建度假酒店。菜溪岩景区:观光电梯、景区门楼、瀑布调水工程、菜溪寺至源山寺旅游线路项目、菜溪旅游新村。	莆田市仙游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31	九座寺风景区及仙水洋景区开发项目	生态旅游	规划建设引景通道、景区大门、游客综合服务中心、停车场、入口集散广场、电瓶车换乘点、仙水洋旅游风情小镇、水陆广场项目,以及音乐喷泉广场、森林河流、冰河世纪隧道、阳光乐园;开展游览观光、休闲娱乐、生态教育等旅游项目;配置游憩集散、休闲娱乐和生态教育功能。	2015-2020	18.43	10	2016年年争取动工,建设引景通道、景区大门、游客综合服务中心、停车场、入口集散广场、电瓶车换乘点、仙水洋旅游风情小镇、水陆广场项目。	莆田市仙游县
132	仙游环山区旅游项目	生态旅游	(1)游龙湾旅游开发基地:开发面积1700亩,建设放牧区、生态观光果园、国学教育基地、户外运动体验区等20个功能区。凤冠山:建设游客综合服务中心、步道、大门、停车场、绿化、环卫等设施。仙水洋:建设游客服务中心、管理房、引水坝、仙水洋旅游风情小镇、冰河世纪隧道和阳光乐园以及绿化、环卫和游憩设施等;(2)菜溪岩旅游风景区规划以国家4A级景区标准建设景区旅游公路、游客服务中心、星级酒店、停车场、公厕、步道、休息亭、售货亭。	2016-2019	11	5	2019年全面建成。	莆田市仙游县
133	九鲤湖梦源文化综合体	景区提升	拆除改造承瓏公园原建筑物,重新规划,建设高端接待设施,提升景区接待能力。实施九鲤西湖消淤和上游面积120亩的大湖的筑坝蓄水工程,建设2公里霞客古道、县道往九鲤湖方向迎景门、祈梦研究中心,打造集祈梦文化体验、精品山水观光、创意农业旅游、工艺美术旅游、商务休闲度假地产为一体的综合旅游度假区,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	2015-2017	5	2	2017年中报成为国际知名、国内一流的国家5A级旅游景区、国家5A级旅游景区、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遗产。	莆田市仙游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34	南日岛旅游项目 建设	生态旅游	白马峡谷景区以闽中特委红色旅游资源为依托,以“里洞中特委旧址和景区山水风光为重点,对景区进行整体规划,整合红色、绿色旅游资源,强化产业联运,做好红色旅游基地建设。	2016-2020	33	20	启动建设。	莆田市秀屿区
135	宁里寨风景区和 白马峡谷景区建设	生态旅游	规划建设“三园、五区”即文化展示园、农业生态园、夕阳养生园、草堂洞峡谷瀑布景区、茶叶润风动石景区、骆驼峰景区、消芳寨景区和综合服务区。项目建成后将成为以生态度假、修学旅游为特色的风景旅游度假区。	2015-2020	25	15	启动建设。	莆田市涵江区
136	夹漈草堂风景旅游区 项目	生态旅游	规划建设“三园、五区”即文化展示园、农业生态园、夕阳养生园、草堂洞峡谷瀑布景区、茶叶润风动石景区、骆驼峰景区、消芳寨景区和综合服务区。项目建成后将成为以生态度假、修学旅游为特色的风景旅游度假区。	2015-2020	13	5	启动建设。	莆田市涵江区
137	瑞云山红色生态旅游	生态旅游	项目占地面积 1000 亩,总建筑面积 100000 平方米,建设 4A 红色生态旅游景区,三星级教育休闲培训基地。	2013-2018	5	2	2018 年,完成景区停车场铺装及景观绿化,游客服务中心建设,争取通过 4A 景区验收。	莆田市涵江区
138	龟山文化生态旅游 景区及花溪十二 院建设	文化旅游	结合现状用地,打造龟山、快乐农庄“禅意生活区”。山上、山下联合打造两大主题产品:一类是朝佛礼拜的延展,另外一类是禅意生活的延展。主要内容有:龟山禅宫、无了禅苑、花溪十二院等;利用龟山千年茶园打造一座世界顶级名茶会所。	2015-2022	25	10	启动建设。	莆田市城厢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39	平海湾旅游度假景区	滨海旅游	从平海一级渔港沿海边一直绵延至嵌头黄金沙滩,总长10公里,建设内容包括游船码头、产权式度假酒店、主题公园、海上体育运动项目以及滨海栈道等基础设施配套建设。	2016-2020	20	15	启动建设。	莆田市秀屿区
140	妈祖城景区项目	滨海旅游	(1)北岸妈祖城区域旅游项目的占地为:妈祖阁、妈祖城水域、水上游乐世界、妈祖故居等周边约4.33平方公里范围内的土地及旅游资源。主要内容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妈祖旅游公园主体、公园配套、道路、修缮妈祖阁配套设施、妈祖故居民俗村工程及配套设施、海上乐园配套设施;(2)妈祖故居民俗村工程规划用地面积500亩,建设天后圣殿、朝圣广场等工程;(3)妈祖城水上游乐世界第一期占地面积约2万多平方米,打造水上游乐世界。项目二期规划方向是以休闲度假为核心,按五星级标准装修酒店,建设水上乐园,大型户外游乐设施,主题乐园,海景商业街,公共区域及园林绿化带等。	2014-2020	28	20	启动建设。	莆田市北岸经济开发区
141	紫霄洞休闲旅游度假区项目	滨海旅游	拟规划成禅修圣地,项目包括建设主入口广场,滨海山道,各式鸟巢式度假屋、禅修会所、公共服务用房、景区栈道、游艇码头。	2016-2018	10	5	启动建设。	莆田市秀屿区

序 号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类 别	主 要 建 设 内 容 及 规 模	建 设 年 限	估 算 总 投 资 (亿 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 (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 目 所 在 地
142	华亭镇农业休闲旅游项目	乡村旅游	(1) 建设无土栽培、产学研中心与观光农业相结合的利现代农业综合园区(一期1100亩,二期700亩)。(2) 幸福家园试点村润口村、五云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建设五院桥、官帽山农民休闲公园等。(3) 在华亭镇漈榜路沿线建设花卉产业示范基地(一期200亩,二期2000亩)。	2015-2018	6.5	3	2018年,完成现代农业休闲旅游观光示范基地建设。	莆田市城厢区
143	九龙谷二期建设项目	生态旅游	以九龙谷景区为核心,整合天龟线原路景点,东明镜湖,规划建设度假酒店、木屋客栈、别墅群落、餐饮及购物中心为主,主要服务于高端客户群体。	2017-2022	10	5	启动建设。	莆田市城厢区
144	莆田(国际)油画城二期旅游项目	文化旅游	(1) 二期出让地28亩,建设油画广场、扩建休闲景观及配套商业服务,打造文化艺术、休闲购物、观光旅游于一体的,SOHO·油画艺术家园;(2) 新塘南景油画城其中凤凰山风景区用地约40亩。	2016-2019	9	3	建成投入使用。	莆田市城厢区
145	仙游榜头文艺特色街和西部旅游文艺一条街	文化旅游	(1) 在榜头镇坝下建设总长1公里的文艺一条街,呈现仿古风格,500多家文艺企业分布在街道两侧;在榜头镇建设总长10公里,贯穿多个文艺名村,总体呈现仿古风格,共800多家文艺企业分布在街道两侧的紫檀文艺一条街,建成形成集购物、休闲、娱乐于一体的特色街区;在榜头镇永荷建设总长3公里多,规模最大的文艺小作集散中心街区;(2) 在大济镇规划建设长3公里多,总体呈现仿古风格,共600多家文艺企业分布在街道两侧;在洋坂村规划建设长2公里多,总体呈现仿古风格,共300多家文艺企业分布在街道两侧,形成建设集购物、休闲、娱乐于一体的特色街区。	2016-2020	19	10	建成投入使用。	莆田市仙游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46	仙游国际油画城、影视城、根雕古玩城项目	文化旅游	(1)油画城总建筑面积30万平方米,基地以画家SOHO工作室为主体,包括油画制作车间、油画装配车间、油画交易中心、画家SOHO工作室、美术馆、培训中心、研发中心、配套生活服务中心等设施;(2)影视城规划面积500亩,建筑面积5万平方米,建筑风格以宋代样式为主;旅游集散中心主要建设站房4000平方米,可容纳800人;(3)根雕城建设市场交易中心、创意研发中心、会展中心、电子商务交易平台、雕刻大师创作室、SOHO办公、木雕旅游休闲配套设施等。	2014-2020	30	20	建成投入使用。	莆田市 仙游县
147 ▲	福建南日岛(澳门)旅游文化广场	文化旅游	拟建展览馆、妈祖广场、游艇码头、黄金沙滩等,总占地面积81574.1m ² ,建筑面积65000m ² 。	2016-2019	6.5	2.5	建成投入使用。	莆田市 秀屿区
148	东渡山温泉公园	生态旅游	项目总规划面积约300亩,建成后将集观光旅游、休闲度假、康体养生、风情体验为一体的大型主题性休闲度假村。度假村引入多国风情文化和本地特色文化,形成“温泉+文化”互动的旅游体验格局。	2016-2020	7	5	建成入口大门、旅游标识、温泉广场、游客服务中心、停车场、电瓶车换乘点、温泉大酒店、餐饮购物店、风情栈道、景观绿化、基础设施等。	莆田市 仙游县
149	涵江文化创意产业园项目	文化旅游	规划建设莆田涵江村、闽台创意产业合作示范基地、创意产品交易中心、创意设计企业孵化基地、旅游休闲区、商业服务区及囊山公园等。	2014-2017	10	5	建成投入使用。	莆田市 涵江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50	上塘珠宝文化创意产业园项目	文化旅游	建筑面积 40 万 m ² , 建设集产、学、研、训、购、文化娱乐、休闲观光为一体的综合珠宝玉石文化创意产业园。	2016-2018	16	10	建成投入使用。	莆田市秀屿区
151	北高黄金饰品产业园项目	文化旅游	项目占地 7.72 万 m ² (约 116 亩), 建筑面积 25 万 m ² 。以黄金、首饰为景观特色, 规划“一纵二横、创意街区”形成内外街区交叉穿梭, 以黄金文化广场为中心, 辐射各景观区打造休闲、观光、创意加工与体验的综合珠宝产业园, 建成莆田文化产业的区域品牌标杆和工业旅游重要景点。	2015-2018	13	10	2017 年底基本建设完成并正式开园。	莆田市荔城区
152	古樵楼特色街区建设项目	文化旅游	规划整合古樵楼、文峰宫、镇海街道六条古街, 进行街道改造、古建筑修复, 建设观光牌坊、历史名人展示馆、旅游工艺品一条街、美食一条街、休闲步道、游客服务中心、旅游厕所等。	2016-2020	30	20	完成古街改造、观光牌坊、工艺一条街、美食一条街、休闲步道、旅游厕所等基础设施。	莆田市荔城区
153	“慢生活”休闲度假基地	生态旅游	依托东圳水库, 提升九龙谷, 整合马院、岭下、洋边、南川、东太等生态资源, 打造莆田市城区后花园“慢生活”休闲度假基地。重点建设: 南川小桥流水、九龙湖度假景区、忘忧谷(白马潭)、东青四季采摘、溪南芳香植物体验馆、东太九品莲花文化园、岭下登山栈道。	2017-2020	10	5	建设南川小桥、九龙湖度假景区、忘忧谷(白马潭)、东青四季采摘、溪南芳香植物体验馆、东太九品莲花文化园、岭下登山栈道等。	莆田市城厢区
154	雪津啤酒观光工厂建设项目	文化旅游	新建厂区, 建设企业展示区、纪念品区、啤酒休闲酒吧、户外啤酒烧烤区、独立设置参观走廊展示区、建设小试精酿生产线 1 条, 共计超过 4000 平方米。	2015-2020	22	12	2018 年完成旅游观光项目。	莆田市涵江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55	全国朱子文化研学旅游基地	文化旅游	确立朱子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朱子文化广场、游客服务中心、朱子学院、停车场及基础设施，保护修复五夫历史文化遗产及紫阳楼、五夫社仓、新建朱子家院、大宋古街、国学体验馆等；建设、修复四贤文化主题公园、延平书院、考亭武夷文化旅游中心、考亭书院、朱子孝道文化中心、云根书院、星溪书院、五经博士府、环溪精舍、朱子文化研学中心、真德秀文化广场、詹体仁故居、武夷新区朱子公园、朱子文化长廊、湛卢山朱子文化旅游综合体。	2016-2023	82	52	启动建设。	南平市
156	武夷新区马拉松赛道及小镇	文化旅游	建设马拉松赛道、竞走赛道、公路自行车赛道，配套游客接待中心等附属设施及皮划艇、水上航模等相关水上运动设施，总建筑面积约 30 万平方米。	2017-2019	18	10	2017 年开工，2019 年建成。	南平市 武夷新区
157	武夷山森林生态博物院	文化旅游	武夷山森林生态博物院一期工程主要建设四层博物馆主馆一座，二层游客中心一座以及配套建设博物馆建筑人底座平台、广场、停车场、道路等公建设施。一期工程项目用地面积约为 204006 平方米（306 亩），总建筑面积 44636 平方米。	2016-2018	10	4.9	2016 年开工，2018 年建成。	南平市 武夷山市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58	武夷岩茶小镇项目	生态旅游	项目拟选址于兴田组团莲花山南侧的丘陵谷地及规划展示馆用地,用地7300亩,其中建设用地2300亩。综合服务配套区200亩,为餐饮、酒店、娱乐、文化等旅游配套设施;岩茶小镇2000亩,打造茶主题旅游小镇;万亩生态茶叶观光博览园5000亩;互联网+茶电商产业园100亩,细分为电商服务平台、茶标准化检测中心、茶文化论坛等功能。	2016-2020	60	50	2016年开工,2020年建成。	南平市 武夷山市
159▲	邵武和平古镇-天成奇峡5A级景区建设项目	景区提升	和平古镇总建筑面积7.8万平方米,建设游客接待中心及生态停车场、漫游步道、星光工程、明清古建筑修缮、古街立面改造等古镇旅游综合项目及基础设施建设。天成奇峡建设成一个包含生态和文化景观资源,同时整合吃、住、行、游、购、娱六大旅游要素的紧凑型综合性旅游区。	2011-2020	15.1	8.40	2020年完工。	南平市 邵武市
160	顺吕合掌岩万佛石窟-华阴山5A级景区建设	景区提升	将龙湖、合掌岩、华阴山打包,建设生态养老旅游综合体、文化广场、生态停车场、直升机停机坪、养生会馆、急救中心、休闲街区及其他项目。万佛石窟建筑面积36万平方米,建设石窟佛像及其他雕像、壁画及装饰工程,张坑东入口和游客中心、主峰观景台以及相关接待设施,万福崖崖石刻,并修建张坑连接前山公路连接线、旅游观光步道。华阴山建筑面积3.29万平方米,建设“一核四区”。一核:水乡渔村九龙湖核心区;四区:生态山水园林养生区,畚族休闲农业风情区;畚族宫土楼山寨区;畚族民俗文化区。	2015-2020	15	13.7	2020年全面竣工。	南平市 顺昌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61	延平区茫荡山旅游度假区开发项目	景区提升	整合提升溪源峡谷和三千八百坎周边旅游资源, 加大旅游基础设施配套建设, 以萧公文化、祈梦文化和景观资源为基础, 修建直通景区索道、旅游公路, 提升桃花观赏及四季花卉景观项目, 修建下村游客服务区, 改造提升农家饭庄, 丰富下洋及中源瀑布景区项目, 打造国家生态旅游示范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海西重要的养生度假基地。	2014-2023	13	9	规划期内部分竣工投入运营。	南平市延平区
162	建阳考亭武夷旅游文化园4A级景区建设项目	景区提升	在规划范围考亭村约8000亩的重点区域内, 重点建设考亭书院、建盏文化创意园、雕版印刷文化园、垂钓基地、酒店、水上运动等项目, 配套建设景区第二通道、环湖栈道、西考线“白改黑”旅游通道等项目, 形成文化浓厚的文化旅游景区。	2015-2019	12	4.3	建成投入使用。	南平市建阳区
163	邵武市红色金坑4A级旅游景区建设项目	景区提升	以红色遗迹、古色村落、绿色景观为依托, 建设复合型红色旅游经典景区。景区总规范范围64公顷, 主要建设项目有: 建设景区星级公厕, 游客服务中心, 生态停车场, 旅游标识系统, 老街电网下地改造, 老街路面和水系复原, 红军街、红军文化广场, 金溪沿岸生态农业园项目, 景区安全监控网络, 智慧旅游系统, 旅游消防系统, 红军桥, 打造红色三军团指挥部、闽赣省苏维埃旧址、东方县苏维埃旧址、金坑区苏维埃旧址、红军医院、红军银行等景点。	2015-2020	17	10	完成4A级旅游景区的创建工作, 实现游客数逐年增长。	南平市邵武市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64 ▲	政和县佛子山国家森林公园4A级景区名胜区开发建设项目	景区提升	(1) 按4A级旅游景区年接待50万游客的标准,新建佛子山东、西山门与游客服务中心15000 m ² ; (2) 停车场及广场建设12000 m ² ,车位200个; (3) 新建旅游步道、栈道20 km,观景台10个; (4) 新建观光缆车索道4.5 km、观光电梯及配套设施; (5) 景区公路、电瓶车道10 km; (6) 景区旅游生活配套设施。 (7) 景区4星级旅游接待宾馆建设。 (8) 佛子山佛教研究中心建筑面积8000 m ² ,配套设施。	2016-2025	12	11.85	2016年动工建设。	南平市 政和县
165	光泽县神山、龙樟祠4A级景区建设项目	景区提升	建设8~10平方公里景区生态公益林,周边环境保护及林地绿化600亩,修复古城墙、古关隘、关楼、完成游客服务中心、历史民俗馆建设,新建停车场、观景平台、旅游公厕,游步道升级改造,村庄农户住房立面改造,新建旅游道路等设施,打造2家国家级4A级景区。	2016-2018	10	8	争取2016年开工,2018年完成项目建设。	南平市 光泽县
166	浦城浮盖山4A级景区建设项目	景区提升	规划面积25平方公里,建成4A级以上旅游景区和国家地质公园。内建游步道、休息亭、观景亭及少量旅游接待设施;修建大云古寺;垒石洞群开发、灯光设置、环境绿化、缆车、配套设施、旅游小镇等。	2016-2020	10	1	争取2018年项目开工。	南平市 浦城县
167 ▲	顺昌县宝山4A级景区建设项目	景区提升	高老庄传统村落整治,建设电瓶车道3公里,游客管理中心、游客集散广场、游客餐饮中心、宝山区综合停车场。建设四季花卉280亩和竹乡博物馆,石宝峰栈道、游步道、供水系统、智慧旅游系统等配套基础设施。花果山旅游开发。	2015-2018	10	8	2018年全面竣工。	南平市 顺昌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68	建瓯根雕城-北津湖-归宗岩4A景区建设项目	景区提升	提升根雕城景区，修建北津——归宗岩码头，水上运动休闲中心开工建设，修建岸上步游水栈道，建设游客接待中心、酒店宾馆、特色现代农业观光区等旅游设施。	2015-2018	14.7	14	2018年基本完成。	南平市 建瓯市
169	顺昌县元坑古镇创建国家4A级景区建设项目	景区提升	建筑面积37000平方米，规划形成“一心、一轴、三园、四片区”的规划结构。“一心”指规划区南侧的游客接待中心。“一轴”指各功能区的连接轴。“三园”指北侧的文吕公园、观赏植物园和荷花园。“四片区”指历史文化体验区、生态农业观光区、生态农家农事体验区和滨溪景观区。	2014-2020	10	9.5	2020年全面竣工。	南平市 顺昌县
170	亿帆、鸿建、华韵武夷4A级景区建设项目	景区提升	规划建设占地面积10000亩，建设游客服务中心星级酒店、山地户外基地、游泳池、停车场、射市场、别墅区、民俗文化街、旅游购物中心、茶博园等配套设施。建设集体验、休闲、养生、购物、观光、度假于一体的乡村旅游度假旅游地，打造4A级旅游景区。	2016-2018	10	9	争取2018年完成项目建设。	南平市 武夷山市
171 ▲	武夷山刚泰武夷天堂文化旅游综合开发项目	生态旅游	规划建设面积50万平方米，建设旅游集散中心、养生养老中心、刚泰美术馆、禅修中心、特色旅游商业街区、国际会议谷、水上表演舞台、水疗养生中心、瀑布酒店、旅游景观坝等。	2012-2020	50	45	争取2020年全面竣工。	南平市 武夷山市
172 ▲	武夷山杜坝旅游服务园区建设项目	文化旅游	规划建设面积55万平方米，建设游客服务中心、五星级国际酒店、休闲养生酒店、风情小镇、酒吧街、综合休闲商业区及环园路6.18公里，4条接线1.03公里。	2012-2017	10	4	2017年全面竣工。	南平市 武夷山市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73 ▲	邵武瀑布林温泉度假区开发项目二期	生态旅游	二期占地约2000亩,建设一个4A级原始部落景区、度假型养老中心、露营地、房车基地、高尔夫练习场、路虎汽车体验中心、温泉度假酒店、会议中心和仿古商业街等。	2016-2023	13	5	争取2016年开工,道路及各区块建设,2018年初步完成。	南平市邵武市
174 ▲	武夷山崇吕汇养生项目	文化旅游	总建筑面积3.5万平方米,建设休闲度假酒店、高端艺术展览馆、文化养生、园林景观等。	2014-2018	3.5	3	2017年完成酒店主体工程;2018年完成基础配套设施建设。	南平市武夷山市
175 ▲	政和石屯镇“白茶小镇”旅游开发项目	文化旅游	完善“白茶小镇”核心区石圳美丽乡村、英杰山景区基础设施建设,硬化入村入山主干道10公里、8公里游步道、重建汀当桥、开发卧龙岗等,修复白茶作坊、白茶文化广场、游客接待中心等。	2013-2018	5	3	古商铺、水车群、白茶作坊、电瓶车道等基础设施正在建设,8公里游步道、汀当桥动工建设。	南平市政和县
176	建阳区黄坑国际慢城建设项目	景区提升	依托黄坑生态资源优势,建设成一个集生态观光、文化体验、户外探险、休闲度假、康体养生于一体的白塔山4A级景区。建设朱子林、游客服务中心、生态停车场、长见景观长廊、休闲漫步、垌头观景台等项目及旅游配套设施。	2015-2018	15	13.08	争取2018年建成投入运营。	南平市建阳区
177 ▲	建阳区麻阳溪旅游文化度假区项目	景区提升	建设用地595亩,规划总建筑面积24.6万平方米。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打造国家4A级旅游景区、CSA生态农业产业园、高端精品度假酒店、武夷山特色文化地产等多个板块。	2015-2019	16	14	建成投入使用。	南平市建阳区
178	建阳区温泉度假小镇	生态旅游	以温泉项目为中心,建设酒店、养生、度假休闲旅游产品,同时依托当地生态景观,大力发展白茶等地方特色旅游商品。	2015-2019	10	8.8	争取2019年竣工投入运营。	南平市建阳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79 ▲	邵武云灵山(二、三期)旅游开发项目	景区提升	总建筑面积 3.36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温泉度假区、水上乐园、野营基地、运动拓展区等。	2013-2025	18	10	温泉度假区能试营业。	南平市邵武市
180	政和县高山养生旅游度假区建设项目	生态旅游	规划占地面积 2000 亩,建设乡村避暑度假酒店和乡村别墅、山乡运动休闲中心、竹茶文化园、四平戏民俗文化展示中心,自驾游营地,建成集品牌展示、体验、养生、度假、民俗文化旅游于一体的山乡养生度假村。改造提升旅游景区公路 25 公里及相关配套设施等。	2017-2020	36	30	争取 2020 年基本建成投入使用。	南平市建阳区
181	延平湖旅游综合开发项目	生态旅游	结合延平新城建设,完善延平湖游船码头、绿道系统、建设郑成功文化公园、打造“夜景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水上娱乐项目。	2010-2025	30	15	规划期完成部分工程。	南平市延平区
182	松溪湛卢山茶旅文化旅游综合体开发项目	生态旅游	建设闽浙赣边旅游休闲基地,四星级宾馆一座,新建“湛卢剑”文化展示区、吴山头古村落、旅游购物中心及配套服务设施,续建万亩生态茶园及茶叶、茶具加工聚集区,把湛卢山打造成为集文化、生态、旅游为一体的休闲体验观光胜地。	2018-2030	30	2	争取 2018 年动工建设,2030 年建成。	南平市松溪县
183	中国龙踞山旅游综合体项目	生态旅游	建设商务会议中心板块(含五星级酒庄)、海峡农林科研板块、龙津湖养生板块、茶文化体验板块、山地珍稀植物园板块、汽车户外营地板块和山地森林健身板块等七大板块。	2015-2025	26.3	18	2020 年部分竣工。	南平市延平区
184 ▲	松溪县文秀湖旅游项目	生态旅游	建筑面积 20 万平方米,改建修缮松溪奎光塔等历史文化标志性建筑,配套建设文秀湖、奎光休闲山庄等旅游观光基础设施。	2013-2020	10	8	2020 年完成景区及配套设施,年底景区对外开放。	南平市松溪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85	浦城匡湖及匡山国家森林公园旅游开发项目	生态旅游	景区核心部分占地 2125.13 公顷。建成匡山国家森林公园景区、双同乡村民俗度假旅游区建设、匡湖度假休闲旅游区；莲塘坂、杨梅山乡村农业生态观光度假建设；高坊旅游综合服务区建设；绿化苗木基地建设，绿化、美化项目，森林人家提升。主要有景区公路、宾馆、游步道、休息亭、观景亭、安全护栏、缆车等项目。	2016-2025	12	6	争取 2020 年项目开工。	南平市 浦城县
186	武夷山下梅文化旅游综合体项目 4A 级景区建设提升项目	景区提升	规划建设面积约 65 万平方米，建设下梅文化旅游核心区、居民安置区、五星级会议度假酒店、休闲养生谷、文化创意区、茶谷生活区及国际旅游度假区等。	2012-2020	20	15	完成二期安置区、魅力商业古镇、文化影视梦工场建设。	南平市 武夷山市
187	政和县镇前古镇鲤鱼生态文化园旅游综合体开发项目	生态旅游	项目总建筑面积 5800 m ² 。新建特色廊桥、高山生态观光茶园、农村休闲生态绿道、旅游接待中心、文化中心等景点及部分附属设施；完成古民居修缮、鲤鱼溪流域综合整治、景区污水处理项目建设。	2014-2018	5.6	4.59	争取 2018 年建成投入使用。	南平市 政和县
188 ▲	福建土楼（永定）5A 级景区综合提升项目	景区提升	建筑面积 42 万平方米，建设湖坑、岐岭、下洋、高头、大溪、古竹等集文化旅游、购物、休闲、餐饮、住宿、自驾车营地、农家乐、宗教朝拜等旅游综合体系。	2012-2018	12.91	6.91	争取项目基本完成。	龙岩市 永定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89 ▲	连城冠豸山生态旅游区示范项目	生态旅游	(1)冠豸山生态旅游区改造和提升,包括建设冠豸山、石门湖、竹安寨、九龙湖景区4个出入口,主景区13个重要服务点,恢复书院文化,开展景区生态整治,修复景区内游步道,完善景点设施、旅游厕所、观景平台、生态停车场、道路等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地质博物馆、地质监测预警系统、地质遗迹保护设施、地质科普宣传区、地质科考线路、田螺坑垂钓基地、九龙湖湖心水上乐园、帐篷木屋酒店等;(2)冠豸山生态旅游景区开发桃源洞洞群景区;(3)冠豸山生态旅游配套设施项目,建设旅游服务中心、文化旅游产业园、冠豸山索道等。	2013-2018	14.93	11.43	争取全面完成项目建设。	龙岩市连城县
190	古田、才溪红色旅游景区综合提升项目	景区提升	古田旅游区建设停车场、游客集散中心、五星级酒店,改造提升农家乐、景区景观、红色剧院、实景演出;古田会议纪念馆修缮布展红军后勤部旧址、笃厚堂征收、周边环境整治;梅花山路;古田培训教育基地等工程。才溪景区发坑红色旅游、才溪将军故居、水竹洋休闲旅游度假区、万岁山石刻景点、南阳陈不显故居、通贤红军文化园等景点提升改造。	2016-2020	15	12	完成梅花山路,古田培训基地、古田会议纪念馆修缮布展、红军后勤部旧址、笃厚堂征收、维修、周边环境整治、布展,才溪发坑景区开发及将军故居维护。	龙岩市上杭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91	上杭梅花山国家级生态旅游项目建设	生态旅游	规划面积 20000 亩, 主要建设: (1) 游客中心、步云旅游度假村、生态茶园、温泉疗养酒店、漂流及水上娱乐项目、森林小火车、观光马道, 步云一虎园景区索道; (2) 归米山庄(虎博馆) 装修改造、尖峰顶栈道(天池)、虎园改造工程、梯田花海等项目; (3) 步云一虎园旅游公园 9 公里, 步云一虎园温泉公路提升 12 公里, 景区游步道 6 公里、停车场 8000 平方米、旅游厕所 500 平方米、供电及照明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设施、垃圾处理、环境整治等辅助配套设施。	2015-2019	10	8.5	争取完成项目日建设。	龙岩市 上杭县
192	连城冠豸山国家级生态旅游度假区项目	生态旅游	项目主体建设: 山野风情养生区, 面积 12000 亩, 建设马术、高尔夫、草地运动等绿色健康体育项目, 打造以心灵疗养为特色的文化养心度假地; 客家乡情休闲区, 面积 6000 亩, 建设田园花海、艺术稻田、滨河景观等乡村休闲设施, 建成闽西最具有客家田园生活气息的乡村景观公园。新建地质公园博物馆、客家文化演艺中心、游客集散中心、森林公园观景中心、客家农产品展销中心、根艺馆、购物中心、古玩城等; 完善石门湖搭乘中心、生态停车场、星级公厕、标识牌系统等旅游配套设施建设; 建设冠豸山、石门湖景区智能化系统, 新建栈道 5KM、索道 5KM, 整修游览道路 1.5KM。进行地质遗迹保护, 整治景区环境。	2015-2022	60	30	争取完成大部分内容建设, 并达到国家级生态旅游度假区建设标准。	龙岩市 连城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93 ▲	武平梁野山创建国家5A级景区建设项目	生态旅游	新建生态山门、游步道、游客服务中心、生态停车场、梁野湖、梁野石刻、梁野生态休闲山庄、休憩亭、湿地公园等项目。	2011-2018	10	8	完成梁野湖、湿地公园、电瓶车道等工程建设,启动观光缆车项目,实施5A级景区提升工程。	龙岩市武平县
194 ▲	永定天子温泉旅游度假区二期项目	生态旅游	规划建设用地450亩,建设珑泊湾度假酒店二期、加勒比海主题水上乐园、东南亚风情度假别墅区、品牌步行街等。	2010-2018	12	10	争取项目完工。	龙岩市永定区
195	历史文化名城核心区“一江两岸”旅游景观工程	文化旅游	占地600亩,沿汀江两岸建设防洪堤2.13公里,项目规划范围内河道进行清疏及堤坝、桥梁加固,铺设4.3公里亲水步道;完善“一江两岸”古汀州绿化、亮化、音效等景观建设;两岸重建古汀州特色客家吊脚楼、复现济川门城楼、客家民俗馆、宋雌航栈、恢复汀江水上旅游航道;建造大型游客接待中心及五星级酒店等。	2012-2025	18	4	完成济川门城楼、客家民俗馆、大夫第、牌坊建设;完善“一江两岸”绿化、亮化工程。	龙岩市长汀县
196 ▲	长汀卧龙书院暨四大历史街区改造工程项目	文化旅游	卧龙书院规划建设龙学馆、迎宾馆、讲堂、先贤祠、藏书阁等;四大街区按照“修旧如旧”的原则进行修复,建设内容包括:新民街、五通街、店头街的立面、路面改造,三线落地。	2014-2025	5	2.5	完成卧龙书院的建设及四大历史街区的路面改造、业态入驻。	龙岩市长汀县
197 ▲	连城松毛岭战地遗址建设项目	文化旅游	(1)长征出发地和朋口松毛岭战地遗址保护开发、红军长征纪念馆等项目日建设;(2)红四军“新泉整训”旧址群:望云草室、张氏家庙、工农妇女夜校、阅兵台等古建筑维修,新泉整训纪念馆建设。	2015-2020	20	19.5	创红色旅游系列景区。	龙岩市连城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198 ▲	新罗扬善生态旅游度假区项目	生态旅游	建筑面积 15 万平方米, 以培育特色有机果蔬及养殖业为依托, 集亲水游乐、户外采摘、休闲度假、文化体验、疗养康复为一体, 形成多样化的乡村旅游综合服务基地, 日接待游客 3000 人。	2013-2018	5.3	3.7	争取项目基本建成。	龙岩市新罗区
199 ▲	新罗花漾江山生态旅游综合开发项目一期	生态旅游	建筑面积 70 万平方米, 建设旅游景观大道、景区提升工程(度假区)、商业街、酒店、农业观光园、新农村建设等相关配套, 日接待游客 2700 人。	2013-2020	60	49.72	争取项目基本建成。	龙岩市新罗区
200 ▲	龙岩台缘文化旅游产业园	文化旅游	建设内容包括第一期建设台缘山庄酒店二期、第二期建设高山茶交易城及第三期建设高山中医养生馆。	2015-2019	12	11.5	争取项目基本建成。	龙岩市漳平市
201	上杭黄金生态文化博览园项目	文化旅游	选址位于紫金山国家矿山公园, 总规划面积 3000 亩, 总建筑面积 10 万平方米, 建设项目包括(1)旧县—紫金山金铜矿旅游公路; (2)实景展示区, 全面展示不同历史时期黄金生产工艺和中外黄金历史文化的实景; (3)矿井体验区; (4)休闲度假区, 包括黄金购物商城、矿山农场、金山湖水上开发项目, 建成集科技、知识、艺术、历史性为一体, 融休闲、观光、餐饮、购物于一体的黄金主题旅游景点; (5)游客服务中心, 景区游步道 3 公里、停车场 1000 平方米、旅游厕所 700 平方米、供电及照明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设施、垃圾处理、环境整治等辅助配套设施。	2016-2020	5	4.4	争取基本完成项目建设。	龙岩市上杭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202	上杭县中央苏区公园	文化旅游	主要建设: (1) 革命战争 5 个时期重要场景再现、红星大剧院、毛主席诗词景观、体育极限拓展、将军林、现代农业观光园、高科技摄影棚、红色电影工作室等项目; (2) 游客服务中心, 景区游步道 5 公里、停车场 2000 平方米、旅游厕所 1000 平方米、供电及照明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设施、垃圾处理、环境整治等辅助配套设施。	2016-2020	20	10	争取基本完成项目建设。	龙岩市 上杭县
203	闽台休闲文化旅游项目	乡村旅游	建设面积 8 万平方米, 主要建设闽台文化广场、民俗文化馆、台缘山庄三期、十里花街休闲步道、休闲农家乐及三农综合示范体“大陆阿里山”永福樱花园等。	2014-2018	5.1	1.8	项目基本建成。	龙岩市 漳平市
204	漳平天山生态文化旅游暨香寮中华文明传承创新园区	生态旅游	开发建设漳平天山国家森林公园天台山景区, 打造成集观光度假、休闲疗养、商务会议、运动健身、生态示范等为一体的多功能综合型旅游度假区。	2016-2020	38	30	项目基本建成。	龙岩市 漳平市
205	武平定光佛景区二期项目	文化旅游	新建游客服务中心、停车场、公厕、定光佛文化陈列馆, 完善旅游基础设施和服务设施。	2015-2019	5	4	全面完成二期项目建设。	龙岩市 武平县
206	汀江国家湿地公园项目	生态旅游	建设面积 22 平方公里的综合性湿地公园, 主要建设“一廊五区”水乡风情廊、古镇文化体验区、现代生活休闲区、生态田园度假区、水土保持科教区、低碳生活体验区, 配套建设一个古镇、十里河滩、百处乐园、千顷庄园、万亩杨梅。	2014-2018	3	1.4	争取创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	龙岩市 长汀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207	武平中山古镇保护和开发项目	文化旅游	建设百家姓公园、奇石谷生态休闲旅游、百家姓公园、客家文化博览城、鲤龙山庄等项目建设,加强迎恩门、老街等相关文物保护,复原和修缮镇内古建筑。	2014-2024	12	7	基本完成古建筑修复。	龙岩市武平县
208	南溪土楼沟建设项目	生态旅游	建设内容包括:(1)南溪乐活谷景区游客服务中心、南溪乐活谷景区;(2)一站一品乡村休闲项目;(3)南溪滨水休闲长廊项目;(4)空中观土楼长城项目;(5)山地极限公园,将中华山-秀峰山开发成山地极限公司;(6)客家耕读文化园。(7)梯田农业观光区;(8)客家影视城。建筑总面积75万平方米,建设农业观光园、游客服务中心、名贵树种观光园、苗木培育基地、酒店、客家文化商业步行街。	2016-2025	20	3	争取项目开工建设。	龙岩市永定区
209 ▲	新罗紫金山生态旅游项目	生态旅游	该项目建设自新桥镇叶屋至湖口村,境内汀江河段全长8千米,穿越7个行政村,项目用地500亩。依托汀江特色资源,按照“一江两岸多点”的布局体系,打造水上健身项目、客家商贸小镇、奇奥之旅漂流、客家吊脚楼、股权式酒店、茶园人家、千亩油菜花、民俗广场等项目。	2014-2019	10	7.2	全面完成项目建设。	龙岩市新罗区
210	长汀汀江源山水游逸园项目	乡村旅游	总建筑面积4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1)建设占地面积1.5万平方米,能容纳1500人大型实景演出《梦幻土楼》的“土楼剧场”; (2)大型实景演出《梦幻土楼》剧目创作、编排、道具制作; (3)建设停车场、主道路、小广场、绿化带及相关配套设施。	2013-2018	5	3.5	完成曲凹里漂流配套设施建设及美食馆、酒店、民俗广场建设。	龙岩市长汀县
211 ▲	福建土楼(永定)梦幻剧场建设项目	文化旅游	总建筑面积4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1)建设占地面积1.5万平方米,能容纳1500人大型实景演出《梦幻土楼》的“土楼剧场”; (2)大型实景演出《梦幻土楼》剧目创作、编排、道具制作; (3)建设停车场、主道路、小广场、绿化带及相关配套设施。	2014-2018	8	7	争取基本完成项目建设。	龙岩市永定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212 ▲	永定客家古镇项目	文化旅游	总建筑面积 68 万平方米, 项目设计理念以客家特色文化为背景, 土楼建筑文化为平台, 突出古镇文化旅游建设,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客家人道、客家广场、客家民俗博物馆、游客接待中心、牌坊、孔庙、城门楼、永定塔、古戏台、七贤书院、客棧、特色四合院、方形土楼超市、公园等文化旅游景点设施。	2013-2022	32	27	争取项目基本完成。	龙岩市 永定区
213	客都汇文化旅游综合体	文化旅游	主要规划结构形态为“一心五轴七区”：“一心”是客家风情中心广场, 是集旅游购物、魅力闽西剧院、游憩休闲、客家文化展示等为一体的多功能主题中心广场。“五轴”是南北和东西的三横两纵五大景观轴线。“七区”是依托轴线、水系和道路分割的七个功能区, 分别是梦幻客家南广场、1.2 公里的步行景观街、赣文化客家展示区、闽文化客家展示区、粤文化客家展示区、酒店群(包括: 青年旅行社、星级酒店、汽车旅馆)、客家运动中心。	2011-2019	15	8	基本完成“一心五轴七区”工程建设。	龙岩市 武平县
214	诗意图田古村落保护与旅游发展项目	文化旅游	项目规划总面积 3000 亩(其中核心区 1000 亩), 建设规模和内容主要包含民居保护修缮与重建, 道路改造与提升工程, 公共设施工程, 景区环境整治, 给排水设施、电力、通信、绿化等。	2015-2022	3	2.4	完成古民居保护修缮与重建; 道路改造与提升工程; 公共设施工程; 景区环境整治; 给排水设施、电力、通信、绿化等。	龙岩市 上杭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215 ▲	福建(永定)土楼中华民俗传习基地项目	文化旅游	建设影视拍摄区(民国景区、明清古城区、民俗村区、民族风情区、旧上海滩风情区和大门广场区、停车场等)和内景拍摄厂房与影视后期生产区(影片制作、道具储藏区)等功能性设施。	2014-2025	18	6	项目一期部分完成。	龙岩市永定区
216	新罗福海龙乡生态旅游项目	乡村旅游	重点打造以“山高水美富氧离子”为主要内容的自然生态名片,配套游泳池、自行车道、森林步行道、露营基地等基础设施。	2014-2017	6	4.55	全面完成项目建设。	龙岩市新罗区
217 ▲	古田临水宫景区开发建设项目	景区提升	本项目为“古田县环翠屏湖区域国家旅游度假区项目”的子项目,规划用地面积1562亩,主要包括:临水宫核心朝圣区、民俗文化博览园、夫人水袖、临水夫人文化传承区、旅游服务区、旅游产业发展预留地等六大功能区,以及联十线古田临水宫景区开发项目公路改建工程、水电、路网、绿化、景观照明等及配套设施。	2013-2023	11.5	5	部分建成投入使用。	宁德市古田县
218 ▲	古田“湖城一体”旅游文化综合开发项目	生态旅游	项目建设的內容:(1)建设亲水步道、游道、景观工程、地方特色文化广场、停车场、绿化、路网、翠屏湖周边区域污水管网及污水处理厂工程、高头岭片区综合开发工程等。(2)翠屏湖码头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主要建设:景区山门、休闲广场、生态停车场、景区公厕、游客服务中心、游客餐厅、购物长廊、游船码头和景区内部分公路等配套设施。(3)翠屏湖环湖马拉松赛道建设项目。利用翠屏湖	2013-2020	25	8	正在建设中。	宁德市古田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环湖现有新旧公路一圈共 50 公里,按馬拉松赛道标准建设环湖运动走廊。(4)翠屏湖至临水宫景区内部道路通达工程建设项目,全长 15 公里,按路面宽 12 米,拟建三个隧道,2 座桥梁。(5)国家农业公园建设项目。					
219	古田县桃溪小镇 蘑菇部落建设项目	乡村旅游	依托古田县“中国食用菌之都”的旅游资源优势分五期建设,规划布局:游客服务中心和蘑菇休闲娱乐区、蘑菇文化科普区、蘑菇观光体验区、百菇养生御宴区、蘑菇主题商店区的旅游空间发展格局,打造古田蘑菇部落生态休闲、观光体验旅游园区等。	2015-2025	5.86	3	已完成立项审批,正在推进前期各项工作。	宁德市 古田县
220	古田县大田溪旅游开发建设项目	文化旅游	本项目位于中国历史文化名镇——杉洋镇、鹤塘镇两镇及白溪、湖里、溪边和杉洋四个村。项目开发建设以大田溪旅游开发为重点,建设内容为:景区公路、游客服务中心、停车场、蓝田书院国学文化开发、古民居修缮等及平溪峡谷瀑布、白溪万亩草场等的旅游基础设施建设。	2016-2026	12	5	启动建设。	宁德市 古田县
221	古田翠屏湖旅游综合开发项目	生态旅游	该项目位于古田翠屏湖省级风景名胜区、国家 3A 级景区,主要开发休闲度假、文化体验、生态养生、水上运动等项目。	2016-2026	50	10	启动建设。	宁德市 古田县
222	古田县凤埔白岩洞国家森林公园建设项目	生态旅游	建设内容:连接景区的通山道路和景区内内部道路、景观工程建设和停车场、公厕、游客服务中心及食宿等配套设施;策划建设生态休闲度假项目、户外拓展体验项目和狩猎场、露营地等项目。	2016-2026	10	3	启动建设。	宁德市 古田县

序 号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类 别	主 要 建 设 内 容 及 规 模	建 设 年 限	估 算 总 投 资 (亿 元)	“十三五” 计划投资 (亿元)	主 要 进 度 目 标	项 目 所 在 地
223	古田县圆瑛文化 开发建设项目	文化 旅游	本项目位于古田县平湖镇，以中国当 代著名的“佛教领袖 爱国高僧”圆 瑛大师故居的修复以及文化挖掘， 结合周边黄孝敏烈士故居的红色旅 游开发，通过建设旅游相关配套设 施及业态规划、产业布局，实现“文化 +旅游”的良好结合。	2014-2024	15	5	启动建设。	宁德市 古田县
224	百灵湾水上乐园	滨海 旅游	主要建设水上乐园区、儿童游乐区、 渔乡小镇区、生态观光区、海湾酒店 等项目。	2016-2020	11	8	启动建设。	宁德市 福鼎市
225 ▲	屏南县东区旅游 集散中心	设施 提升	该项目位于屏南城关高速互通口边 上、东区旅游生态城内，总用地面积 835.7亩，总建筑面积26.2万平方米， 总投资约9亿元，主要建设内容有： 旅游服务区、旅游商业中心区、旅游 展示区、旅游酒店区、旅游度假区、 景观湖公园区六大部分以及相关配 套工程。	2016-2020	9	5	2016年，完成旅游换 乘中心、景观湖公 园、旅游商业街、美 食街、旅游展示馆、 历史博物馆、红色纪 念馆以及部分休闲 度假酒店等设施主 体工程。	宁德市 屏南县
226 ▲	屏南鸳鸯溪-白水 洋景区综合开发 项目	景区 提升	提升完善屏南鸳鸯溪-白水洋景区内 旅游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建设项目。	2016-2020	8	5	争取项目基本建成。	宁德市 屏南县
227 ▲	寿宁闽台田园生 态农业旅游开发 项目	生态 旅游	以台湾有机生态农业开发为依托，建 设乡村旅游、休闲度假、科技研发、 生态居住等多功能为一体的生态农 业旅游休闲产业园。	2014-2020	10	8	建设乡村旅游、休闲 度假、科技研发、生 态居住等多功能为 一体的生态农业旅 游休闲产业园。	宁德市 寿宁县
228 ▲	周宁九龙漈-鲤鱼 溪景区开发项目 二期	景区 提升	鲤鱼溪景区：建设鲤鱼文化园（含民 俗馆、南山书院）、花卉展览中心、 建设1.2公里电瓶车道、修缮古民居； 九龙漈景区：修建1.5公里栈道、九 龙廊桥、景区引水工程。	2016-2020	2	2	九龙廊桥已动工，鲤 鱼溪电瓶车道正在 征集中。	宁德市 周宁县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229	双溪旅游镇建设项目	设施提升	项目用地总面积为 1863 亩。主要建设大型游客集散中心、游客服务中心、标识标牌系统、环卫设施、旅游休闲街区、旅游商贸区等旅游相关配套设施;按照双溪溪历史文化遗产保护规划进行古镇环境整治,护性修缮古民居、古建筑等。	2016-2020	10.6	9.1	2017 年基础设施建设;2018 年底主体工程完工。	宁德市屏南县
230 ▲	柘荣鸳鸯草场旅游开发项目	乡村旅游	整合竹家楼、绸岭村—长寿村、鸳鸯头村旅游资源,在环境容量允许范围内修建旅游道路、停车场、住宿、观光度假休闲设施等;申请 4A 级旅游景区。	2016-2020	14	5.2	申报 4A 级旅游景区。	宁德市柘荣县
231	青岚湖国家级森林公园申报与森林旅游建设项目	生态旅游	规划总面积约 2000 公顷,拟建设游客接待中心 3000 平方米、开发独立景区 3 个及建设旅游配套设施,建设森林疗养、避暑接待中心 3000 平方米(200 个床位),开设景区道路 25 千米,建设生物防火林带 35 千米及护林站 3 个;申报建设青岚湖国家级森林公园,争取通过国家级森林公园评审认定和国家 AAA 级景区认定。整合青岚湖周边的王家山、鸳鸯头、绸岭村集体林地及水泊岩林场(峡谷)、曲坑林场森林景观资源,开发森林旅游、户外运动、森林疗养等旅游休闲项目。	2016-2020	15	5.5	完成青岚湖国家级森林公园申报与森林旅游建设项目。	宁德市柘荣县
232	海峡两岸养老休闲旅游产业合作开发示范区	文化旅游	位于东源竹家楼、绸岭村—长寿村、鸳鸯头村等地,包括绸岭村口竹林休憩郊野公园;建设高端五星级养生度假村、养生茶文化休闲区、历史古迹	2016-2025	30	20	初步完成海峡两岸养老产业合作开发示范区建设。	宁德市柘荣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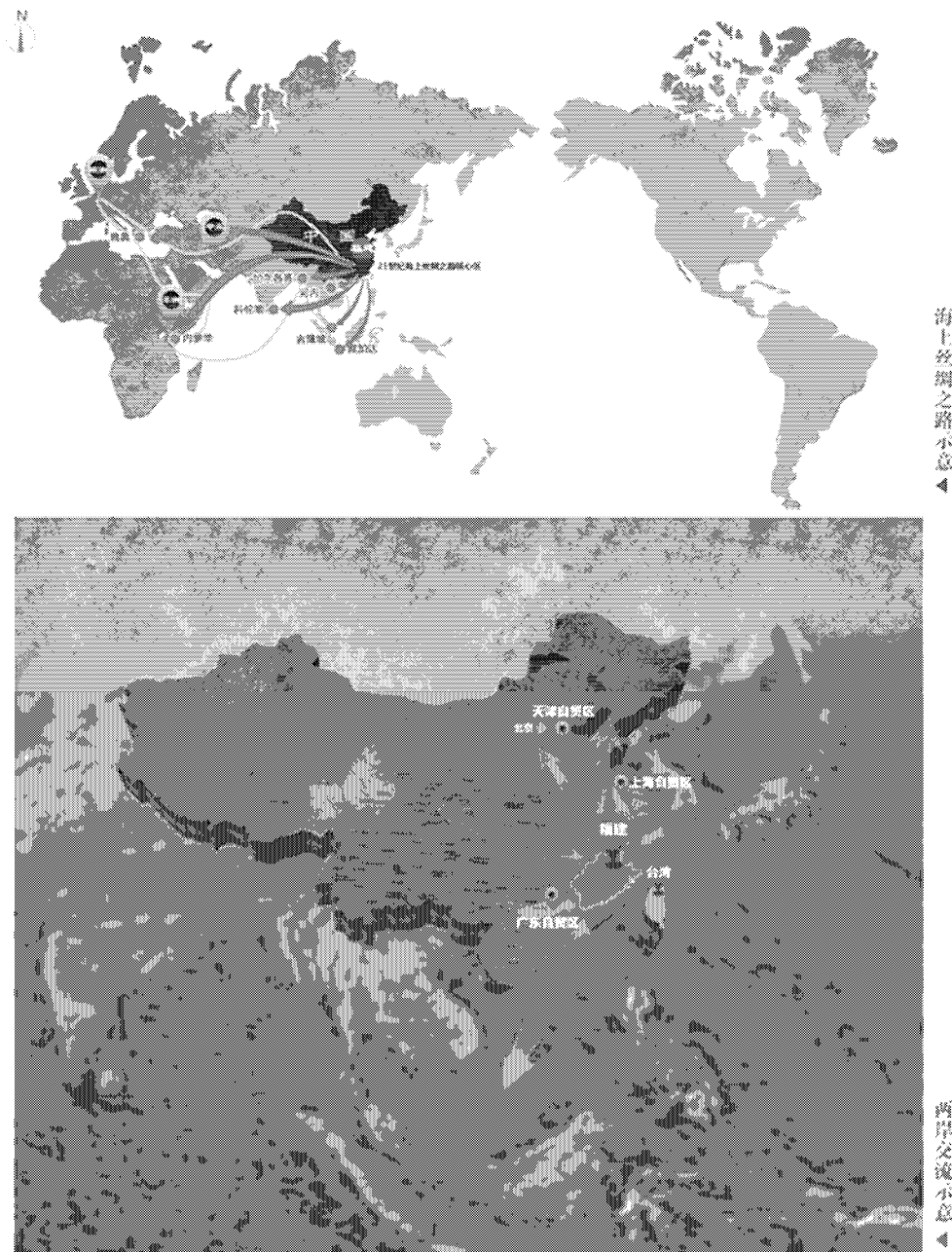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保护(水游桥、东源古村、省级传统文化村、古商铺)、长寿文化主题博物馆、葫芦山太子参休闲农庄(太子参种植与展示馆);修建曲坑林场登山游步道、湿地观景台、山野spa水疗养生基地、养生馆苑(养生别墅、养生静心斋、禅食馆);在地食材种植等。					
233▲	蕉城天湖山文化旅游区建设项目	文化旅游	建设服务区,影视研究、拍摄及演艺中心,文化创意区,文化乐园,茶博园、酒博园等相关功能区。	2016-2021	13	6	完成项目总规、控规、立项及开展征地工作。	宁德市蕉城区
234	鸳鸯草场运动休闲旅游项目	乡村旅游	鸳鸯草场运动休闲旅游项目是利用鸳鸯草场独特的自然景观,规划建设游步道、漂流、滑草等运动休闲项目,全面满足旅游者的休闲需要。	2016-2018	2	1.2	完成运动休闲项目	宁德市柘荣县
235	霞浦摄影基地景观平台建设提升工程	设施提升	提升改造围江、沙塘里、北岐、小皓、东壁、花竹、东安、盐田、沙江、涵江、埕坞、文歧、北兜、墩柄、杨家溪等15个摄影点的门景楼、景石、栏杆、石路、平台、树池坐凳、石木亭、绿化、厕所、停车场、服务中心等旅游基础设施建设。	2016-2020	2	2	已完成围江、沙塘里、北岐、小皓、东壁、花竹摄影点景观建设。	宁德市霞浦县
236▲	平潭海坛古城项目	文化旅游	该项目以“闽越海洋文化、海防文化、海上丝绸之路文化、福文化”等为根基,以古城演艺、互动娱乐和节庆活动为表现形式,满足游客“吃、住、行、游、购、娱”六要素需求,按照国家5A级旅游景区标准,倾心打造的海坛两岸旅游集散地和休闲度假旅游目的地。	2013-2020	86	54	2016年主大街全部贯通,并争取2016年7月1日古城核心旅游区全部正式开街。	平潭综合实验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237 ▲	平潭美丽之冠旅游综合体项目	滨海旅游	项目建设顶级七星级酒店、标准五星级酒店、精品主题酒店、产权式酒店公寓及大型国际会展演艺中心、国际顶级奢侈品购物商城、世界美食娱乐酒吧街、精品购物商业街、健康体检中心、七星游艇俱乐部、体育公园等。	2015-2023	80	30	(1) 一期已于2015年5月动工,于2016年10月建成对外营业; (2) 二期预计在2017年初开始动工,2019年10月建成对外营业。	平潭综合实验区
238	滨海国际文化旅游小镇	滨海旅游	在保护流水镇古村落的基础上,深入挖掘石头文化、石头元素并结合海洋、风、雾等自然资源,将流水镇打造成为滨海国际文化旅游小镇,包含养生度假产业、娱乐休闲产业、房车小镇、lifestyle center、海上上海下娱乐等,投资开发成为一种轻奢、独具文化底蕴、建筑风格独具特色、时尚现代相结合的国际化旅游目的地。	2016-2020	50	30	计划于2016年08月启动北港村。	平潭综合实验区
239	平潭国际游艇俱乐部	滨海旅游	建设集中空中、水上的高端活性旅游。发展飞行、游艇、帆船、通用机场及俱乐部会所等旅游项目。打造美丽环岛飞、空中看台湾、帆船体验、激情快艇、水上飞人、休闲游艇、大型赛事、俱乐部会所等项目。	2016-2020	12.8	10	2015-2016,基本完成旅游项目基础设施建设及设备设施采购。2017年,建设各培训基地,扩建通航、码头及泊位等设施。	平潭综合实验区
240 ▲	平潭国际马术综合度假村	文化旅游	建设以赛马度假村、俱乐部、马术竞技场、运动休闲观光等主要内容的赛马产业体系。建造世界一流的赛马训练设施、检校、养殖等基础设施;将文化、赛马、休闲、购物、美食及娱乐融为一体,在平潭打造打造“亚洲赛马之都”。	2016-2021	80	50	2015-2017年,建设国际标准跑道、马厩、马隔离检疫所、俱乐部会所等相关设施。2018-2020,完善赛马场主看台、马医院、骑师学校、育马场、马匹拍卖交易中心,以及配套所需的旅游服务设施。	平潭综合实验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估算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投资(亿元)	主要进度目标	项目所在地
241	平潭坛南湾国际生态滨海度假项目建设项目	滨海旅游	项目总建设面积 2550 平方米, 道路面积 13000 平方米, 广场铺装 12000 平方米、园林景观绿化 30000 平方米、生态恢复绿化 82710 平方米、林地及其他 13750 平方米。工程建设内容包括: 游客服务中心、停车场、公厕、淋浴中心、游步道、环卫设施、绿化景观等。	2016-2020	30	20	2016 年启动建设, 2020 年基本完成。	平潭综合实验区
242	平潭国际旅游岛旅游基础设施项目	景区提升	建设坛南湾、仙人井、石牌洋、牛寨山、南寨山、将军山、海坛天神等旅游景区道路、停车场、服务中心、游客接待中心、自驾游营地、露营地等景区配套设施建设工程。规划、建设 1~2 个游艇码头。	2016-2025	60	30	部分建成。	平潭综合实验区
243	十大古村落保护开发暨十大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建设项目	乡村旅游	拟对白沙村、斗魁村、山门村、东美村、青观顶村、红卫村、大坪村、君山村、钱便澳村、辕门社区等 10 个古村落开展规划设计、完善基础设施配套, 建设美丽乡村。	2016-2020	20	10	部分村落已开工建设。	平潭综合实验区
244	平潭敖东半岛美丽乡村及旅游休闲产业配套服务基地项目	乡村旅游	占地 1800 亩, 一期占地 465 亩, 拟打造石头屋、民宿村落、观光花田、垂钓水库、自驾游营地、文化商业街、高端精品酒店群、两岸艺术家村落、滨海酒吧街、观海餐厅、游艇长堤等为一体的美丽乡村及旅游休闲产业配套服务基地。	2015-2020	30	28	初具规模。	平潭综合实验区

附图

- 01.区位分析示意图
- 02.“三带三核四片区”空间布局示意图
- 03.旅游产业集聚区布局示意图
- 04.五大黄金自驾游线示意图
- 05.最美高铁、精品邮轮游线示意图
- 06.自驾车营地分布示意图
- 07.旅游集散服务体系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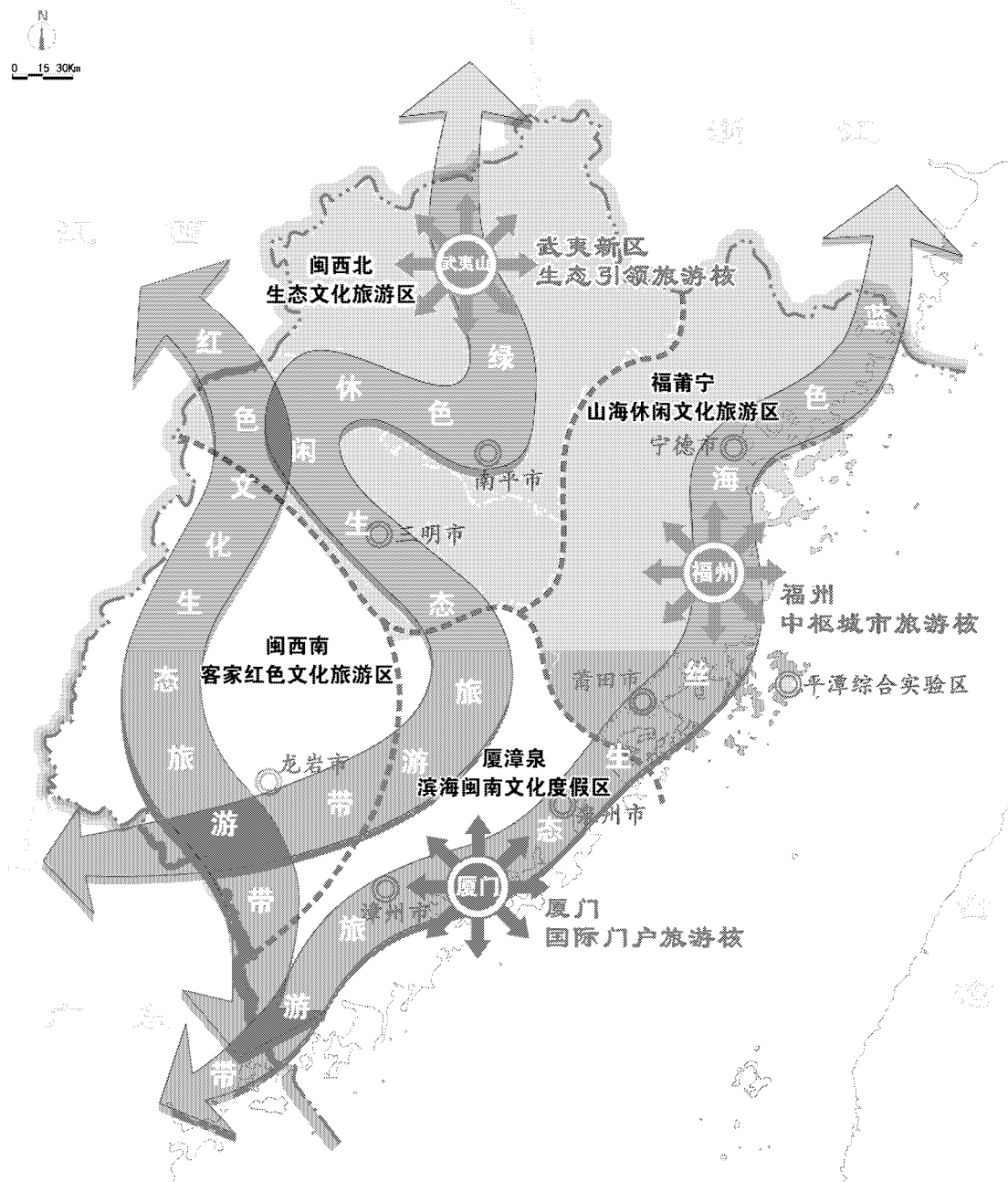
福建是古代海上丝绸之路的重要起点，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核心区，也是中国对外海上联盟，文化远航，开放新窗口。

福建对台交往优势独特，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的建设，成为两岸交流重要前沿平台和纽带。

福建省“十三五”旅游业发展专项规划
The Thirteenth Five-Year Planning for Tourism Industry of Fujian Province

“三带三核四片区”空间布局示意图

02



图例



旅游带



旅游核



旅游区

福建省“十三五”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规划
The Thirteenth Five-Year Planning for Tourism Industry of Fujian Province

旅游产业集聚区布局示意图

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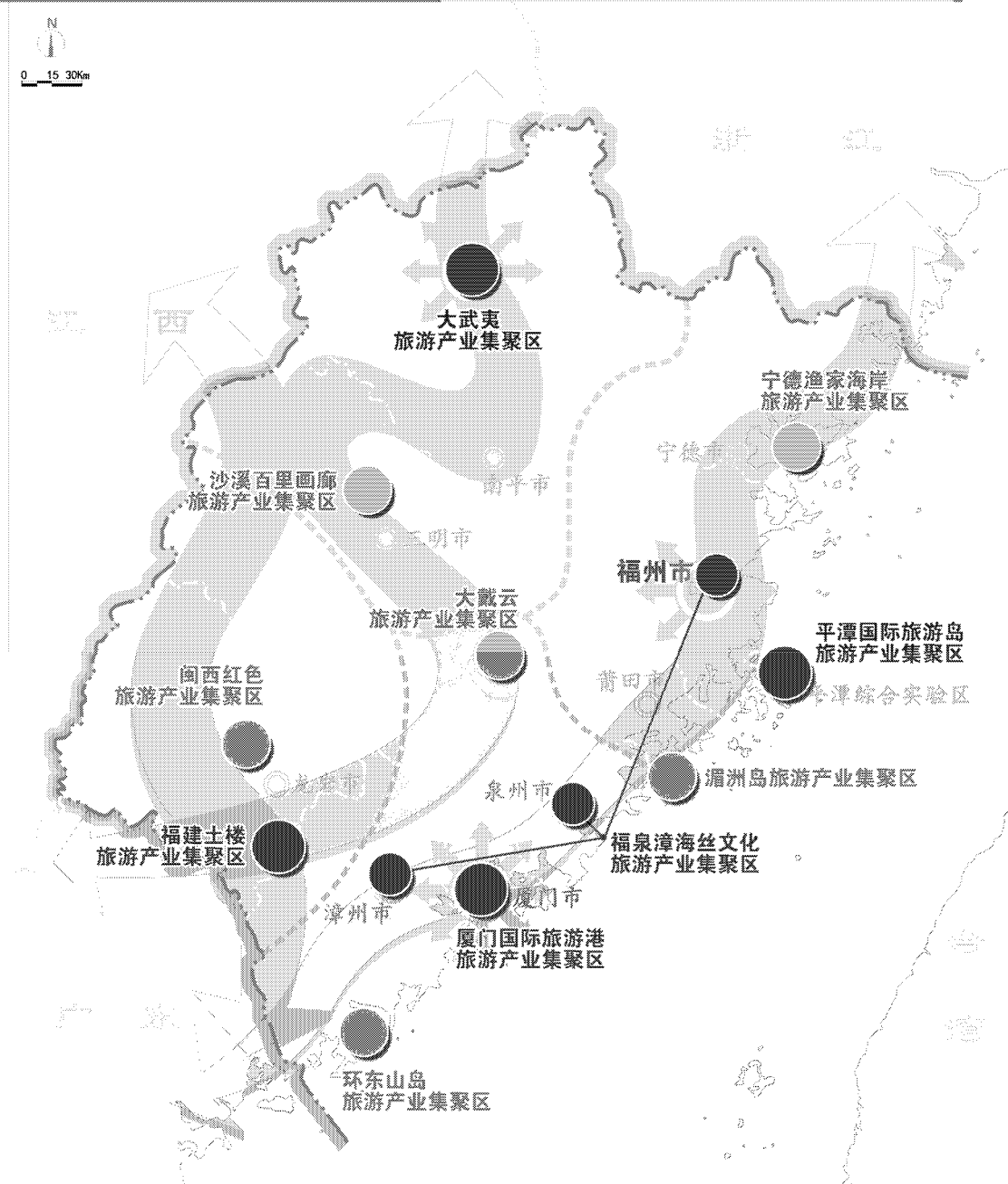


图 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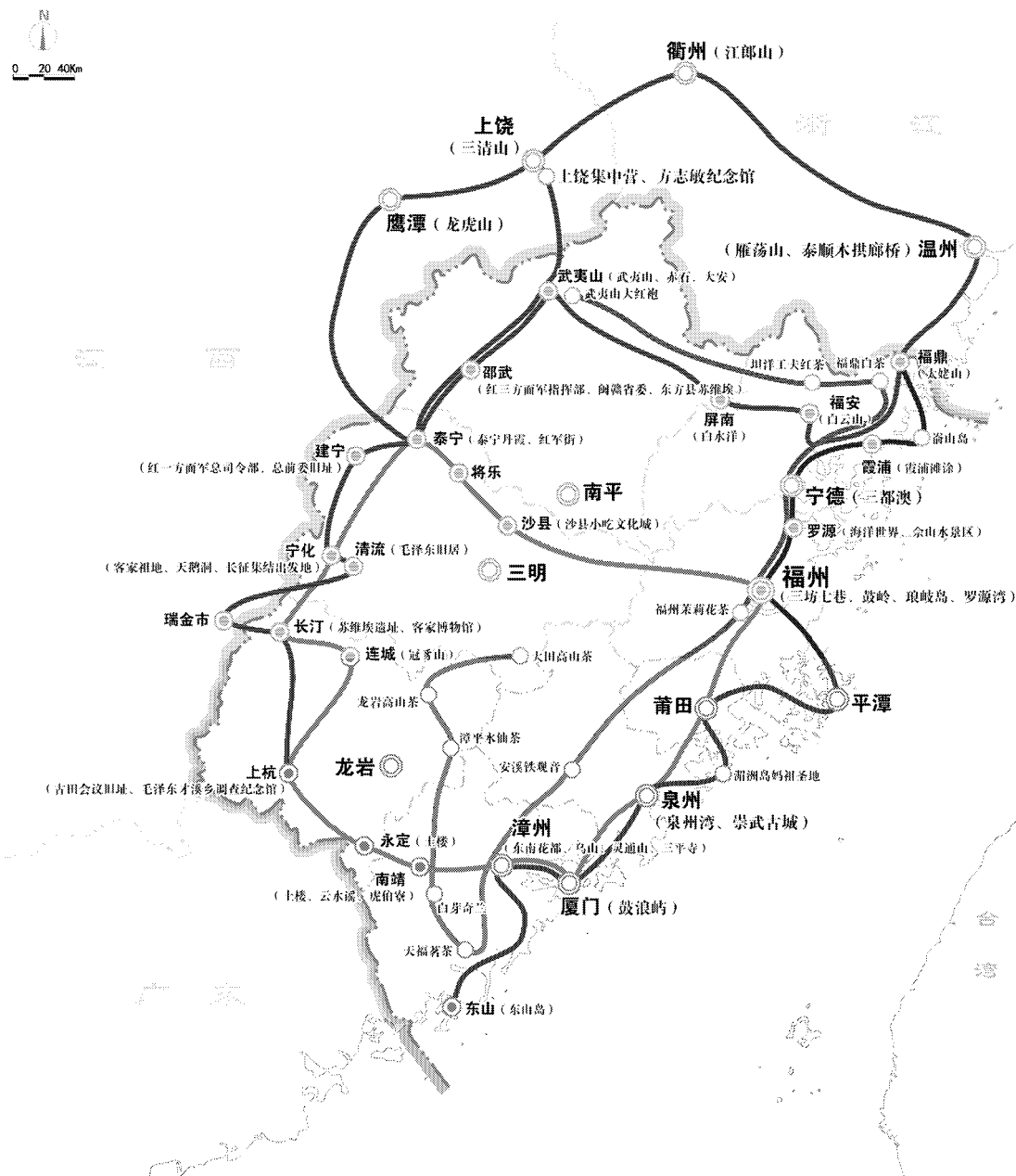
● 提升五大产业集聚区

● 培育六大新兴集聚区

福建省“十三五”旅游业发展专项规划
The Thirteenth Five-Year Planning for Tourism Industry of Fujian Province

五大黄金自驾游线示意图

04



图例

- | | | |
|------------|----------|----------|
| 世遗山水体验自驾游线 | 休闲海岸自驾游线 | 清新人文自驾游线 |
| 清新茶韵自驾游线 | 红色体验自驾游线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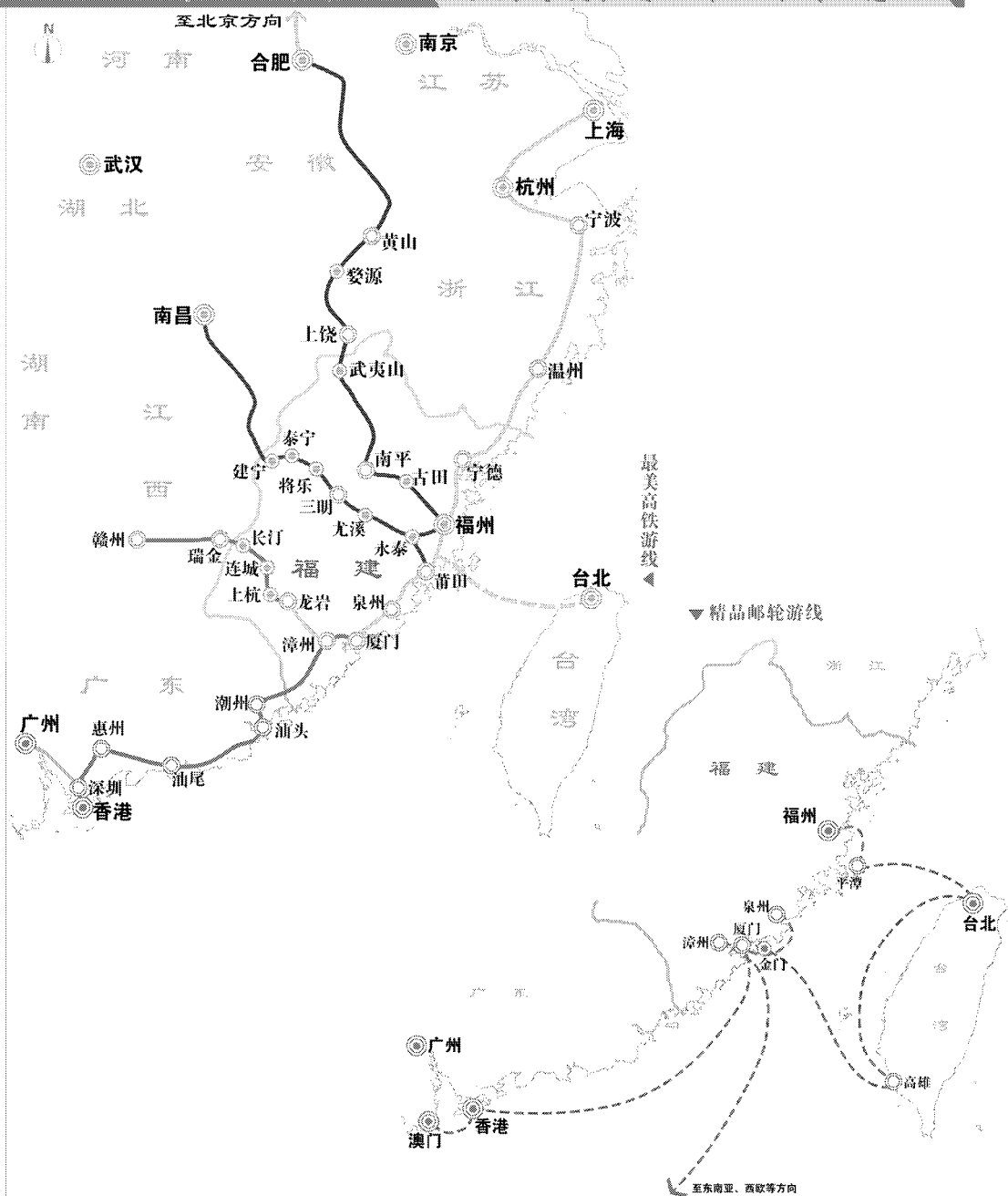


图 例

- 合福高铁5A精品游线
—— 向莆高铁山海美景游线
—— 厦深高铁名城特区游线
—— 赣龙高铁客俗体验游线
—— 海丝邮轮游线
—— 环海峡邮轮游线

福建省“十三五”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规划
The Thirteenth Five-Year Planning for Tourism Industry of Fujian Province

自驾车营地分布示意图

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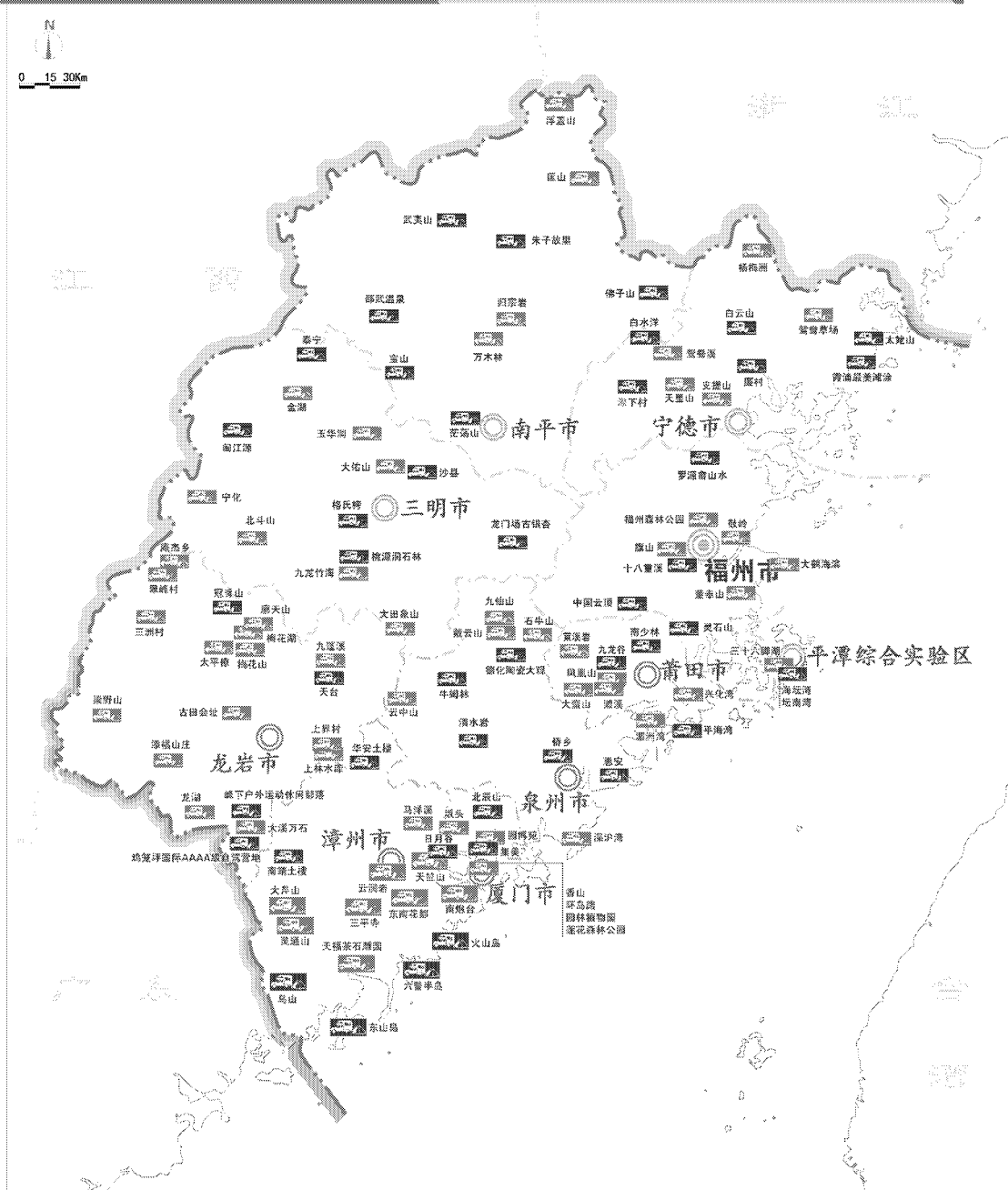


图 例



2016-2018年建设自驾车营地



2019-2020年建设自驾车营地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印发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行动计划 工作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

闽政办〔2016〕39号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省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为了贯彻落实《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行动计划的通知》(闽政〔2016〕2号),进一步明确各有关单位的工作职责和任务,经省政府同意,现将《〈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行动计划〉工作任务分工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省直有关单位任务分工中,列为第一责任单位的为牵头单位,其他责任单位要主动配合,共同落实做好分工任务。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和省直各牵头单位要根据本任务分工,认真研究制定具体实施办法,落实工作责任。并于每年的11月底前将贯彻落实情况向省政府报告,同时抄送省创新发展厅际联席会议办公室。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6年3月28日

《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行动计划》 工作任务分工方案

一、重点工作和任务

(一)新产业

1.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大力发展集成电路产业,推动12英寸集成电路生产线、6英寸Ⅲ-V族化合物集成电路、存储芯片(DRAM)等项目建设,加快设计业、制造业、封装测试业协同发展。壮大新型显示产业,加快推进8.5代TFT-LCD面板、莆田华佳彩6代Oxide液晶面板、厦门天马微(二期)等重大项目建设,扩大液晶模组和智能终端生产规模。推动信息通信产业升级发展,加快新一代通信网络系统设备、数字家庭网络设备、高性能服务器等研发生产,促进微波功能模块、微波介质材料、5G通信等技术研发和产品转型。做强软件业,加快发展移动互联网、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

集成电路设计以及特色应用软件等,促进软件服务外包发展。(责任单位:省经信委、发改委、科技厅)

2.新材料产业

重点发展稀土永磁、储氢、发光、催化等高性能稀土功能材料和稀土资源高效综合利用技术,加快建设中国(厦门)钨材料生产、应用和研发基地,推动硬质合金材料、涂层技术等关键技术研发与产业化。发展含氟聚合物新材料、含氟精细化学品及中间体,打造氟化工新材料生产基地。发展碳纤维、锦纶、无机非金属等高性能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研发高品质不锈钢、铝合金与特种金属材料。建设国家级特种陶瓷材料生产研发基地,推动碳化硅纤维、氮化硅纤维和透波/吸波材料、陶瓷先驱体材料产业化。(责任单位:省经信委、发改委、科技厅)

3.高端装备制造业

重点培育发展先进轨道交通装备、航空装备、传感器和智能化仪器仪表、伺服装置和控制系统、工业机器人等高端装备。加快智能测控装置与部件的研发和产业化,提升重大智能制造装备集成创新能力。着力提高高速精密重载传动装置、高压液压元件、高可靠性密封件、大型精密模具、核心芯片等基础制造水平。(责任单位:省经信委、发改委、科技厅)

4.节能环保产业

发展高效节能锅炉窑炉自动化控制、低温烟气余热深度回收、非晶变压器、高效电动机等工业节能设备,以及高效照明产品、节能汽车等节能产品。扩大平板式脱硝催化剂、高效电袋复合除尘器、空气净化器等生产规模,加快膜材料和组件、高浓度难降解工业废水成套处理设备 etc 水处理设备产业化。(责任单位:省经信委、发改委、科技厅)

壮大先进环保产业,重点发展危险废物处置技术、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治理技术,水污染、大气污染防治技术设备及其配套产品、垃圾处理技术设备和环保药剂。(责任单位:省经信委、发改委、科技厅)

5.新能源产业

完善从硅料(薄膜)、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到系统集成、电站工程总承包全产业链,支持太阳能光伏分布式发电系统建设,打造国家级光伏产业基地。加快建设国家级海上风电研发中心和东南沿海风电装备制造基地,以风电成套机组设计和组装为核心,带动风电关键零部件发展。(责任单位:省经信委、发改委)

推动大功率、高能量动力锂电池核心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发展阀控密封蓄电池、镍氢电池等新型动力电池,打造国内新型环保型动力电池制造和研发中心。建设海西核能工程技术中心,开展第二代在运核电机组延寿技术开发,加快第三代核电技术的消化吸收和再创新。(责任单位:省经信委、发改委、科技厅)

6.生物与新医药产业

大力发展生物制药业,重点开发蛋白质及多肽药物、干细胞等细胞治疗产品、核酸药物及基因治疗药物;鼓励医疗器械高端化发展,重点发展数字医学影像设备、人工关节、齿科材料、

体外诊断医疗器械及试剂等;培育现代中药业,加快名优中成药的剂型改造和二次创新、名医名方和优质中医保健产品开发;推动化学药向“改良型新药”“创新药”升级。发展生物制品业,建立以细菌、酵母、藻类等为基盘的细胞工厂,重点推广细胞转化和酶催化等绿色制造方式。(责任单位:省经信委、发改委、卫计委、教育厅、科技厅、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7.海洋高新产业

继续做强高技术船舶和海洋工程装备产业,重点发展海洋勘探、海底工程、海洋环保、海水综合利用、海上油气生产平台、海洋可再生能源机械、核电机机械、港口机械等海洋工程装备,以及汽车滚装船、液化气运输船、客滚船、远洋渔船、游艇等高技术船舶,积极研制大型邮轮。(责任单位:省经信委、发改委、海洋渔业厅、科技厅)

加大海洋资源开发,重点开发海洋高效创新药物和海洋现代中药、海洋功能食品、新型海洋生物材料、海洋生物农用制品、海洋生物酶制剂及海洋生物源化妆品等;集成海藻能源、海水淡化关键技术,促进海水的综合开发利用;积极开发潮汐能、波浪能、潮流能、天然气水合物等可再生能源。(责任单位:省经信委、科技厅、发改委、海洋渔业厅、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8.现代服务业

发展壮大电子商务、第三方物流、检验检测认证、服务外包、融资租赁、人力资源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提高对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支撑能力。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精细化和高品质转变,培育一批大型旅游、健康、养老产业集团和产业联盟。(责任单位:省经信委、发改委、科技厅、商务厅)

加快文化创意产业发展,推进文化创意服务专业化、集约化、品牌化,促进工业设计、文化软件服务、建筑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广告服务等与制造业、建筑业、农业、体育产业等重点领域融合发展。(责任单位:省发改委、文化厅、经信委、科技厅)

9.现代特色农业

鼓励农业龙头企业与设施装备业、农产品加工业、冷链物流业、电子商务业等产业组团发展,拓展农业产业链,推动农业精致化、集约化、高附加值化。支持引导有实力的“育繁推一体化”种子企业选育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高产优质的品种。推动分子标记技术、细胞遗传学技术与常规技术结合,发展组培技术,提高育种水平。着力提升设施及农业智能化装备水平,创建农业物联网基础信息传输平台、存储平台和分析平台,推动农业生产过程的数字化采集、科学化管理、智能化控制和精准化服务。重视生态农业集约化种养技术和农产品综合加工、食品安全控制技术的研发与应用,建立现代农业可持续发展技术体系。(责任单位:省农业厅、科技厅、发改委)

(二)新技术

1.加快掌握关键核心技术

支持企业采用先进适用的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和新标准实施技改,加快新技术产业化。组织实施工业强基工程,支持企业加快研发一批关键基础材料和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重

点突破关系我省整机产业健康发展的核心芯片、轴承、液压元件、紧固件、陶瓷纤维、光学器件、仪器仪表等基础产品。鼓励企业加强技术研发,提升铸锻、焊接、热处理、表面处理及特殊加工等先进制造工艺水平。组织实施工业强基重大技术攻关,提升核心基础产品性能和可靠性,推动关键材料、核心部件、整机、系统的协调发展。(责任单位:省经信委、科技厅、发改委)

2.积极研发前沿新兴技术

跟踪国际科技前沿,支持开展石墨烯、增材制造、机器人、智能可穿戴设备、人工智能、无人机、生命信息、基因检测、北斗导航及应用等新技术的研发,加快新技术、新产品、新成果产业化应用,抢占未来产业发展制高点。着力突破3D打印材料研发、过程控制、数字化建模、后处理等环节的共性关键技术。突破机器人本体、伺服电机、控制器、传感器、驱动器、生物芯片等关键零部件技术。积极开发石墨烯在复合材料、电池/超级电容、储氢材料、场发射材料以及超灵敏传感器等领域的应用。促进计算机视觉、智能语音处理、生物特征识别、智能决策控制及新型人机交互等人工智能关键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责任单位:省科技厅、经信委、发改委、教育厅)

发展航拍、电力巡线、林业监测、环保监控等系列无人机。拓展北斗导航技术在海洋监管、水文监测、交通运输、生态红线区域监管等民用领域的应用。加快可视化、环境构造、仿真等虚拟技术研发应用,发展头盔式虚拟现实显示、可视化眼镜、数据手套等虚拟显示和交互产品。(责任单位:省经信委、发改委、科技厅、教育厅)

3.有效推动技术成果转化

提升科技成果链接转化能力,拓展提升“中国·海峡项目成果交易会”“6·18虚拟研究院”、海峡技术转移中心的平台功能,吸引境内外创新资源来闽聚集。加快国家技术转移海峡中心及其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发挥创新合作和技术转移枢纽功能,促进境内外科技成果在我省转化。建设中科院STS(科技服务网络计划)福建中心,加快中科院科研成果在福建落地转化。提高从新技术到新产品的转化效率,加强首台(套)重大装备认定工作。优化整合科技中介服务机构,健全技术经济服务体系,支持民营资本建设网上技术交易市场,定期发布企业技术需求目录、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科技成果转化目录。(责任单位:省科技厅、发改委、经信委、教育厅)

4.加强知识产权运用和标准制定

开展知识产权强省建设试点,实施省专利运用行动计划,完善社会化专利服务体系,提升企业专利转化能力,建设国家专利审查协作福建中心。对科技计划项目实行全过程知识产权管理,支持具有或可能形成自主知识产权的研发项目,将获得知识产权作为应用性研发项目的重要验收指标。实施专利导航工程,引导专利布局。健全知识产权保护机制,完善省、市、县三级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体系。(责任单位:省知识产权局、科技厅)

支持企业积极参与国际、国家、行业和地方标准的制定。鼓励企业制定满足市场和创新需要的团体标准,推动企业产品和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支持相关行业部门根据我省产业发展需求成立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积极培育和发展标准服务业。(责任单位:省质监局、发改委、经信委、科技厅)

(三)新平台

1.强化科技自主研发平台

支持省内高校围绕重点领域建设一批产业研究院和科技研发创新平台。(责任单位:省教育厅、科技厅、发改委、经信委)

实施“五个一批”平台建设工程,重点引进合作一批重大研发机构、支持一批高校高水平科研机构、建设一批龙头企业研发中心、培育一批新型创新创业孵化平台、扶持一批技术转移转化中心。加快中科院海西研究院、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海西分院、国家海洋局海岛研究中心(二期)、厦门南方海洋研究中心、厦门大学石墨烯工业技术研究院、龙岩紫荆创新研究院、中船重工厦门材料研究院等平台建设,争取国家部委在闽布局“加速器驱动乏燃料再生利用”实验设施项目,提升基础技术自主研发能力。对接国内外一流大学、科研院所、世界500强企业和央属企业,引进设立重大研发机构。支持省内高校围绕重点领域建设一批产业研究院和科技研发创新平台。依托电子信息、机械、纺织、冶金、电机电器、汽车等行业的领军企业,建设一批省级产业技术研究院。(责任单位:省科技厅、发改委、经信委、教育厅)

2.搭建产业协同创新平台

发展由产业需求拉动、以技术应用为导向的网络化协同创新模式,形成产学研用创新利益共同体,打造新型研发机构和创新组织。支持行业领军企业联合科研院所、高校等组建区域性制造业创新中心,主动融入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网络,以前沿技术和关键共性技术的研究开发、转移扩散、首次商业化为重点,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整体解决方案。(责任单位:省经信委、发改委、科技厅、教育厅)

引进培育以技术扩散和集成应用为主的应用技术研究机构或团队,强化高校院所实验室技术向产品技术转化和集成应用,为企业提供问题诊断、技术咨询、系统解决方案设计、工艺优化等服务。(责任单位:省科技厅、教育厅、经信委、发改委)

鼓励企业建立院士专家工作站,发挥高端智力资源的引领带动作用。(责任单位:省科协、人社厅、科技厅)

建设省级科技思想库,鼓励有关学会组织专家为产业创新发展提供咨询服务。(责任单位:省科协、经信委、科技厅)

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鼓励面向企业开展技术创新活动,组建产学研创新联盟。(责任单位:省经信委、科技厅、发改委)

3.完善创新创业支撑平台

把虚拟研究院产业技术分院改造提升为重点突出的“双创”大本营,成为“四众”支撑平台的重要载体;利用存量厂房、仓库、商务楼宇以及传统文化街区等,改造建设一批资源集聚、服务专业、特色鲜明的众创空间。(责任单位:省科技厅、发改委、经信委)

整合高校教学资源、产学研合作基地和创业孵化载体,建设一批大学生创业基地。(责任单位:省教育厅、科技厅、发改委、经信委)

鼓励科研院所开展改革试点,推动孵化科技企业。(责任单位:省科技厅、国资委、人社厅、财政厅)

争取国家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培育一批模式先进、配套完善、服务优质的示范创业创新中心。(责任单位:省财政厅、经信委、科技厅、商务厅、工商局)

改造提升现有各类产业园区中的孵化器,鼓励与上市公司、创投机构和专业团队开展合作孵化,拓展孵化功能。制定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科学仪器向社会开放的政策措施,推动高校院所资源向小微企业和创业者开放共享。延长园区创新链,鼓励园区与高校院所的创新创业平台开展合作,共享创新资源与优惠政策,提升创新创业服务功能。(责任单位:省科技厅、发改委、经信委)

以农业科技园区、新农村发展研究院、科技特派员服务站等为载体,打造一批支撑乡村创业的“星创天地”。(责任单位:省科技厅、农业厅)

4.拓展技术交流合作平台

支持优势企业融入全球创新网络,在欧美等国家设立研究中心、技术转移平台、创业孵化平台,兼并重组境外优势科技型企业,链接优势创新资源。推动科技部与省政府共建海丝科技合作中心,联合海丝沿线国家智库机构成立“海丝智库合作联盟”,举办“海丝科技论坛”。(责任单位:省科技厅、商务厅、经信委、发改委)

推动中国科协与省政府共建“创新驱动助力工程”示范省,积极争取中国科协和全国学会的支持,促进一批国家级会企协作创新联盟、学会协同服务企业创新基地和国家级学会服务站在闽落地。(责任单位:省科协、科技厅)

深化闽台合作,举办海峡技术转移专场,发挥海峡科技专家论坛等平台作用,促进两岸科技项目合作落地。(责任单位:省科技厅、科协)

推动泛珠三角区域科技合作,利用闽港、闽澳合作平台,拓展与葡语国家的科技合作交流。加强与国内创新发达地区合作。(责任单位:省科技厅、发改委、经信委)

建立闽疆科技战略合作联盟,密切与新疆“丝绸之路”核心区的协作关系。(责任单位:省科技厅、发改委、经信委)

(四)新业态

1.培育“互联网+”新业态

组织实施“互联网+”重大工程,重点培育为智慧互联工厂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和系统性服务的工业互联网产业;发展以智能仓储和智能配送为主要特点的现代物流业。(责任单位:省经信委、商务厅、发改委、科技厅)

鼓励医疗机构与互联网企业合作开展电子处方、疾病预防、个性化健康管理等网络医疗服务。(责任单位:省卫计委、经信委、发改委、科技厅)

支持互联网企业开发数字教育资源,提供网络化教育服务。(责任单位:省教育厅、经信委、发改委、科技厅)

推广家政、安防、餐饮、生鲜配送、洗衣等社区O2O服务。(责任单位:省商务厅)

深化物联网应用,着力发展车联网、船联网、智能家居等新业态。探索发展分享经济,推动企业利用互联网思维,整合重构闲置资源,在设备租赁、交通出行、旅游、房屋出租、体验评价等领域提供新服务。(责任单位:省经信委、发改委、科技厅)

2.推进制造业服务化

鼓励制造企业通过管理创新和业务流程再造实现主辅分离,设立面向细分行业的技术研发、信息化支撑、市场拓展、品牌运作的新型服务企业。鼓励制造企业向提供咨询设计、工程施工、仓储物流、系统维护和管理运营等系统集成总承包服务商转型。支持发展提供大型制造设备、生产线等融资租赁服务的专业化类金融服务企业。发展面向智能制造的信息技术服务业,为企业提供制造过程信息物理系统(CPS)方案的设计、开发和系统集成服务。壮大面向研发设计、技术转移、知识产权、科技资讯等的科技服务业。培育市场化运营、融入全球服务外包网络的平台型工业设计企业。(责任单位:省经信委、发改委、科技厅、商务厅)

3.发展云服务业

支持传统信息技术企业向云计算产品和服务提供商转型,实现信息技术能力的按需供给和信息资源的充分利用。发展面向企业的计算、存储资源租用和应用软件开发部署平台服务,以及经营管理、研发设计等在线应用服务;发展面向政府和重点领域的安全可信云计算外包服务;发展面向个人的基于云计算的信息存储、在线工具、学习娱乐等服务。支持云计算与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互联网金融、电子商务等技术和服务的融合发展与创新应用。发展面向云计算的信息系统规划咨询、方案设计、系统集成和测试评估等服务。(责任单位:省发改委、经信委、科技厅)

4.鼓励跨界融合催生新业态

引导企业树立跨界发展理念,在传统产品中融入新一代信息技术、节能环保、健康、体验等新元素,发展智慧化、绿色化、健康化、社交化的新业态,积极推动更多的新业态转化为新产业。引导工业企业应用物联网、大数据、自动控制等技术开发智能终端产品,实现由传统的提供产品向提供智慧化、人性化增值服务转型。鼓励信息技术服务企业掌握数据挖掘分析、知识图谱、机器学习等核心技术,强化大数据的获取、分析、行业应用等高附加值环节,为企业提供智能数据服务。提升可穿戴设备、体育用品等个人终端消费产品的数据实时分享、互动等社交化功能。(责任单位:省经信委、发改委、科技厅)

强化生态设计理念,加强全生命周期绿色管理,发展绿色建筑、绿色家居、绿色交通、绿色能源等新产品新服务。(责任单位:省住建厅、经信委、科技厅)

拓展传统产品的健康监测与管理、医疗保健、照料护理、生物医药等功能,满足健康消费升级需求。(责任单位:省卫计委、经信委、科技厅、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五)新模式

1.推广开放式研发设计模式

引导消费电子、家电、制鞋、服装、食品等消费类企业建立开放式创新交互平台、在线设计中心,对接用户需求,发展客户深度参与的研发设计模式。支持机械、船舶、汽车、建材等企业加快构建产业链协同研发体系,集聚各类优势研发设计能力,发展基于互联网的协同设计。(责任单位:省经信委、发改委、科技厅)

支持骨干企业建立面向全社会的研发测试、创业培训、投融资、创业孵化等创新设计平台,打造市场化与专业化结合、线上与线下互动、孵化与投资衔接的创新设计载体。(责任单位:省科技厅、经信委、发改委)

2.推行网络化制造模式

鼓励龙头企业通过互联网与产业链上下游紧密协同,促进生产、质量控制、运营管理等系统全面互联,向关联企业“溢出”技术优势、管理优势和资源优势。鼓励优势制造企业发展云制造模式,通过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推进生产制造、检验检测、数据管理、技术标准、工程服务的开放共享,打造制造资源“池”,实现制造能力的优化配置。鼓励互联网企业构建网络化协同制造服务平台,促进创新资源、生产能力、市场需求的集聚与对接,加快多元化制造资源的有效协同,提高产业链资源整合能力。(责任单位:省经信委、发改委、科技厅)

3.发展个性化定制生产模式

通过先进制造技术与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集成创新,推行模块化产品设计、柔性制造系统、智能化生产控制与调度技术,实现以大批量生产的成本和效率提供定制化产品。率先在纺织、服装、制鞋、家具、建材等行业开展个性化定制试点示范。鼓励互联网企业聚合市场信息,挖掘细分市场需求,为企业开展个性化定制提供服务支撑。(责任单位:省经信委、发改委、科技厅)

4.促进互联网商业模式创新

推动传统优势企业与电子商务融合转型,加快商贸服务业线上线下深度融合。整合培育一批面向全国、覆盖全产业链的行业垂直电商平台和闽货网上专业市场。支持传统对外贸易企业向跨境电商转型,推动我省成为全国跨境电商聚集区和对台电商枢纽。鼓励企业利用移动社交、新媒体等渠道,发展社交电商、粉丝经济等网络营销新模式。鼓励企业发展基于互联网的产品全生命周期服务,搭建产品远程监测与诊断平台,向客户提供在线诊断、远程运维、咨询服务,增强与客户的“粘性”和长期互动。(责任单位:省商务厅、发改委、经信委)

5.鼓励共享协作发展模式

鼓励技术领先企业向标准化组织、产业联盟等开放基础性专利或技术资源,支持发展开源社区、开发者社群、资源共享平台、捐赠平台、创业沙龙等互助平台,营造良好的众扶发展环境。鼓励消费电子、智能家居、健康设备、特色农产品等创新产品开展实物众筹,发挥实物众筹的资金筹集、创意展示、价值发现、市场接受度检验等功能,帮助创新创业付诸实践。鼓励优势企业实现内部资源平台化,培育员工创客意识,建立内部众创机制,通过投资员工创业,开拓新的业务领域。(责任单位:省经信委、发改委、科技厅)

稳步推进股权众筹,鼓励小微企业和创业者通过股权众筹融资方式募集早期资本。(责任

单位:省财政厅、发改委、科技厅、经信委)

二、措施保障

(一)优化创新生态

进一步简政放权,完善创新管理体制,清理调整与创新创业相关的审批、认证、收费等事项,降低创新创业门槛。(责任单位:省发改委、经信委、科技厅)

借鉴中关村试点政策,积极创建福厦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完善有利于自主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激励分配机制,推动科技成果使用、处置和收益权改革政策的落实。加快推进知识产权交易、市场准入、金融创新等改革,构建技术创新市场导向机制。完善创业孵化、创新创业辅导、第三方检测认证、信息服务等创新服务体系。加强创新创业宣传,积极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浓厚氛围,倡导敢为人先、敢冒风险的新风尚,在科技计划项目实施和管理中,建立宽容失败的制度保障,使一切有利于科技进步的创新行动得到支持和鼓励。(责任单位:省科技厅、发改委、经信委、知识产权局)

(二)发挥创新主体作用

强化企业的创新主体地位,实施大中型工业企业研发机构广覆盖行动,鼓励企业研发机构参与政府支持的技术研发项目,强化企业研发机构运行绩效评估和补助奖励,鼓励企业普遍设立研发准备金,建立研发管理标准体系,吸收更多企业参与研究制定技术创新规划、计划、政策和标准。(责任单位:省经信委、科技厅、发改委)

发挥高校院所在科技创新中的基础支撑作用,加快前沿技术和关键共性技术研发。建立健全高校弹性学制管理办法,将我省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扶持政策范围延伸至普通高校在校大学生,调动广大青年的创业积极性。(责任单位:省教育厅、科技厅、发改委)

全面落实好国家、省政府出台的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政策措施,将业态创新、模式创新纳入相关创新专项的扶持范围,调动科研人员和创业者的积极性。推进科研人员双向流动,允许国有企事业单位科研人员离岗创业,支持在职科研人员在完成本职工作、不损害单位利益的基础上,采取兼职兼薪方式创业或服务企业创新。各地对符合条件的众创空间房租、宽带使用、数据中心租用等费用予以减免或补贴,培育的企业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对孵化载体予以奖励。(责任单位:省科技厅、发改委、国资委、人社厅、经信委)

(三)推动企业技术改造与创新

采用股权投资、贴息、补助等方式推动企业实施新一轮技术改造,对企业创新转型和升级改造的重点项目,按《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新一轮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行动计划的通知》(闽政〔2015〕61号)规定予以扶持。深入落实发展智能制造的政策措施,全面推广“数控一代”,扩大智能制造试点示范,推动智能制造技术向设计、生产、市场等环节渗透。(责任单位:省经信委、发改委、科技厅)

研究出台“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培育计划,培育一批“专精特新”高新技术企业。建立“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培育发展库,加强对入库企业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辅导,每年遴选一批创

新能力强、成长速度快的中小科技企业,为其提供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市场开拓、人才支撑、科技金融、科技中介等个性化服务;鼓励“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加快技术创新,开展首台(套)设备推广应用,符合条件的可享受《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培育高成长企业六条措施的通知》(闽政办〔2015〕49号)相关政策。(责任单位:省科技厅、经信委、发改委、国税局、地税局)

(四)持续做好财税加减法

统筹财政资源,优先保障重点科技项目资金需求,加大对科技创新专项、应用试点示范、行业共性关键技术研发、公共平台等的扶持力度。发挥海峡两岸科技合作联合基金引导作用,鼓励更多社会资金投入科技创新。(责任单位:省财政厅、科技厅、发改委、经信委)

鼓励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为科技型中小企业提供法律、工商、会计、税收、信息等一条龙的政府集成服务。(责任单位:省科技厅、财政厅、经信委、发改委、国税局、地税局)

启动实施创新券制度,补助企业和创客围绕自身研发项目而需对外委托的科学仪器设备使用、检验检测、知识产权、数据分析、法律咨询、创业培训等科技创新服务的费用。落实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对研发经费实行专账管理,扩大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政策适用范围,允许企业追溯过去3年应扣未扣的研发费用予以加计扣除。实行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购进或自制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所发生的进项税额抵扣等政策。鼓励企业引进国内外先进制造系统、智能制造设备及大型成套技术装备。落实企业重大技术装备及关键零部件进口免税、进口环节增值税补助等政策。(责任单位:省科技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发改委、经信委)

(五)加大金融支持力度

完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培育一批科技金融专营服务机构,加大对创新创业的信贷支持,推进专利权质押融资、科技保险、科技创投等融资方式创新。(责任单位:省科技厅、财政厅、知识产权局)

完善融资担保和风险补偿机制,支持政府性担保公司加大对创新型企业的担保力度。(责任单位:省财政厅、金融办、科技厅、发改委、经信委)

“万家小微成长贷”“小微企业保证保险贷款”等优先向创新创业企业倾斜。(责任单位:省经信委、保监局)

支持创新创业企业到境内外资本市场上市,或到新三板、海峡股权交易中心挂牌。完善股权、产权、知识产权交易体系,培育上市资源。(责任单位:省发改委、证监局、金融办、财政厅、科技厅、经信委、知识产权局)

支持省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加大对创新企业股权投资,积极争取国家与我省共同设立“福建省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引导天使投资基金、风险投资基金等社会资本投资创新创业企业。(责任单位:省财政厅、金融办、科技厅、发改委、经信委、投资开发集团)

(六)加强人才引进和培养

深入实施“海纳百川”高端人才聚集计划,引进、支持、培养一批高层次人才,设立高层次人才创投基金,引导各类资本投向高层次人才创办的科技型、创业型、成长型企业。(责任单位:省

人才办、财政厅、科技厅、经信委、发改委)

进一步扩大省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规模,加快培育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责任单位:省科技厅、财政厅、人才办)

鼓励高校和职业院校建设高端产业学科体系,培养一批紧缺的跨学科、高学历、复合型人才,壮大具有实际操作能力的人才队伍。推动行业龙头企业与高校院所合作建立教育实践基地,开展特定岗位高级技能人才培养和职工在岗、转岗技能培训。(责任单位:省教育厅、人社厅、经信委、发改委、科技厅)

支持社会中介机构开展创业辅导、紧缺人才培训和创新创业服务。(责任单位:省人社厅、科技厅、发改委、经信委)

加快人才评价制度改革,职称政策向科技人才、企业人才倾斜,把知识产权、实物成果和服务成效作为人才评价的重要指标。(责任单位:省人社厅、人才办、科技厅、经信委、发改委、知识产权局)

(七)构建产学研用科学机制

开展产学研合作试点示范,支持企业与高校院所以资本为纽带,以项目为依托,联合组建优势互补、风险共担的协同创新利益共同体;财政资金对各类协同创新共同体予以扶持,对由企业牵头实施、市场导向明确的协同创新项目采用后补助方式予以支持。(责任单位:省科技厅、教育厅、发改委、经信委、财政厅)

强化“中国海峡·项目成果交易会”的产学研常年对接机制,实现企业技术、项目、人才等需求与高校院所的常态化对接合作,引导企业通过6·18“双创”云平台在线发布需求信息,查询创新资源,开展技术咨询与交易,创新产品众筹等。推广一站式科技创新服务模式,为产学研合作、科技成果转化提供信息共享、交易合作等方面的服务。(责任单位:省发改委、科技厅、经信委、教育厅)

大力支持创新产品拓展市场,加大对技术水平突出的首台(套)产品扶持力度;建立首购首用风险补偿机制,支持保险机构开展自主创新首台(套)产品的推广应用类保险;探索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支持企业创新,围绕经济社会发展重大战略需求和政府购买实际需求,试行创新产品与服务远期约定政府购买制度。(责任单位:省经信委、财政厅、发改委、科技厅)

(八)建立协调推进工作机制

建立福建省创新发展厅际联席会议制度,统筹协调全省创新发展相关工作,持续优化创新政策体系和发展环境。省政府分管领导担任总召集人,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省科技厅,省直有关单位作为成员单位。(责任单位:省科技厅及其他省创新发展厅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